

逢 甲 大 學
建築及都市計畫碩士班
碩士論文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Study on prediction of Ba Gua method on a
dwelling's fortune



指導教授：黃漢泉

研 究 生：謝其安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一月

目 錄

表目錄.....	iv
圖目錄.....	vi
第一章 緒論	1
1.1 研究動機	1
1.2 研究目的	2
1.3 研究方法	3
1.4 研究範圍	4
1.5 研究流程	5
1.6 文獻回顧	6
第二章 風水觀念	9
2.1 風水的發展	9
2.2 風水理論的建構	11
一、五行.....	12
二、八卦學說.....	15
三、四神.....	19
2.3 風水的派別	20
一、江西之法(巒頭派、形法派)	20
(一)形法的觀念架構	20
(二)住宅內外景觀形勢吉凶分析系統	22
二、宗廟之法(理氣派、福建派)	32
(一)理法的觀念架構	32
(二)《八宅法》操作系統建構	34
1. 八宅法操作方法規範.....	34
2. 福元命卦結構分析.....	38
3. 游年七星系統分析.....	39
2.4 小結	45
第三章 「福元命卦」論宅吉凶操作系統之建構	46
3.1 「福元命卦」之結構系統分析	46
3.2 「福元命卦」操作方法規範.....	53
一、朝向規範.....	56
(一)宅命定向操作方法規範	56

(二)大門吉凶之操作方法規範	57
二、佈局規範	58
(一)灶座火門吉凶之操作方法規範	58
(二)床座擺放吉凶之操作方法規範	60
(三)廁所安置吉凶之操作方法規範	62
(四)分房和香火吉凶之操作方法規範	63
1. 分房	63
2. 香火	64
(五)辦公室配置吉凶之操作方法規範	64
三、健康吉凶之操作方法規範	66
四、婚姻吉凶之操作方法規範	67
3.3 小結	69
第四章 「福元命卦」論宅吉凶之操作	70
4.1 「東四命」者之居宅吉凶評估操作	70
一、福元命卦為一（坎命人）	70
二、福元命卦為三（震命人）	73
三、福元命卦為四（巽命人）	76
四、福元命卦為九（離命人）	79
4.2 「西四命」者之居宅吉凶評估操作	82
一、福元命卦為二（坤命人）	82
二、福元命卦為六（乾命人）	85
三、福元命卦為七（兌命人）	88
四、福元命卦為八（艮命人）	91
4.3 小結	93
第五章 實例應證分析	94
5.1 實際案例一	95
一、操作試驗	95
二、現況說明和應證分析	102
(一)現況說明	102
(二)應證分析	104
三、建議討論和修改設置示範	106
(一)建議討論	106
(二)修改設置示範	107
5.2 實際案例二	109
一、操作試驗	109
二、現況說明和應證分析	114
(一)現況說明	114

(二)應證分析.....	116
三、建議討論和修改設置示範.....	118
5.3 實際案例三.....	119
一、操作試驗.....	119
二、現況說明和應證分析.....	124
(一)現況說明.....	124
(二)應證分析.....	126
第六章 結論與後續研究.....	128
6.1 研究結果與討論.....	128
6.2 研究檢討及後續研究.....	133
附錄、參考文獻.....	134



表 目 錄

表 2.1	五行及其所指節氣與泛指涵義分析	12
表 2.2	五行關係之規範	13
表 2.3	五行五臟屬性分析	13
表 2.4	五行親屬屬性分析	14
表 2.5	先天八卦的推演程序	16
表 2.6	兩儀系統分析	17
表 2.7	四象系統分析	17
表 2.8	伏羲八卦系統分析	18
表 2.9	外形局勢吉凶分析系統	25
表 2.10	三合派的規範準則	32
表 2.11	三元九運與紫白九星的占圖	33
表 2.12	四吉星四凶星與環境及配運本命之吉凶分析	37
表 2.13	福元命卦數之規範法則	38
表 2.14	福元卦數與命卦之規範示意表	39
表 2.15	八宮之方位角分佈規範分析	40
表 2.16	游年七星之規範操作方法(翻卦掌訣)	41
表 2.17	八個命卦的人或宅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43
表 3.1	福元命卦數之推演(公式運算規範法則之操作方法一)	47
表 3.2	福元命卦數之推演(公式運算規範法則之操作方法二)	48
表 3.3	福元命卦數之推演(公式運算規範法則之操作方法三)	49
表 3.4	福元卦數與命卦之規範示意表	50
表 3.5	男女福元命卦表(查表規範法則)	51
表 3.6	男女福元命卦翻掌推算規範	52
表 3.7	男女福元命卦表(查表規範法則)	51
表 3.8	八個命卦的人或宅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同表 2.17)	55
表 3.9	灶座本命八方之吉凶分析	60
表 3.10	各宅命之文昌方規範	63
表 3.11	辦公室方位之吉凶分析	65
表 3.12	八宮(後天八卦)五行所屬關係規範	66
表 3.13	男女命卦與其配婚之關係規範	67
表 3.14	各婚姻之吉凶分析	68
表 4.1	坎命人之居宅吉凶分析評估	71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表 4.2	震命人之居宅吉凶分析評估	74
表 4.3	巽命人之居宅吉凶分析評估	77
表 4.4	離命人之居宅吉凶分析評估	80
表 4.5	坤命人之居宅吉凶分析評估	83
表 4.6	乾命人之居宅吉凶分析評估	86
表 4.7	兌命人之居宅吉凶分析評估	89
表 4.8	艮命人之居宅吉凶分析評估	92
表 5.1	案例一之現況說明	104
表 5.2	案例一之應證分析	104
表 5.3	案例一之建議討論	106
表 5.4	案例二之現況說明	116
表 5.5	案例二之應證分析	116
表 5.6	案例二之建議討論	118
表 5.7	案例三之現況說明	126
表 5.8	案例三之應證分析	128
表 6.1	男女福元命卦規範簡表	130
表 6.2	八個命卦的游年七星吉凶示意圖	131



圖 目 錄

圖 1.1	本研究目的架構圖	3
圖 1.2	整合陽宅理論應用程序圖	4
圖 1.3	本研究流程順序圖	6
圖 1.4	形上文化到形下文化層次關係圖	7
圖 2.1	河 圖	15
圖 2.2	洛 書	15
圖 2.3	九 宮	15
圖 2.4	先天八卦	16
圖 2.5	後天八卦	16
圖 2.6	四神的方位表徵	20
圖 2.7	操作方法規範程序圖	34
圖 2.8	以離卦為基準之操作方法規範分析示意圖	35
圖 2.9	八宅法操作規範系統	36
圖 2.10	東西四卦方位之規範圖	38
圖 2.11	八宮方位角規範示意圖	40
圖 2.12	例一、宅命之之判定操作方法示範	40
圖 2.13	例二、宅命之之判定操作方法示範	41
圖 3.1	東西四卦方位之規範圖(同圖 2.10)	50
圖 3.2	「福元命卦」的規範內容	53
圖 3.3	「福元命卦」操作流程圖	54
圖 3.4	東四命人宅命定向操作方法規範	56
圖 3.5	西四命人宅命定向操作規範	57
圖 3.6	東西四命人各自之大門吉凶操作方法規範	58
圖 3.7	東西四命人各自之灶座安置操作方法規範	59
圖 3.8	東西四命人各自之火門朝向操作方法規範	59
圖 3.9	東西四命人各自之床座擺放操作方法規範	61
圖 3.10	東西四命人各自之廁所安置操作方法規範	62
圖 3.11	洛書九宮數字排列操作規範	62
圖 3.12	八宮方位圖	62
圖 3.13	乾宅文昌方規範操作	63
圖 3.14	坤宅文昌方規範操作	63
圖 3.15	東西四命人各自之辦公室擺置操作方法規範	64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圖 3.16	東西四命人各自之主導者坐向操作方法規範.....	65
圖 4.1	坎命人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70
圖 4.2	震命人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73
圖 4.3	巽命人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76
圖 4.4	離命人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79
圖 4.5	坤命人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82
圖 4.6	乾命人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85
圖 4.7	兌命人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88
圖 4.8	艮命人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91
圖 5.1	「福元命卦」操作流程圖(同圖 3.3)	94
圖 5.2	案例一基地條件和使用性質操作	95
圖 5.3	案例一宅主之游年七星吉凶規範示意圖.....	96
圖 5.4	案例一宅主妻子之游年七星吉凶規範示意圖.....	96
圖 5.5	案例一宅命定向操作	97
圖 5.6	案例一大門開門方向操作	98
圖 5.7	案例一灶座安置操作	98
圖 5.8	案例一火門朝向操作	99
圖 5.9	案例一主人房設置操作	99
圖 5.10	案例一床座擺放朝向操作	100
圖 5.11	案例一廁所安置操作	100
圖 5.12	案例一辦公室擺置操作	101
圖 5.13	案例一主導者坐向操作	101
圖 5.14	案例一之周邊環境示意圖與一樓平面配置圖.....	102
圖 5.15	案例一之二樓平面配置圖	103
圖 5.16	八宮方位角規範示意圖(同圖 2.11)	103
圖 5.17	案例一修改後設計示範圖	108
圖 5.18	案例二基地條件和使用性質操作	109
圖 5.19	案例二宅主之游年七星吉凶規範示意圖.....	109
圖 5.20	案例二宅主妻子之游年七星吉凶規範示意圖.....	109
圖 5.21	案例二宅命定向操作	110
圖 5.22	案例二大門開門方向操作	111
圖 5.23	案例二灶座安置操作	111
圖 5.24	案例二火門朝向操作	112
圖 5.25	案例二主人房設置操作	112
圖 5.26	案例二床座擺放朝向操作	113
圖 5.27	案例二廁所安置操作	113
圖 5.28	案例二之周邊環境示意圖與一樓平面配置圖.....	114
圖 5.29	案例二之二樓平面配置圖	115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圖 5.30	八宮方位角規範示意圖(同圖 2.11)	115
圖 5.31	案例三基地條件和使用性質操作	119
圖 5.32	案例三宅主之游年七星吉凶規範示意圖	119
圖 5.33	案例三宅主妻子之游年七星吉凶規範示意圖	120
圖 5.34	案例三宅命定向操作	120
圖 5.35	案例三大門開門方向操作	121
圖 5.36	案例三灶座安置操作	121
圖 5.37	案例三火門朝向操作	122
圖 5.38	案例三主人房設置操作	122
圖 5.39	案例三床座擺放朝向操作	123
圖 5.40	案例三廁所安置操作	123
圖 5.41	案例三之周邊環境示意圖與一樓平面配置圖	124
圖 5.42	案例三之二樓平面配置圖	125
圖 5.43	八宮方位角規範示意圖(同圖 2.11)	125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研究生：謝其安 指導教授：黃漢泉

中文摘要

本研究目的主要在於，對風水宅法所討論的建築空間與環境建構的部份，以科學性的分析，將文字描述轉換成邏輯格式化來做敘述，產生新的描述與歸納方法。

中國人對平時居住之陽宅風水一向特別重視，本研究藉由「八宅法」之方法論，作為人類生活環境的建構。「八宅法」提出以五行八卦來把「命」與「宅」分類，而人命(陽宅)可分為東、西四命(宅)，再根據「福元命卦」，從「朝向規範」和「佈局規範」兩大方面，探討方位對居住者的吉凶影響。在歸納「八宅法」論述之後，亦提出一個實際案例，以分析操作對該空間架構的設計。

關鍵詞：

風水、八宅法、福元命卦、游年七星

Study on prediction of Ba Gua method on a dwelling's

fortune

by

CHYI-AN SHIEH

ABSTRACT

This research aims to transform the literal description into the logic one with scientific analysis in the part of architectural space and environmental structure. Which fung shuei discuss, resulting in a new descriptive and inductive method. Chinese people always emphasize fung shuei of their “yang” Dwelling. This research constructs human living environment in the way of “Ba Gua methods”. Ba Gua methods uses “the five conduct and the eight diagrams” to categorize “life” and “dwelling”. “Yang” dwelling is divided into east and west four dwellings. According to divine fortune, people's destiny is divided into east and west four lives. If “live” matches “dwelling” it's auspicious, if not it's ominous. In order to judge if the dwelling is auspicious, the host's life should match the furnishings of the

dwelling. After inducing “Ba Gua methods”, this research also provides a real case to prove and suggest the Design of spatial structure.

KEYWORDS

Fung shuei, Ba Gua methods, Divine fortune, Seven stars stream.



謝 誌

感謝指導教授黃漢泉教授以及劉佳鑫老師，這兩年來的指導，特別在論文寫作期間，施以無比的耐心給予

勉勵及指導，因黃教授嚴謹且認真的教學態度，使得本篇的論文能如此順利的完成。

感謝

徐耀賜教授、李錫霖教授、閻嘉義教授於百忙中抽空對論文做詳盡建議及指導。

感謝

姿嫻小姐、遠欽先生幫忙論文資料的收集及整理。

感謝

在論文寫作期間一路上陪伴我的人。

最感謝的還是靜如小姐鼎力協助做最後的整理工作。

第一章 緒論

1.1 研究動機

風水學說是我國古代關於建築環境之規劃與設計的一門學問。而其歷史悠久且淵遠流長，在民間極為流行。「風水」是中國人對宇宙及自然環境的看法，並反映在日常生活的思考模式中，以時間與空間的兩個向度，判斷宅地吉凶的方法，形成中國人看待居住環境的價值觀。「風水」，主要為人類選擇建築地點，對氣候、地質、地貌、生態、景觀等各建築環境因素的綜合評判，以及建築營造中的某些技術和種種禁忌的總概括。我們抱著認識與了解文化思維的心態來接觸風水，以做為了解我們所擁有的特殊環境文化形成背後具有之價值觀的探索。

在進步快速的社會、科技日新月異的現代世紀中，給人類帶來舒適、富裕的實質生活，但在另一方面卻又感於對社會的動盪不安及對未來的茫然，進而追求各種術道之士之迷信的超自然信仰，藉以尋求心靈上的慰藉。而這股力量使得「陽宅風水」學說從古至今為中國人深信與應用於生活層面中。藉由「陽宅風水」之方法論，使人類能運用及適應大自然，並取得協調與平衡。雖然風水因知道一些原因與原則，但卻無法提出有利的證據，加以解釋，而蒙上迷信色彩，因而使得現代中國人在相信與實踐中，產生存疑的態度，感到困惑。西方學者中，有一些研究中國的科學思想者，他們對風水的觀念提出一些重要的看法。李約瑟認為「風水」為「準科學」或「擬科學」(pseudo-science)的概念(Needham,1985)，其暗示著風水有著科學的成分存在，與具有運用於生活層面的成效。

風水理論之龐雜，連古人亦深知“若不遍求，即用之不足”，更何況今日。當代中國人對於風水信仰，不曾因年代久遠而有所減弱，當人們不斷的提出對風水的看法與應用原則的禁忌時，總是無法將風水宅法說明白。因此，本研究希望提出一套藉由邏輯性的分析與思考方式，進行風水宅法的描述。八宅風水又名易卦風水，是目前流行的理氣派風水之一。其原理是將住宅及人命分為兩大類，並利用福元命卦將人之命卦分為東四命及西四命，再對照陽宅之宅命修造房屋，若「東四修西，西四修東」則福元錯位，吉星反為凶星，縱使陽宅之形美位佳，亦無用矣。八宅派堪輿是一派較為注重命宅相配的堪輿學理。當然，判斷吉凶禍福的精確，更是八宅堪輿的特色。

1.2 研究目的

風水所關心的主題是空間，並對空間的營造發生一定的影響力，因此，對於一向安土重遷的中國人而言，安宅置產是件非常重要的事，所以一般人對於「風水」一事都十分慎重。

其中又以平時居住之陽宅風水特為重視，然而在土地有限、人口眾多的現代，因為迫於現實環境中許多主客觀的因素下，要找到一個萬事周全的居宅，似乎也讓人困擾迷惘。而在眾多的風水學說的觀念中，想探究風水中衡量空間運作上的原則與根據，是一件浩大的工程，隨著歷代來的演變，在不同派別與不同的年代，所主張的風水觀念亦有所差異。

在建築設計的領域當中，風水宅法雖已逐漸被中西方人士所重視，但現有的研究和文獻多屬於史學或考據方面的資料，對於將風水學說應用在設計方法上的並不多見，因此本研究將從下列方向進行探討，而關於風水理論之依據探討，並非本研究的主要目的。

1. 建立風水宅法的架構，製定出風水宅法的模式

本研究融合各層面之風水觀念及相關研究，構建風水宅法之架構；藉由形法及理法吉凶之推演操作，以科學及邏輯性的分析，形成以八宅法的描述系統。

2. 將『八宅法』特別是以『福元命卦』為基礎，論述陽宅理論

本研究以「八宅法」及其內容「福元命卦」作為邏輯思考的規範基礎，探究八宅法之觀念如何被架構在實質環境之中。本研究意旨在於將許多陽宅風水理論整合，而無論是在規範的建立、演變程序或操作流程等方面，大多使用了分析清楚的圖解來表示，並且以列表的方式把資料格式化、規範化，循序漸進的操作層次，不僅容易閱讀明瞭牢記，更因此建構出陽宅風水設計方法。

3. 以實例驗證陽宅吉凶論 - 研發出住宅營建設計指標

在歸納「八宅法」論述之後，依此尋求一套可解的理論，並利用實際案例的分析，以依命不依宅為原則，提供乙套方法使人人皆可在合理與簡便中，謀求趨吉避凶的方法。相信在修造住宅和設計平面佈局時，身為一位建築師，難免會遇到業主要求配合風水的問題，本論文的研究，旨在期望提供不諳風水理論的建築師，以及一般起造房屋者或設內裝潢設計師，無須為此去接觸生澀隱晦的古代堪輿典籍，而得以藉由本研究所研擬的操作設計系統為一指標，將陽宅風水理論應用於實際住宅營建設計層面，而設計出合乎陽宅風水吉凶規範的住宅佈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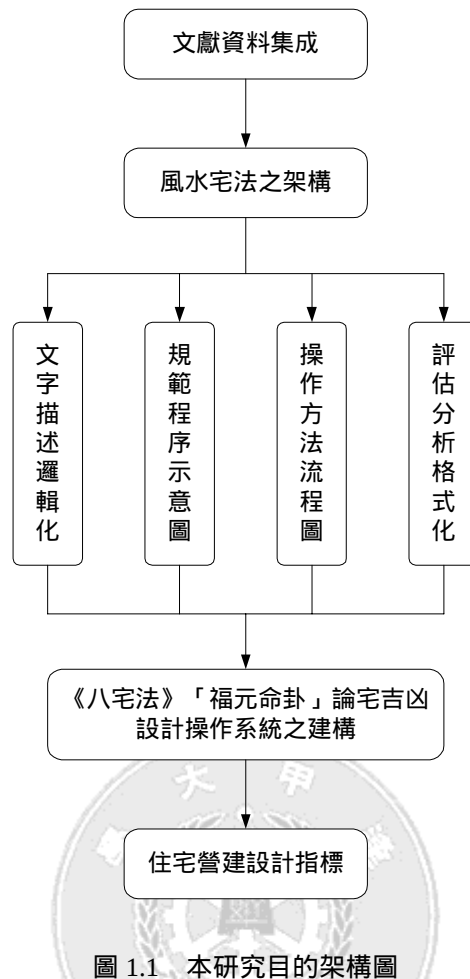


圖 1.1 本研究目的架構圖

1.3 研究方法

本研究將以八宅法基本理論為基礎，依照圖 1.2 所示應用，並以實例驗證。茲說明如下：

1. 以八宅為理論基礎。
2. 以格式化的操作圖讓使用者直接套入操作系統。
3. 操作檢驗了解出本格式化定義後得以作為本論文之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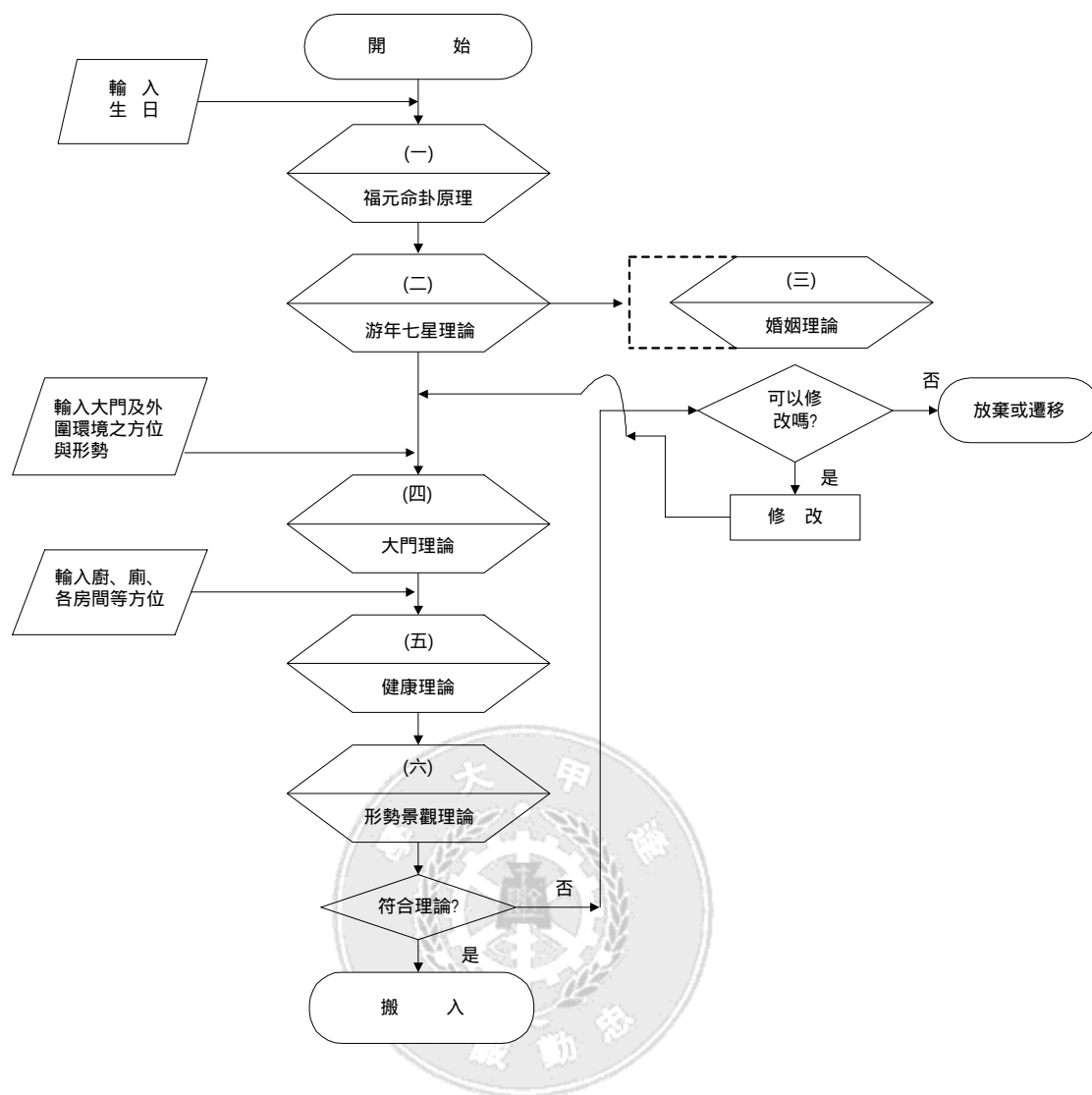


圖 1.2 整合陽宅理論應用程序方法圖

1.4 研究範圍

中國勘輿學在實際應用層面上，分為「陰宅」與「陽宅」兩類。所謂「陰宅」就是墳墓；「陽宅」即為住屋。不論陽宅或陰宅，皆可概分為研方位之「理氣派」與論形勢之「巒頭派」。理氣派又稱「法家」，其操術以方位為重，謂之「向法」，立論著重於建築方位朝向和佈局，如安墳立宅的坐向方位。巒頭派又稱「形家」，其操術以形勢為主，謂之「形法」，立論重於山川形勝和建築外部自然環境的選擇，如墓地宅基之位置是否符合「龍真」、「砂秀」、「水抱」等地理形式的原則。

本研究希藉由「八宅法」之方法論，以「八宅法」之「福元命卦」與「游年七星」或「游年九星」之邏輯思考為方法論，作為人類生活環境的建構及其精神取向為依歸，故本研究著重於「陽宅」之層面論述，捨「陰宅」之事理而不論。「八宅法」根據八卦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基本原理，將生人所居宅第分為東、西四宅，稱為「命宅」。東四宅為坎、離、震、巽，西四宅為乾、坤、艮、兌。《八宅明鏡》提出以八卦五行來把「命」與「宅」分類，倘若「命」與「宅」同類便是相配，若是不同則不配，相配吉，不配便不吉。根據「福元命卦」可把人的命卦分為東四命與西四命，因此在八方之中，有四方對東四命的人大吉，但對西四命的人為大凶；另外四方則對西四命的人大吉，而對東四命的人大凶。所以推斷家宅吉凶，事前須知道宅主的命卦是什麼，才能配合之以架設家宅的佈局。

在判斷宅主之命卦後，再針對「陽宅」之宅舍大門吉凶，宅外配置吉凶，灶座火門吉凶，開井導泉，坑廁、碓磨、分房香火等吉凶，床座與九星生男女訣，高樓屋宇旺退時期及辦公室配置吉凶等專題，配合上述之方法論，歸納出一套清楚可解的論述，配合本研究研擬的模矩格式化，提供使用者簡而易懂得「陽宅」吉凶判斷法則。

1.5 研究流程

本研究主要是藉由資料收集與文獻研究的方式，作為風水宅法的分析架構，經由各方觀點，闡述中國人對風水的觀念及相關論述，進而了解風水宅法的相關理論，及風水觀念在中國人價值觀中的定位，作為研究的起點。並歸納「八宅法」之論述，尋求一套可解的理論，並利用實際案例的分析，以依命不依宅為原則，提供乙套方法使人人皆可在合理與簡便中，謀求趨吉避凶的方法。研究流程如下，並以圖 1.3 表示。

1. 研究動機與源起：風水觀念隨著歷代演變，主張均有所差異。
2. 收集資料、文獻回顧。
3. 風水觀念的形成與討論：根據資料與文獻之描述，建立對基本風水觀念的瞭解。
4. 以形勢與八宅法論住宅吉凶：藉由形法及理法之推演，以邏輯性的分析，形成以八宅法、特別是福元命卦為主的描述系統，推演住宅吉凶。
5. 綜合以上理論，對生活中的實際陽宅案例，作一分析判斷
6. 研究結果與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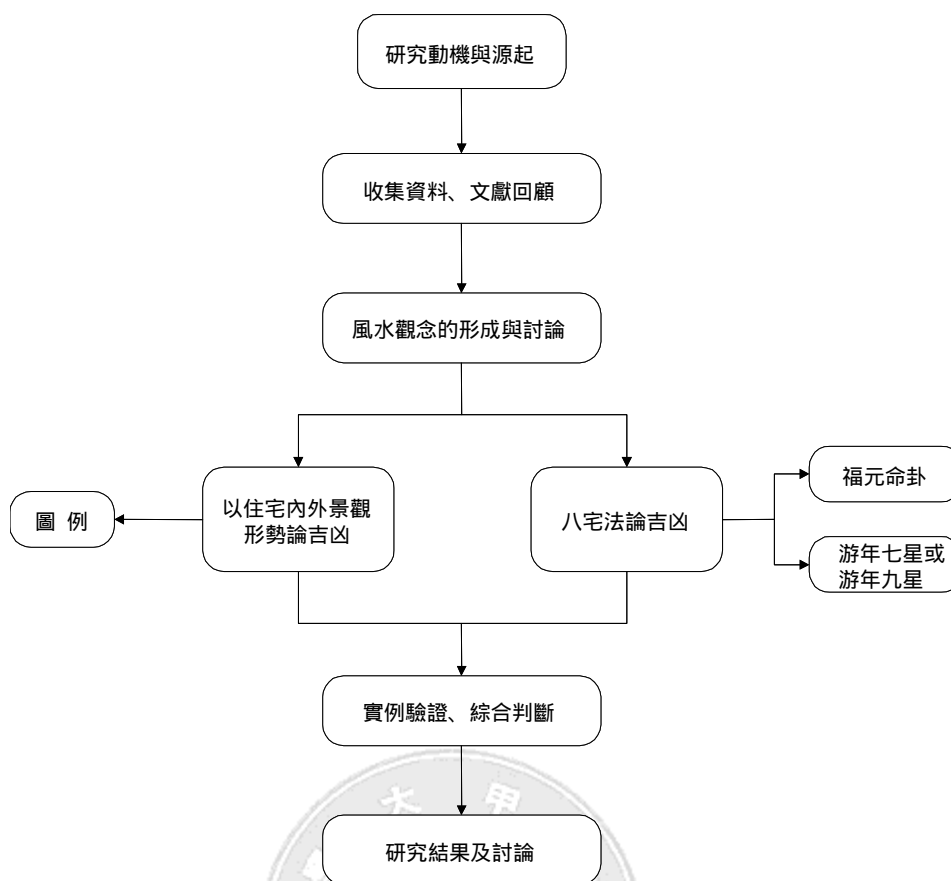


圖 1.3 本研究流程順序圖

1.6 文獻回顧

以往對於風水觀念的討論中，已經有一些相關的文獻，主要分別就營建技術與環境規範加以探討，(例如：張文瑞，1991、漢寶德，1969；1983、施邦興，1989)。而在這些研究中大多較偏重於對風水發展、環境體系或哲學的討論。事實上，風水所包含的東西甚廣、甚多，在風水架構之中，除了現象或原則性的討論外，還有邏輯思考的部份。

關於風水觀念的研究上，大略可分為生活文化觀點、設計方法、風水觀念、環境理論幾個方向。

1.以生活文化觀念說明

關華山(1970)《台灣傳統民宅所表現的觀念》，偏向以擬人化的觀念來詮釋合院架構，以空間觀念連結傳統民宅與文化。人們使用空間的方式，即表現在居住、營建行為與民宅樣式上，為生氣觀念與空間觀念的結合。對於傳統民宅空間觀念的研究中，曾提到一個形上文化到形下文化間的層次關係圖(圖 1.4)，用以說明形上價值與思想關係到形下環境的實質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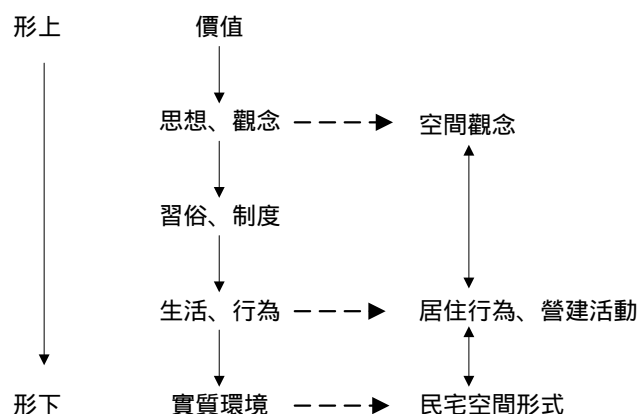


圖 1.4 形上文化到形下文化層次關係圖(關華山,1970：178)

馮建達 (1990) 在大部份的研究者眼中，風水變成為古老中國勞動人民的智慧，風水是古代科學、哲學、美學、倫理學以及宗教、民俗等等方面的眾多智慧所形成的內涵豐富、綜合性和系統性很強的獨特理論體系。

閻亞寧 (1995) 《傳統建築的民俗觀念》認為傳統建築在技術性方面的研究只是外在形式的表現而已，內部蘊含的風水吉凶規制才是傳統建築精神的展現，因此該研究主要在闡釋傳統建築中的營建方式與風水觀念之間的關係。

2.以設計理論觀念說明

對於從事設計的人，經常需要一套設計方法來進行設計；而在傳統建築營建的過程中，在某種程度上，風水經常扮演著這樣的角色。因此，關注於設計方法的風水研究者，嘗試著藉由文獻的比較及營建技術的方式，尋找合理設計理論與建築理論的關係。

張文瑞 (1991) 《陽宅風水與建築技術相關性研究》，對陽宅風水的描述、派別的介绍與操作工具的介绍，並著重在陽宅風水與建築技術的比較，例如設計方法、建築理論、操作方法與營建功能上之討論。

風水雖為一龐雜且多為論述層面與方向的體系，經由上述的各種不同研究取向的分析，我們可從數種不同的思考模式來看風水。於通論性的研究當中，大多是將風水觀念與實質空間相對應，並且與現代規劃理論進行討論，試圖藉由建築領域的相關理論，證明風水並非是沒有根據的觀念。至於設計方法重建所進行的研究，主要是將風水觀念視為中國人的設計原則，中國人對於空間的看法，大多源自對風水觀念的理解；而風水師，在中國人的社會中，亦扮演著建築師或規劃師的角色，因此，以設計方法的角度看待風水，進而建構設計與建築理論。

3.以風水觀念理論說明

關於風水觀念通論性的研究，內容主要針對風水宅法中，觀念的起源與各種派別的重要觀點加以論述。

劉佳鑫（1987）《陽宅形法中幾個主要的觀念》，主要是各別討論風水元素，並與陽宅空間相對應，主要為討論巒頭派的風水。

陳連武（1993）透過風水論述將空間模式予以特殊化，來反映支配者統治權力的意義，這使得風水說成為政府與社會運作的工具，用以維持既存的社會秩序與特定的生產條件。

王其亨《風水理論研究》，則是一系列對風水觀念作多元化的釐清。

4. 以環境理論說明

有一些學者認為風水是中國環境規劃的原則與準則，不論是應用在陽宅或陰宅之中。實質環境所包含的不僅是有形的實體，其中更蘊涵了大地山川與人體間所感應的生息。以環境理論來探討風水者，則是將風水視為中國人的環境規劃理論，進行實質環境的檢視與規劃原則的說明。

漢寶德（1983）《風水—中國人的環境觀念架構》，以環境觀察的方式將風水觀念詳加整理並提出風水歷史的概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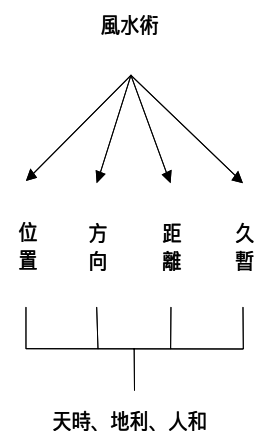
施邦興（1989）《「葬書」中的風水理論》，以郭璞的《葬書》作為研究對象，根據《葬書》的內容作為建立環境架構的準則，加以整理。

賴仕堯（1993）《風水：由論述構造與空間實踐的角度研究清代台灣區域與程式空間》，其論述重點包括風水觀念的意義、風水論述與空間地景的關係、風水與傳統城市營造的關係、風水論述如何實踐。

第二章 風水觀念

風水是什麼，就現代人的概念中，已不是一個問題。其實「風水」的內涵是隨著時代的進步而改變的。人們的日常生活、作息、節慶與大自然息息相關，這種天人之間的相互關係，並不只局限於克服大自然對日常作息的影響，而是要經過不斷的發展與創造，所逐漸發展對天地萬物間的信仰與向其學習的生活態度。這樣的觀念形成對天地萬物與宇宙穹蒼特殊的思考模式與價值觀，風水觀念即是此種思考模式與價值觀最具體的反映。

中國風水學術運用重點，不外乎是「位置」、「方向」、「距離」與「久暫」四種因素交互錯綜之互助關係。



究之位置、方向與距離都是屬於空間，「久暫」則屬於時間週期變化，時間就是事件發生之一種順序。又應配合人間法式(如命卦屬性)與陽宅、陰宅之各項環境變化，及使用配合方式與用事時之選擇週期之適否等等。故空間、時間與人間各種條件能夠成為聯合體從而發生一定之作用。簡而言之，宇宙大自然之理氣與配合地球上之方位、磁場感應，及玄空理氣、陰陽氣數之循環週期推算之，而演變發生吉、凶、禍、福、榮、枯、得、失之機。就之生、旺、衰、謝之循環，顯有一種定律存在，此門原理，在現今科學上，無法解釋。但在統計上，確有其準確之實證表現，並非無稽之談。

風水，所包含的是所謂天時、地利、人和的總體價值觀念。風水討論人如何運用大自然，並與其取得協調和平衡的結果。至於風水術是如何發展演變，以何種的樣貌展現出來，所主張的又是哪些理論，以下將分別就風水的發展、理論的形成、與風水的派別等三部分進行討論。

2.1 風水的發展

風水學可謂之博大精深，其領域及流派多不勝數，如何引用較適宜且可靠完整的論派即是研究前所面臨的重要課題之一。風水術淵源流長，很難確切的說出風水術形成的年代經過了各個朝代的變遷，有許多不同的名稱。依現有資料推測，相地之法大約起源於原始聚落的營建。

風水學又稱堪輿學，堪輿這個名詞最早出現於漢代(史記日者列傳有「勘輿家」名詞出現)。許慎解釋勘輿的意義為：「勘，天道也；輿，地道也」乃聖賢「仰觀於天文，俯察於地理」而成為一學說體系。而李約瑟博士在其巨著「中國之科學與文明」中，曾採用以下之定義「此為使生者與死者之所處與宇宙氣息中之地氣取的和合之藝術，如生者之居所或死者之墓不能與地氣取得和合，則各種災禍將降及居者及墓中死者之子孫。反之，吉地將降祿壽與福祉。」此說明可以說是對勘輿之學的最佳定義。

由於勘輿學極為重視「地氣」，認為地氣就如同人與動物之血液、筋絡之流通，故歷代勘輿書籍以「地理」為名的甚多，因此勘輿又稱地理。

而之後勘輿為何又演變成通稱風水呢？主要是受東晉郭璞之著作《葬書》所影響。書曰：「氣乘風則散，界水則止，故謂之風水。風水之法，得水為上，藏風次之」。勘輿理論認為決定地的好壞端賴是否有「生氣」，氣要聚，故要藏風，而水可使生氣凝聚。故勘輿特別重視「藏風聚水」，因此勘輿又稱「風水」。

風水的概念起源很早，相傳在伏羲氏時期就已經萌芽。在《詩經》《周禮》《尚書》裡，都曾提到有關於風水的描述，其中有關選擇住宅和墓地的卜筮術與相地術都可以視為風水的最早起源。如詩經大雅有如下之敘述：「既景迺岡，相其陰陽，觀其流泉，度其顯泉，徹田為程，度其夕陽」。由此可見，我國在周朝時，建造房宅前，必先「相宅」了。另外，在周書亦記載武王遷都時，曾派周公前往相宅，而有以下之描述：「為太保先周公相宅，卜宅，既得卜，則經營」。

而勘輿術的發展可以確定是戰國時代。鄒衍把陰陽與五行二種觀念何而為一，成為一套他所自創的「五德始終」學說，陰陽家影響了天文、歷算之發展，甚至於鍊金術等都與陰陽家有密切的關係，舉凡山(勘輿)、醫、卜、命、相等五術都受陰陽家影響。

陰陽五行學說至漢代董仲舒後，可稱為「災異學時代」。當時許多有政治野心之人物均藉詞災異，以遂其政治目標。以致於「雖得志於一時，然不旋踵便下吏囚執，徒為後世詬病。」因此，陰陽學大受阻礙，未能繼續在學術上發展，反而漸漸成為術數之學了。

風水之學真正成為一個體系，應是始於三國時代。管公明曾從事此一方面之著述，有管氏地理指蒙之出版(但是否出於管公明之手，或出於管氏之時代，已不可得而言也)。晉朝郭璞的葬書被推為風水書的經典之作，建立了哲學與形相之間之關係。而劉宋時代王微的《黃帝宅經》，對陽宅有深入之探討，以陰陽宅圖為主要論點。

隋唐以後，一般文人都懂得風水。風水學在呂才謬「五音」與一行僧作《滅蠻經》之後，形成一混亂的局面。直到唐朝國師楊筠松崛起於江西，其一脈相成的師徒系統，在唐宋年間開創了勘輿學的全盛時期，並完成了大部份的勘輿經典，構成後期風水理論的主幹。如其所著之《撼龍經》、《疑龍經》與《葬法十二杖》¹，此三本著作是引申《葬書》的概念以「喝形點穴」幫助術者找出下葬的地點，將理想的山水形式綜合成十二種形狀以便於辨識。到了宋朝，宋明理學、心學等，成為這學期哲學思想的主流，一般人普遍都講風水。北宋周敦頤的《太極圖說》中說明了太極和陰陽八卦的圖式並闡述其觀念。所以，風水理論的演變約在宋、元之際，開始分為形家與向家兩個不同的風水體系。

¹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中，對楊筠松的主要三本著作有簡短的歸納：「《撼龍經》專言山龍脈絡形勢，分貪狼、巨門、祿存、文曲、廉貞、武曲、破軍、左輔、右弼九星，各為說之。將山脈形勢與九星配合。《疑龍經》上篇言千中厚杖，以開局水口為主；中篇尋龍到頭，看背面朝迎之法；下篇論結穴形式，附以疑龍十問，以闡明其義，講的是覓龍的方法。《葬法十二杖》則專論點穴，有倚蓋撞沾諸說，倒杖十二分。」

明代之後，名家輩出，如劉基著有「勘輿漫興」而使風水之研究達於高潮。但大體而言，在學理上大多繼承前學而並加以闡發，而少有自成一家之言的著述，但這些勘輿法則，不論在陰宅或陽宅方面，都是今日風水家據為瑰寶的專門學問。此外，明清時期風水理論的應用更為廣泛，北京的紫禁城與天壇，以及整個北京城的建設，都明顯地受到風水的影響。明代的中國，風水吉凶已與住宅空間觀念完全符合。明清陽宅的理論主要是，乘氣、聚氣、順氣、界氣。「氣」是中國思想裡依各種重要的觀念，是從雲氣、水氣、煙氣以及人呼吸之氣囊括而來的，因此風水對「氣」特別予以重視。(何曉晰，1995)

從整個陽宅乃至風水之沿革而言，可以知道，風水特別受到先民的重視，其原因乃是中國自古即是一個安土重遷、家族聚居的社會。因此特別重視「生者與死者之所處與宇宙氣息(Cosmic Breath)中之地氣取得和合」之天人合一的最高境界，經過先聖先賢運用智慧發展而出的一套思想體系。

2.2 風水理論的建構

人們考察天地與人士萬物，進而發現，所有事物皆有相反相成，亦有正反兩面，就如同陰陽的道理一樣，所以陰陽被衍生成中國古代哲學思維中最重要的一部份，而被學者用來探求世界的本源與萬物變化的道理，因而形成陰陽學說。陰陽家以五行、八卦、四方²、四時³、五音⁴、十二月⁵、十二律、天干⁶、地支⁷、數字、色彩⁸相互配合，構成宇宙總體的架構。形家以郭璞的葬書為理論基礎，而向家則源於漢代以天文與陰陽結合，到了宋代，得到理學家的支持，所以大為昌盛。

風水觀念是根據許多生活經驗累積而成的。東漢王充的《論衡》《詰術篇》的「五音相宅」這種以音樂來建立風水理論基礎的作法，可能源於古代以聲樂占卜的傳統。「圖宅術」的理論要點是將宅與住屋主人的姓氏聯繫起來，其理論基礎與依據，是從五行之氣的生剋原理而來的。春秋戰國時，發現磁石指南的神奇功能，到漢代依此原理發生司南，為指示方向的工具。因此對方向分為也從東西南北四方變成的八干、四維、十二支，組合而成的二十四向，又稱二十四山。

² 四方指的是東、西、南、北。

³ 四時指的是春、夏、秋、冬。

⁴ 五音所指的是宮(中)、商(西)、角(東)、徵(南)、羽(北)，源於「五音相宅」。

⁵ 十二月有十二月律。正月：律太簇，二月：律夾鍾，三月：律姑洗，四月：律中呂，五月：律蕤賓，六月：律林鍾，七月：律夷則，八月：律南呂，九月：律無射，十月：律應鍾，十一月：律蕤賓，十二月：律大呂。

⁶ 天干為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

⁷ 地支為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

⁸ 色彩：赤(南)、黑(北)、青(東)、白(西)、黃(中)。

《漢書》藝文誌：「形法者，大舉九州之勢以立城郭室舍形，人及六畜骨法之度數、器物之形容，以求其生氣貴賤吉凶。猶律有長短，而各徵其聲，非有鬼神，數自然也。」當中說明形法包括相地、相人、相物等內容。宮宅地形的敘述，是其中關於相地與相宅的部份。晉朝郭璞的《葬書》中的理論要點有：氣說、藏風得水說、形勢說、四靈說、方位。北宋周敦頤的《太極圖說》，使得陰陽、八卦、太極，成為後期中國思想的主要內容，在此之前的風水理論以「五行之氣說」為核心，至於唐宋時期談的是「陰陽之氣說」與「八卦學說」。

有關風水中的「五行」、「八卦學說」、「四神」等理論分敘如下：

一、五行

五行最早出現在《尚書》洪範：「水曰潤下，火曰炎上，木曰曲直，金曰從革，在爰稼穡。潤下作咸，炎上作苦，曲直作酸，從革作辛，稼穡作甘。」李約瑟(Needham,1995)認為五行是構成一切實體及其演變程序的五種元素，此五種元素之符號間的關連，這種五元符號的關連性建立，就是中國人「關連式思考」的起點。

自然界的一切事物皆可附會五行屬性，從而發生一種相生相剋的微妙關係，此種關係也是風水學中判斷吉凶最基本，亦最高的準則。舉凡支配宇宙的自然力、物體乃至無形的氣體等，都是由木、火、土、金、水等五個要素所構成。以下就五行作簡單的規範分析說明(表 2.1)：

表 2.1 五行及其所指節氣與泛指涵義分析

五行	代 表 時 節	泛 指 涵 義	備註(一)
木	春天萬物生長的溫暖節氣	木製品	
火	夏季萬物蓬勃旺盛的炎熱季節	火及所有發炎、發熱之事物	
土	指立秋前十八天的潮濕節氣	泥土及其作用	
金	指秋天豐收的涼爽季節	礦物及金屬	
水	萬物靜止等待春天的狀態，指冬天嚴寒節氣	液態之事物	
備註(二)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五行之關係規範有以下三種(表 2.2)：

表 2.2 五行關係之規範

五行之關係	(一) 相 生	(二) 相 剋	(三) 相 比	備註(一)
順序	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 金生水、水生木	木剋土、土剋水、水剋 火、火剋金、金剋木	木比木、火比火、土比 土、金比金、水比水	
附圖說明				
備註(二)	速記：木火土金水	速記：金木土水火		

木頭遇火燃燒，最後變成灰，而歸於土中，又土中有礦，有礦的地方則必有泉，而樹木有水則能生長茁壯。如此互相協助、互相需要的關係稱「相生」。

樹木的根延伸在土中，緊壓著土吸收養分；而泥土將水弄濁即不再流通；水可以滅火；火將金屬融化；而金屬物品會損傷樹木。如此互相衝突、互相抑制的關係稱「相剋」，又稱「相勝」。

而木與木，火與火，土與土，金與金，水與水互相增強之關係則稱「相比」。

五行不但是風水學的基礎，更是中醫學辨症和施治的依據。五行學說則將五臟配合五行，且亦把親屬關係亦配合五行，而探討當產生五行相剋之情形時，則將對臟腑或所屬親屬產生疾症而受病。以下將五臟屬性及親屬屬性列於表 2.3 與表 2.4 中。

表 2.3 五行五臟屬性分析

五行	木	火	土	金	水	備註(一)
臟 腑	肝、膽	心、小腸	脾、胃	肺、大腸	腎、膀胱	
系 統	神經	血液循環	消化	呼吸	生殖泌尿	
備註(二)						

表 2.4 五行親屬屬性分析

五行	木	火	土	金	水	備註(一)
親屬	長男、長女	中女	老母、少男	老父、少女	中男	
備註(二)						

五行相剋受疾學說，是假設五行相剋時，因臟腑、親屬亦和五行脫不了關係，故可判定症候與家中親屬何者會受疾。茲分別說明如下：

- (1) 金剋木：「金來剋木多凶死，自縊刀傷并肺肝，咳嗽結痰胸臆滿，怯癆結舌又咽乾，更加腰疼筋骨痛，揆理皆因木受殘」。親屬應在長男、長女或長婦。木受病則四肢不利，瘋氣，膽肝，左癱右瘓，或口眼歪斜。
- (2) 木剋土：「木來剋土瘋癲病，胃氣充心發笑歌，體弱面黃並眼澀，失音氣血欠安和，腿酸腳軟風邪作，肚腹膨脹咳嗽多」。親屬應在老母、少男。土受病則脾胃軟弱，發脹黃腫虛浮，瘟疫，時氣等症。
- (3) 土剋水：「土來剋水生聾啞，失音小子主疲癱，瘋狂無定多思慮，眼底昏花氣不通，多生子女仍多死，逃走淫邪醜更凶」。親屬應在中男小口。水受病，則沉痼冷疾，遺精白濁，腰腎淋瀝，吐瀉嘔逆，癆蟲雜症。
- (4) 水剋火：「水來剋火心頭痛，噎食邪淫病作癆，水盛傷心與泄痢，蓋因水火不能交，婦人胎病蕪崩漏，寒熱難均胃不調」。親屬應在中女。火受病則頭痛腦熱，三焦口渴，狂言詭語，傷寒，心腹疼痛，惡瘡，眼疾。
- (5) 火剋金：「火來剋金多咳嗽，胃寒食少面皮黃，酒色虛癆成吐血，肺金痰火見刑傷，投河自及非盜，手足難伸應老陽，更有瘋癲癱瘓症，老陽少女各身當」。親屬則應在老父、少女。金受病，則咳嗽氣喘，虛怯瘦瘠或膿癰血瘡，筋骨疼痛。

以上五種情況，就是五行相剋傷疾學說的分析要點。

二、八卦學說

所謂的八卦指的是「坎、離、震、兌、乾、坤、艮、巽」等八個卦位。中國人的科學或原始科學思想認為，宇宙內有兩個基本的原理或力量，就是「陰」與「陽」。這個觀念，開始了中國人數千年來的哲學思考傳承演變。「是故，易有太極，是生二儀，二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易經》繫辭傳上 右第十章)，這樣的演進關係開始了源源不斷的風水體系。「一陰一陽之謂道」(《易經》繫辭傳上)。陰陽是自然界兩個平衡的原則，也隱含著兩個形成的構造物—陰宅與陽宅，為兩個不同的營建體系。

河圖、洛書是中國風水觀念中，很重要的概念基礎。最早八卦所對應的數字，是出自於「河圖」。風水家認為利用河圖(圖 2-1)「一六共宗，二七同道，三八為朋，四九為友，五十為守」，作為吉凶推斷的依據。河圖中所安排的數字是從一到十。1 及 6 在北方，為水；2 及 7 在南方，為火；3 及 8 在東方，為木；4 及 9 在西方，為金；5 及 10 被放在中間，為土。六減一、七減二、八減三、九減四，皆為五。這個數合《易經》繫辭傳上 所謂「天數五，地數五」的規範。

洛書相傳為大禹治水時，有一神龜背上刻著記號從洛水浮現，獻給大禹。即「載九履一，左三右七，二四為肩，六八為足，而五居中。」以此圖像作成洛書(圖 2-2)。1、3、5、7、9 奇數為陽，2、4、6、8 偶數為陰。洛書可以用數字排成 3×3 的九宮(圖 2-3)，裡面的數字是 1 到 9，行列的總數相等。風水家認為此為天地不變的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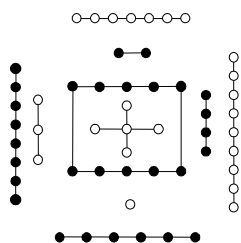


圖 2.1 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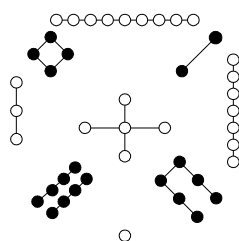


圖 2.2 洛書

4	9	2
3	5	7
8	1	6

圖 2.3 九宮

「聖人設卦，觀象繫辭焉，而明吉凶，剛柔相推，而生變化。是故吉凶者，失得之象也。毀吝者，憂於之象也。變化者，進退之象也。剛柔者，晝夜之象也。六爻之動，三極之道也。」(《易經》繫辭傳上)。有了陰、陽二字的象徵符號「--」陰爻、「—」陽爻為基礎，稱為兩儀(表 2.6)，經過組合而產生四象(表 2.7)、八卦(表 2.8)與數字的推廣。八卦最初見於《易經》繫辭傳上 右第一章：「吉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于天，俯則觀法于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進取諸身，遠取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八卦分為「先天八卦」(圖 2-4)與「後天八卦」(圖 2-5)兩種。「先天八卦」指伏羲氏以河圖為基礎所作(表 2-1)，說明自然事物的現象，有天(乾)、澤(兌)、雷(震)、火(離)、風(巽)、水(坎)、山(艮)、地(坤)等八種構成世界基礎的元素，不具有空間意義。「後天八卦」即所謂「文王八卦」，其排列是依方位的東南西北與節令的春夏秋冬，順時針排佈。一般是以先天八卦為體，後天八卦為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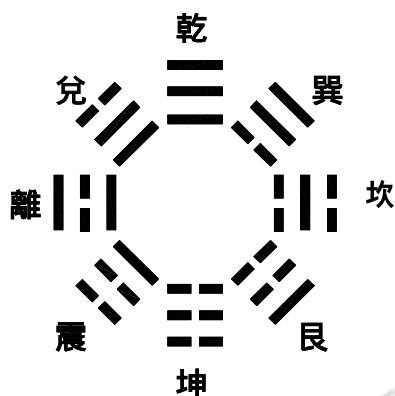


圖 2.4 先天八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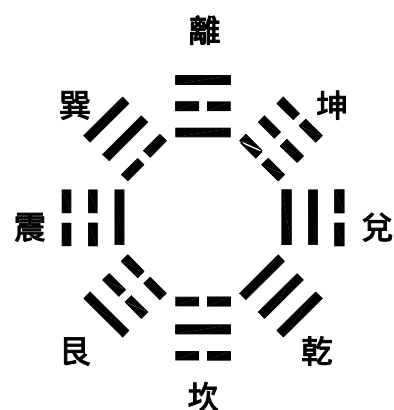


圖 2.5 後天八卦

以下以圖表說明先天八卦的推演程序及其各項系統分析(表 2.5)：

表 2.5 先天八卦的推演程序

無極									備註(一)
太極									
兩儀	陽 —				陰 --				
四象	太陽 ☰		少陰 ☷		少陽 ☲		太陰 ☱		
八卦	乾 ☰	兌 ☱	離 ☲	震 ☳	巽 ☴	坎 ☵	艮 ☶	坤 ☷	
備註(二)	無極而太極，太極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表 2.6 兩儀系統分析

易經				自然						人事								備註 (一)
兩儀	象	數	理															
陽儀	—	用九	剛	動	大	順	先	圓	顯	男	夫	主	富	榮	樂	得	實	
陰儀	--	用六	柔	靜	小	逆	後	方	隱	女	婦	從	貧	枯	苦	失	虛	
備註 (二)																		

表 2.7 四象系統分析

易 經				自 然								人 事								備註(一)
四象	象	數	理	方	時	行	色	形	現象	生命	變遷	元	德性	情緒	戒	臟	要素	官	味	事
少陽	☰	7	元	東	春	木	青	山	生	毛	成	性	仁	喜	殺	肝	筋	耳	酸	輕
老陽	☷	9	亨	南	夏	火	紅	川	老	羽	住	神	禮	樂	淫	心	血	眼	苦	重
少陰	☶	8	利	西	秋	金	白	動	病	甲	壞	情	義	怒	盜	肺	氣	鼻	辛	緩
老陰	☵	6	貞	北	冬	水	黑	植	死	麟	空	精	智	哀	酒	腎	骨	口	鹹	急
備註 (二)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表 2.8 伏犧八卦系統分析

	八卦歌	卦 象	卦 數	卦 德	方 位	五 行	人 身	人 倫	納 甲	備註(一)
	乾三連	天	1	健	南方	金	首	父	甲壬	
	兌上缺	澤	2	悅	東南	金	口	少女	丁	
	離中虛	火日	3	麗	東方	火	目	中女	己	
	震仰盂	雷	4	動	東北	木	足	長男	庚	
	巽下斷	風	5	入	西南	木	股	長女	辛	
	坎中滿	水月	6	陷	西方	水	耳	中男	戊	
	艮覆碗	山	7	止	西北	土	手	少男	丙	
	坤六斷	地	8	順	北方	土	腹	母	乙癸	
	備註(二)									

* 六十四卦簡義

乾	坤	屯	蒙	需	訟	師
比	小畜	履	泰	否		
同人	大有	謙	豫	隨		
蠱	臨	觀	噬嗑	賁		
剝	復	無妄	大畜	頤		
大過	坎	離	咸	恆	遯	
大壯	晉	明夷	家人			
睽	蹇	解	損	益	夬	姤
萃	升	困	井	革	鼎	震
艮	漸	歸妹	豐	旅	巽	
兌	渙	節	中孚	小過	既濟	未濟

一、四神

存在於大地上的陰陽兩氣，與春天出現於東方的青龍，秋天出現於西方的白虎一致，兩者都是以地形來象徵；青龍居左，白虎居右，形成雙臂彎抱之勢，藉以得到庇護。所謂四神即青龍、白虎、玄武、朱雀。一般認為，四神源於天文學上二十八星宿與中國古代對各種動物的神話崇拜，所逐漸演變成的結果。

四神在實質環境中表達的空間觀念，其主要有兩個觀點：

1. 左青龍、右白虎、前朱雀、後玄武的方位規範。

方位有自然方位與主體的方位，先談自然方位。根據星宿四神的說法，四神即為四方宿名，青龍代表東方，白虎代表西方，朱雀代表南方，玄武代表北方，四神即為東、西、南、北四方之別稱，並藉四神之威力，成為統御四方捍衛中央的象徵。《禮記 曲禮》中就記載了古代行軍，以四神旗幟象徵四方威力，漢洛陽南宮與北宮之四門，則以四神命名，漢墓墓壁四方也銘刻四神，成為死者的守護神。《葬書》：「伏葬以左為青龍，右為白虎，前為朱雀，後為玄武。」在《葬書》中明確的指出，四神所表示的不再只是東、西、南、北四方，進而為表達主體與前、後、左、右的相對關係。

(圖 2-6)

2. 四神在環境形勢上的原則。

在風水中，四神除代表相對於主體的方位關係之外，亦藉以描述四周山川形勢所形成一個環抱圍護、聚風藏氣的地理環境。《地理人子須知》中說：「《葬書》曰：『葬以左為青龍，右為白虎。』《心經》云：『地理家以左山為青龍，右山為白虎。所謂青龍白虎者，穴左右二臂之異名也。』然則地理以前山為朱雀，後山為玄武，左山為青龍，右山為白虎，亦假借四方之宿以別四方之山，非謂山之形皆欲如期物也。」《地理正宗》則謂：「以青龍、白虎喻穴之左右二砂，以朱雀喻穴前之水，以玄武喻結穴之主山。玄武垂頭，謂主山落脈結穴；朱雀翔舞，謂穴前之水屈曲圍環；青龍蜿蜒，謂左砂繞抱穴地；白虎馴顧，謂右砂俯護穴地，坐視不前也。」綜合二者所言，大抵以四神喻砂(山)，青龍白虎即左右二砂，玄武或為結穴之山脈，而朱雀亦有穴潛水之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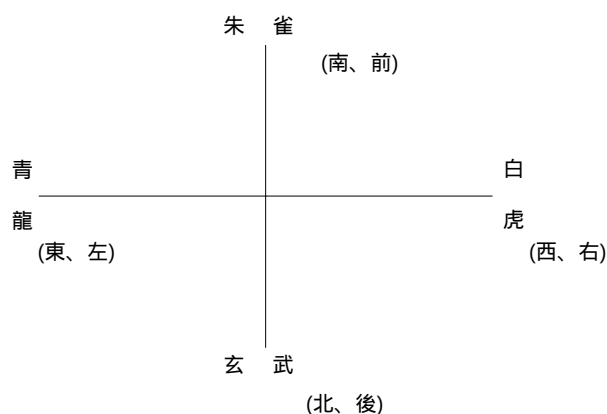


圖 2.6 四神的方位原則

2.3 風水的派別

風水學由於羅盤的興起，而可分為兩大宗派。一派為「江西之法」，以楊筠松為首，他們所持比較古老的原則，其對山形、河道及宅居之解釋一如漢代之前人，強調形勢，專注龍、穴、砂、水向之配合，不甚重視羅盤的使用。另一派為「宗廟之法」，以王伋為代表，他們認為羅盤、八卦之生剋對地形的預兆極為重要。

一. 江西之法(巒頭派、形法派)

(一) 形法的觀念架構

「其為說主於形勢，原其所起，即其所止，以定位相。專注龍、穴、砂、水之配合，其他拘忌，在所不論。」是中國人對環境規劃的基本概念，為「巒頭派」的說法。

巒頭派著重於對宅基的山水形勢的觀察，所以又稱之「形法派」，流傳於江西一帶，又稱「江西派」。巒頭的觀念，事實上可以視為中國人對自然環境的一種概念性的空間架構，是中國人最重要的空間概念之一。所謂巒頭，指的是山脈起伏的形勢，有山脈之起伏，就有河川之流轉，因此山脈與河川便構成了各種不同的自然景觀。風水家們找出了一種基本型態，應對於建築物與環境形相及生氣間的關係，形成一種以大地山川的形勢，斷定吉凶的概念。風水中「巒頭」的觀念，為空間中的環境元素與方位間的相對關係。中國人透過對自然的觀察，以擬人化的思維，看待天地萬物，這是中國人文精神的一部分，由於「天人合一」的思想，便充分與自然結合，在與自然對應的過程中，產生「聚氣藏風」的好風水(漢寶德，1969)。使人居住在這樣的環境中，事事皆宜，大吉大利。

巒頭派所講求的是「形」與「氣」的相配。在形的部分，可分為「外形」與「內形」。「外形」所察看的是山川地形的選擇；而「內形」則將宅內的佈局視為一個整體環境來討論。宅內的空間蘊藏著氣，而氣並非全為生氣，氣的有無盛衰，是以各種形式表現在環境中。因此環境因素的相配，將是產生氣的基本要素。觀察宅的「氣」，就可以得知宅的興旺與衰落。

陽宅形法的辨形之法，是以「覓龍真、察砂秀、觀水抱、點穴的及取向吉」為主要內容。在風水理論中，山就是龍，山的起伏、高低、延綿，就是龍的形態變化。所以將山稱之為龍脈。砂即主龍四周的小山，察砂先以形狀論吉凶。水隨山而行，山界水則止，因此必須觀水口⁹。陽宅的穴稱為陽基，點穴便是確定陽基的範圍。陽基常與「明堂」合論；「明堂」即陽宅大門前方的範圍。龍穴¹⁰就是風水理論中，認為最適宜建造住宅與墓地的地方。風水中以「明堂容萬馬」來形容明堂的廣大，即為好風水的所在。中國人將形成自然世界的基本物質稱為「氣」，認為氣是一種生命力，一種能量。如何察知宇宙天地間這種無形的氣息，加以利用，這就是所謂的「乘生氣」。風水之說認為「萬物之生，以乘天之氣」（《管氏地理指蒙》），追求「內氣萌生，外氣成形，內外相乘，風水自成。」（《青烏子先生葬經》）；察氣或望氣，為陽宅相法中與辨形互補，或更為重要的環節。察氣所察的五種氣為：「一地¹¹、二門¹²、三衢¹³、四嶠¹⁴、五曰空缺¹⁵」，概稱「五機」（宋坤、易林，1995）。

一般來說，背後必須有高起之山岳（即穴後襯托之山），稱為「樂山」。樂山之後上有高大的山脈銜接的山嶺護衛，稱為「龍脈」；其左右兩側有小丘，稱為「左龍山」與「右虎山」。中央為平坦寬廣的高地，稱「明堂」，明堂即「穴」之所在，亦即興建宅第的地點。明堂之前有略低而寬廣的田野（即前後左右環抱之群山），稱為「砂」；前方近處有低矮的山丘，稱為「案山」；遠處有高聳的山尖（即是迢迢遠來，兩水天送，拜伏而至者），稱為「朝山」。這樣的環境概念之下就是一個好風水地點，也是中國人對風水概念的一種理想化模型（conceptual model）。

⁹ 水口分為兩種，一為水流入之處，即「天門」。另一為水流出之處，為「地戶」。水本為財，故宜開天門，閉地戶才能聚財。

¹⁰ 「龍穴」指的是陽基。

¹¹ 地氣指的是宅基的大小高卑、土質、地溫及溼度等給予人在心理與生理的影響效果。

¹² 在陽宅上有「氣口」之喻，門是宅院的咽喉，因此注重門氣。

¹³ 衢氣指的是宅外道路交通導向及道路對宅內所產生的各種影響效果。

¹⁴ 嶠氣以高屋為屏障，圍合適度，會產生場所的安定感，圍合過緊，會產生壓迫感。

¹⁵ 宅內外環境因空氣流通滲透所產生的影響效果稱為空缺之氣。

(二) 住宅內外景觀形勢吉凶分析系統

「人之居處以大地山河為主，其來脈氣勢最大，關係人禍福最為切要。」¹⁶即說明了宅外形對陽宅的關係。人在自然中生存，宅當然也必須在自然環境中被建造出來。因此不管是宅影響環境，或是環境影響住宅，在選擇宅基的時候，都必須考慮環境因素。自然環境因素包含了大地山川中，各種地形地貌，這些地形地貌的組合，深深影響著「氣」的運行，而造成對居住者的影響。

外形指的是外在環境與建築平面的外輪廓線，第一部份為傳統住宅平面的外輪廓線；第二部份為住宅外在環境吉凶判斷，即住宅四周景物與其之空間方位關係；第三部份為門前的景物，為明堂的情況。

一般風水的說法上，以「左青龍，右白虎，前朱雀，南玄武」¹⁷，作為判定好風水的基本形勢。陽宅或陰宅基地四周的小山，風水上稱為「砂」、「護砂」或「帳幕」，分為「侍砂」、「衛砂」、「迎砂」、「朝砂」、「上砂」及「下砂」，其中左邊的砂稱為「青龍」，右邊稱為「白虎」。「朱雀」為宅基前的案山或朝山，「元(玄)武」為宅基背後的「主山」或「樂山」。擁有這樣的地理型式的環境為最佳的地理環境，這簡要的說明了「形法」的基本概念，及將風水元素安排在適切的位置上。這樣的觀念，可以用在宅基的選定上，也可以將尺度放大，作為觀測城市或村落選址的應用。

決定宅基時，關係最大的就是「氣」，氣表現在山川形勢上叫做「形氣」，這是「形法」上所說的氣。若為「生氣」則為吉兆；若為「死氣」則為凶兆，這左右著吉凶判斷的結果。至於如何評斷「氣」的好壞，可以從許多方面加以觀察，例如樹木的茂密與否，即受到「氣」盛衰的影響。此外「水」的流向與形狀、「山」的形狀與高度、宅前景觀；陽宅基地與宅居形貌、門柱的數目、門的大小；圍牆興築的順序、陽光是否充足、鄰近環境等因素，都左右著吉凶禍福，在風水宅法中，這些均是討論的重點。

宅內形相對於宅外形，所指的是宅居內部的環境佈局，包括房舍本身形貌、數棟房舍所形成的空間形態、房舍的尊卑與造屋次第、門戶禁忌等。因此所謂「內形」，就是宅圍牆之內的一切形相、位置等所兆之吉凶，包括了開門、開間、天井、水路、構造、確磨位置、造宅次序等描述。由此可知，形法的內容大多是透過宅與元素間，相對關係的討論，產生概念或原則。

¹⁶ 《陽宅十書》「論宅外形」。

¹⁷ 漢代以來的觀念，將青龍看成流水，將白虎視為道路。

凡入人家斷其陽宅，應從何處為重點及如何檢討，楊筠松有入門斷口訣，以供參酌陽宅內外景觀而斷吉凶。其入門斷口訣約百句，可說是集形勢派之大成。以下將予以列出並略加說明以供參考：

「凡入人家先看房，看人住屋有乖張，簷癸落前家長亡，若然落後實堪悲，斷他宅母定歸西。屋倒東前家長死，屋倒西前宅母離，屋簷倒左長男死，屋簷倒右少兒亡。又見天井及池塘，上有蒼苔主少亡，屋上若有生白花，家內人丁常哭失。天井中間起土堆，墮胎患眼及兒孫，堆上栽花淫亂事。堂前有井起風聲，更有癆疾自中招，說與時師仔細祥，有井後堂同此論。井屋若對大門安，家中婦女多內亂。小屋倒破在門前，家中官事起連連。破屋冲堂直射來，人丁損凶失血財。屋若中高二頭低，三年二度哭兒孫。大樹截住擋門口，疾病家內年年有。門前左畔有池塘，代代子孫置田莊，門前右畔有池塘，世代子孫換妻房。兩邊池塘有三角，生男生女多口角。尖石在右女人眼盲，又主抱養人子過房。直射面前人命相連，左射長當右射幼亡，中心直射仲房遭殃。砂若搥胸必遭產厄，砂若擎拳忤逆凶徒，砂若拖鎗賊徒受殃。砂順水順子孫貧窮，砂逆水斜好酒貪花，砂如人臥刑架繫鎖，娥眉反背婦人淫宕。灰袋居前被火燒連，虎龍投河定人自縊，砂石亂藤公訟生災，砂如伸手掏摸醜才。兩手推車退田敗家，前砂尖射盜賊敗家，砂如駝背出人跛腳，前有惡石出人盲目。家內對門有獨樹，必定寡母堂中住。三樹四樹大門迎，家中富貴有名聲。樹尾生來若交纏，家中橫事又相連。家中大門對空屋，男女多災常啼哭。門前如有無財屋，男女多災常啼哭。門前若有門相對，必有主有一家退。門前若有八字路，家中男女定離鄉。家中大門對神壇，每年祭鬼不曾閑。家中大門對樹木，家內眼目不光明。大門若有十字路，年年家中起官事。大門若有向水碓，破相瘟災來相害。家內牆籬轉彎彎，富貴永遠萬年閑。籬牆勾曲面前來，被賊盜去失家財。牆屋多破碎家儲年年退。前見屋中有坑窟冷退損六畜。屋前無他屋田禾多隔宿。房屋要造兩邊平，富貴人丁旺名聲。其房若造四字屋，驅馬進天祿。上架第三柱作棟，第三房凶，或然枋柱虫蛀空。屋內少子致耳聾，門中水出散財冤屈。井灶不可相見，主男女內亂。井在灶邊虛耗連年。灶不可對房門，主病患及招口舌。人家門前及屋後溝渠不可分八字，主絕嗣散財。天井中不可堆亂石，主患目疾及肝膽之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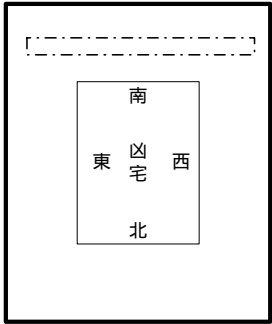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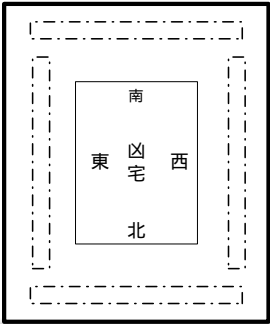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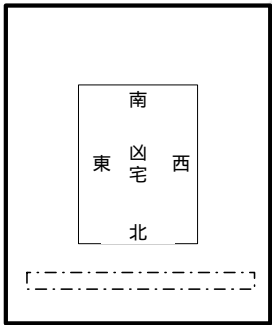
歸納說明如下：

- (一)屋簷一定要在正位，若倒前倒後倒左倒右，將使家長、宅母、長男、少兒等產生疾病，屋上瓦亦忌生白花。
- (二)家中天井或池塘，必須保持水質乾淨，最忌長青台。天井中間不得有土堆，更不可在堆上生白花。
- (三)堂前堂後中間皆不能有井，大門亦不可對井。
- (四)小屋、破屋、空屋、無鼎屋皆不可在門前。
- (五)池塘在左邊吉；在右邊凶。且忌三角塘。
- (六)門外小土堆稱砂，砂之形狀若非文秀，將產生不好的感應。
- (七)門前忌路直冲吉八字路、十字路，亦忌對樹木、神壇等。
- (八)天井中，不可堆亂石，主患目疾。
- (九)天井中，不可積水，主患疫癘。
- (十)人家門前屋後、溝渠不可分八字水(中高兩邊低如八字)，主散財，絕嗣。
- (十一) 門前見水聲悲吟，主退財絕後。
- (十二) 灶不可對房門，主招口舌病患(廁所亦不可對房門，主患皮膚病)。
- (十三) 井不得在灶邊，亦不可相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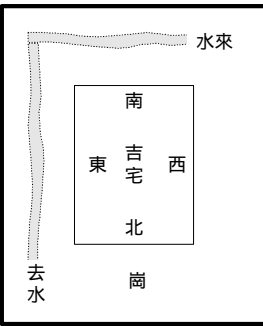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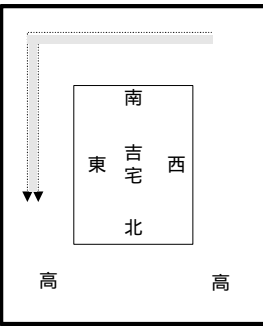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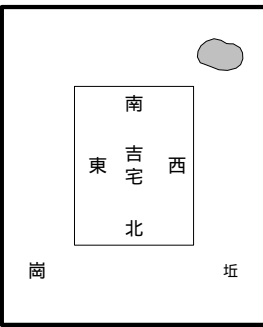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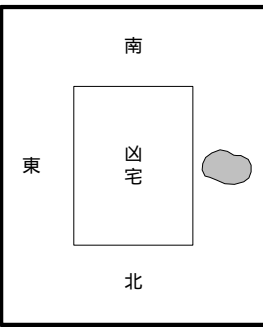
以上入門斷乃是以內外形勢景觀而論，自有禍福之奇應，宜參酌應用，以下另附圖表示。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表 2.9 外形局勢吉凶分析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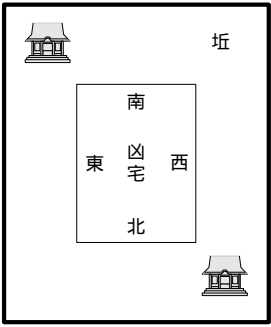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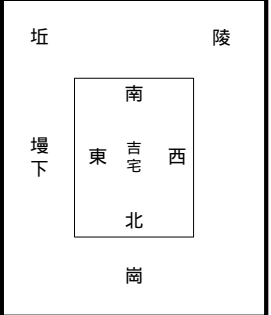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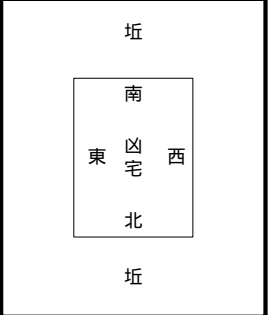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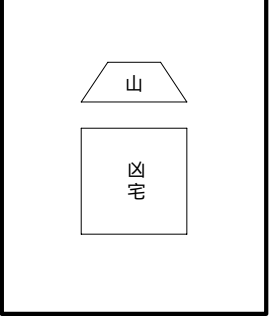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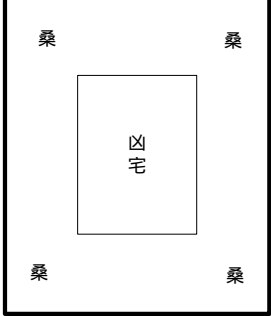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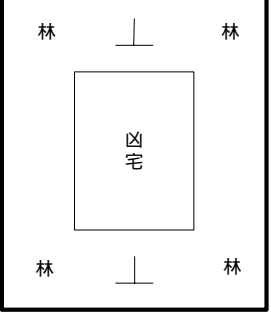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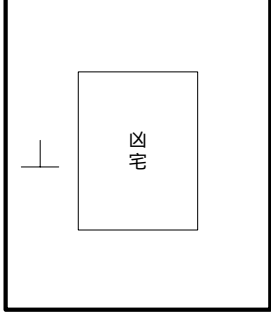
主體	地形方正與否	周圍景物因素	備註 (一)
宅居基地	1. 宅居基地	 南來大道正沖門 速避直行過路人 急修橫牆來遮蔽 免教兒孫哭聲頻  四面交道不吉祥 宅犯浮萍怎得常 傷丁破財人難住 投河自縊井中亡  北有大道正沖懷 主招賊盜破錢財 宅內受病多凶死 貧窮不和事皆乖 圖例：  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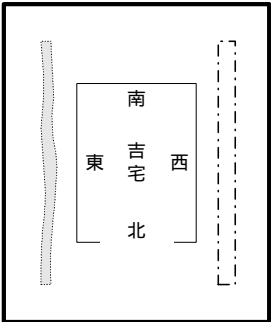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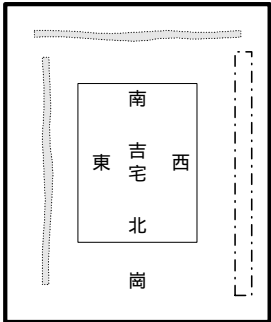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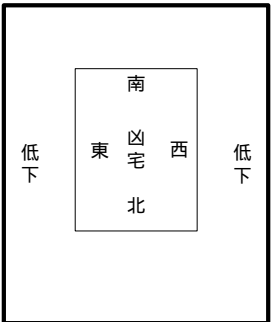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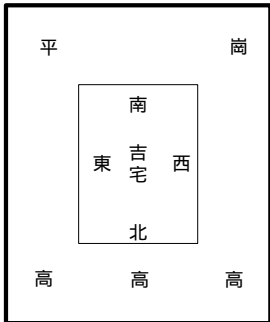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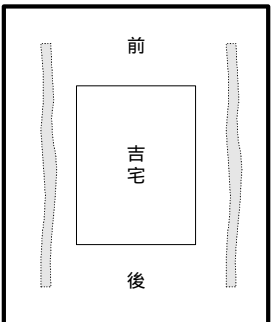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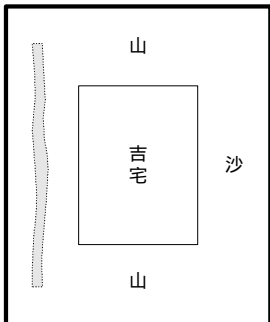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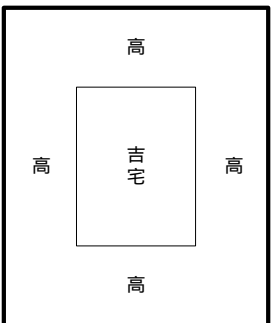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宅宅居地地形	2.	 宅前水抱後有崗 西南發源流良方 雖然重娶無別事 身著紫衣伴君王		 西來有水向東流 東顯長河九曲溝 後高棉遠兒孫盛 米古田蚕歲歲收	
基正池	3.	 住宅西南有水池 西北坵勢更相宜 良地有崗多富貴 子孫天賜著紫衣		 此屋西邊有水池 人若居之最不宜 牛羊不旺人不吉 先富後貧少人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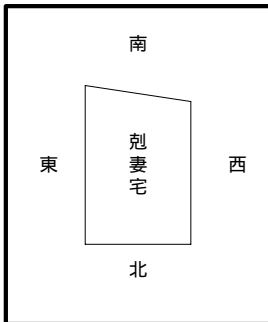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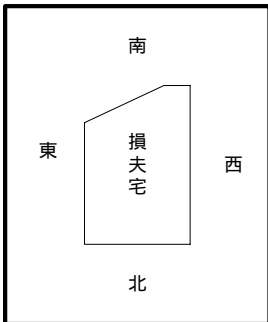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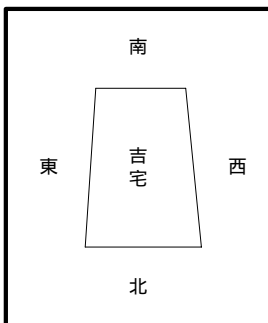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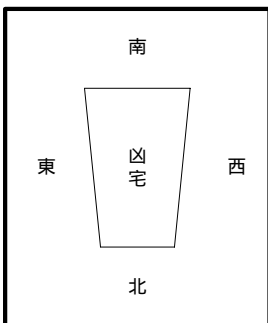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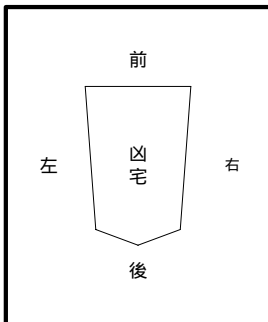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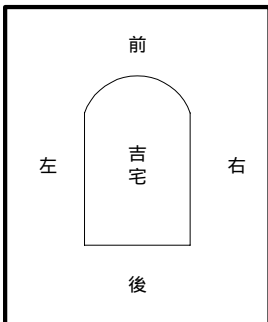
圖例：  水

圖例：  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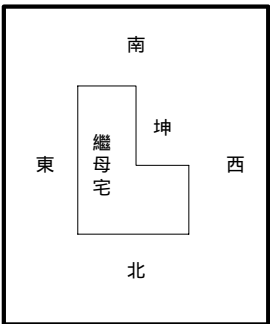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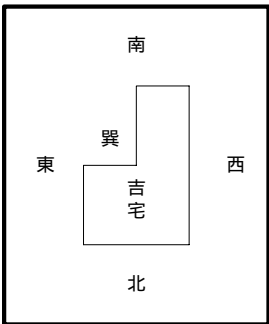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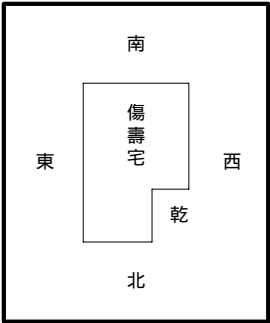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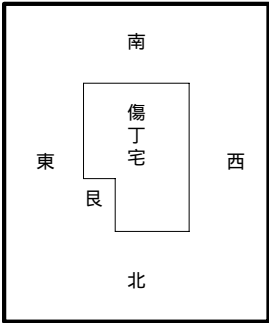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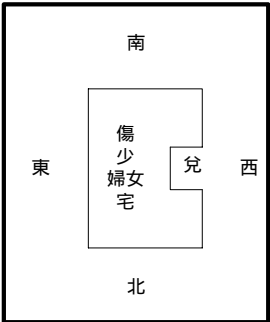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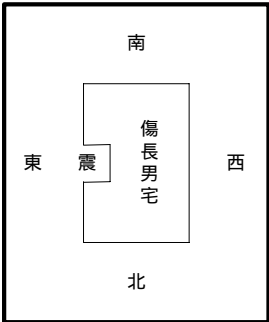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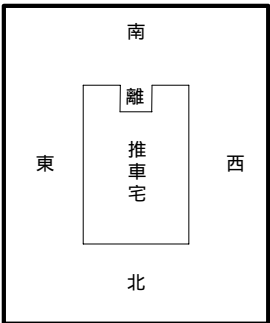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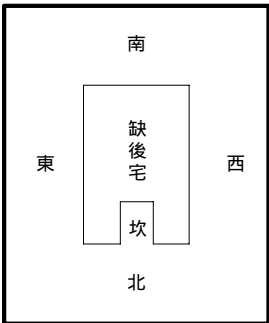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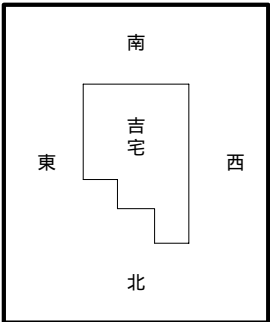
宅	宅	4.	寺廟	 寺廟墳切莫知 不分南北共東西 離宅未有一百步 久後傷丁乏財資	 寺廟
				圖例：	
居	地	5.	墳、崗、山、林	 前有墳陵後有崗 西邊穩抱水朝陽 東行塋下過一里 此宅安居甚是強	 前後有墳難常歡 安莊修造數餘年 此宅常招凶與吉 始順終逆不多傳
				 前有大山不足論 不可安莊立塋墳 試問明師凶與吉 若居此地定滅門	
				 此宅四角有林桑 禍起之時不可當 若遇當師重改造 免教後輩受恫惶	
				 此宅前後有叢林 凡事未通不稱心 家財破敗終無吉 常有非災後又侵	
				 左邊孤墳莫施工 此地安莊甚是凶 疾病纏身終不吉 家中常被鬼賊侵	
				圖例：	 叢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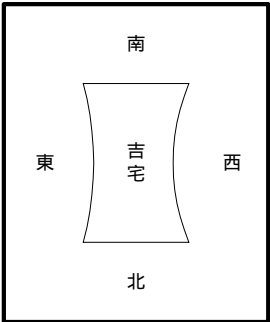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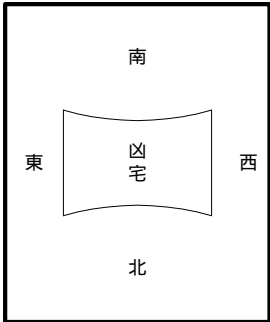
宅宅居地基形方正	其他	6.		右臨白虎北環山 左有青龍水灣淺 地靈人傑出公相 不入文班入武班		朱玄龍虎四相全 男子富貴女子賢 官祿不求而自至 後代兒孫福綿綿
				兩邊低下後邊高 婦人守寡悶勤勞 螟蛉佔線並義子 年深還是嘆空拋		乾坤艮坎土崗高 前平後勢有相繞 立宅居之丁財旺 子孫出眾稱英豪
				前後高山兩相宜 左右雙邊有沙池 家豪富貴多年代 壽命延年彭祖齊		此宅左右水長渠 久後兒孫福祿齊 禾麥錢財常富貴 兒孫聰俊勝祖基
				中央正面四面高 修蓋中宅福有餘 牛羊六畜多興旺 家道富貴出英豪	圖例： 道 水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宅	地	1.	左	右	不	同		此宅右短左邊長 為剋妻宅		此宅左短右邊長 陰旺陽衰損夫男 修造取方去尖用 庶免出寡得周全
	宅	2.	前	後	不	一		前窄後寬居之隱 富貴平安旺子孫 資財廣有人口吉 金玉珠寶滿庫門		前寬後窄似棺形 住宅當時不安寧 資財破盡人口死 悲啼呻吟有嘆聲
			方	不				後尖前闊不穩平 恰似火星拖屋形 居者男女多自縊 房響屋爆晝夜驚		宅形前圓後闊廣 名為蟹穴大吉昌 居之丁財六畜盛 更兼子貴姓名揚
	基正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宅 形 不 方 正	宅 命 居 地	3.	宅		此宅西南得坤地 居住老翁定重娶 財帛雖有六畜盛 兒奉繼母心不舒		辰巳不足陸為良 居之富貴大吉昌 福祿不求而自至 子孫興旺有餘糧
					宅缺西北為少乾 家長傷壽在此間 雖是畜盛財帛旺 堂上難免哭皇天		宅缺東北少少男 居者乏嗣不周全 縱有黃金百萬富 膝下乏子是罔然
					宅缺兌地鎖皮形 少女少婦多災星 能添周全固然好 不能即截三閤同		家憑長子自古說 此宅長男命早折 截去前節各自用 後邊修個東南缺
					正南缺離名推車 先貧後絕定無移 截去二角皆外用 宅取方正旺丁貴		正北缺坎燕尾形 乏丁絕嗣過螟蛉 截去兩角另修造 主山整齊丁財興
					昔日周公相此居 丑寅空缺聚錢貴 家豪富貴長保守 不遇神仙怎得知		

	4.	南  東 吉宅 西 北 南北長來東西窄 居者富貴旺人財 六畜繁衍子孫盛 福祿不求天降來 南  東 凶宅 西 北 東西寬闊南北窄 氣短乍旺丁與財 久後敗絕六畜死 事不遂心多見乖
--	----	--



二、宗廟之法(理氣派、福建派)

(一) 理法的觀念架構

「宗廟之法」始於福建，其講求所謂「陽山陽向，陰山陰向，不相乖錯純取五行八卦，以定生剋之理」(李人奎，1992)，為「理氣派」的論點。理氣是源於漢代的圖宅術，後來興盛於福建的理氣派，又稱福建派。

理氣派主要的依據是理氣宅法原理，著重於建築方位的理氣推演，是為了尋找一種存在於宇宙天地間的操作方法。簡單來說，主要就是根據河圖、洛書、八卦、九宮、陰陽、五行的宇宙模式，把天上的星宮、宅主的命相和屋宅的時空加以聯繫建構而成，分析其中五行相生相剋的規範關聯，配合時空合一的風水羅盤，運用到屋宅的定向、佈局乃至於營建時序的選擇與處理。

理氣的派別主要有：

- (1)三合派：把代表十二地支與五行相合。例如，申子辰三合水局，寅午戌三合火局，亥卯未三合木，巳酉丑三合金。十二地支中每三個合為一個五行屬性。《地理五訣》記錄三合派使用羅經的準則。三合指的是：「水」局、「火」局、「金」局、「木」局，視坐山或朝向的五行與年命的五行生剋關係決定吉凶相生為吉，相剋為凶。陰陽學說以生、旺、墓代表生、長、死。其代表著作有《陽宅十書》、《陽宅大全》、《重校正地理新書》、《八宅明鏡》、《風水講義》等，其準則如表 2.10 所示。

* * 元明以前 - 形法 - 空間變化 - 巒頭山形 - 百尺為形 - 千尺為勢巒頭為重
- 形勢 - 擇址選形 - 形勢宗斷以陰陽五行生剋 - 晉郭璞代表

表 2.10 三合派的規範準則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備註(一)
季節	春			夏			秋			冬			
地支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五行	木	木	土	火	火	土	金	金	土	水	水	土	
吉凶	生	旺	墓	生	旺	墓	生	旺	墓	生	旺	墓	
備註(二)													

(2)九星派：將後天八卦與洛書結合成九宮的基本圖形，利用「紫白」¹⁸以 1 到 9 的數字分屬五行，顏色，定出方位九宮圖，隨著宅的坐向的不同而重新排列。紫元飛宮理論是將九星分屬五行，顏色與方位。在九宮中配上紫白九星。九星飛定以後，即成為八個五行屬性不同的分子落在宅格局上面，而與宅產生了五行生剋的關係(張文瑞，1991)。而所謂九星乃指一白水星(貪狼星)、二黑土星(巨門星)、三碧木星(蚩尤星)、四綠木星(文曲星)、五黃土星(廉貞星)、六白金星(武曲星)、七赤金星(破軍星)、八白土星(左輔星)、九紫火星(右弼星)。如表 2.11 利用宅格局上的星位，斷其吉凶。其代表著作有《陽宅搜神經》、《紫白洛書法》。

表 2.11 三元九運與紫白九星的占圖

巽宮	木	離宮	火	坤宮	土	備註(一)
四綠	中元四運	九紫	下元九運	二黑	上元二運	
震宮	木	中宮	土	兌宮	金	
三碧	上元三運	五黃	中元五運	七赤	下元七運	
艮宮	土	坎宮	水	乾宮	金	
八白	下元八運	一白	上元一運	六白	中元六運	
備註(二)						

(3)三元派：將時間觀念納入風水的應用上。三元派的元運九星，建立在皇帝的甲子紀元。每甲子為六十年，就是風水中所談的一元。三元即一大周天，即 180 年。在一周天中，有上、中、下之分，故三元者分上、中、下三元。九運者上元分一、二、三運，中元分四、五、六運，下元分七、八、九運。每運二十年，九運共一百八十年。

* * 元明以後(AD.1367 明始)

- 理法 - 時間變化 - 陰陽五行 - 九星八卦 - 三元運勢卦氣運會
- 理氣 - 方位格局 - 理氣宗重天心合運、法天效地 - 宋邵雍代表

(4)八宅派：這是將人的命理與空間風水加以結合的操作系統。住宅的方位賦予後天八卦的特性，分為東四宅或西四宅；以大游年法推算九星，判斷吉凶。所謂「八宅」即是將陽宅分成八類，依照其所坐落的方位或開大門的朝向定位，配合八卦系統將卦象與方位重疊，以決定宅主所適合的住宅風水。其代表著作為《八宅明鏡》。

¹⁸ 紫白就是洛書九星的代稱。

(二)《八宅法》操作系統建構

由於本研究主要以八宅法為探究基礎，故將八宅法的理論內容歸納整理，以求重新建構一個操作系統。

1.八宅法操作方法規範

書云黃帝八宅法以生(生氣)、五(五鬼)、延(延年)、六(六煞)、禍(禍害)、天(天醫)、絕(絕命)、伏(伏位)八字為定則，下之伏(伏位)字為本卦之體，從上爻變起，初爻為生氣(即貪狼木星)，變二爻為五鬼(即廉貞火星)，再變三爻為延年(即武曲金星)，復又變中爻為六煞(即文曲天星)，又變上爻為禍害(即祿存土星)，復變中爻為天醫(即巨門土星)，又變下爻為絕命(破軍金星)，此即翻卦也。翻卦使從上爻變起，變至下爻，又變至上，上而又下，變宅八卦即是，其操作方法規範程序如下圖 2.7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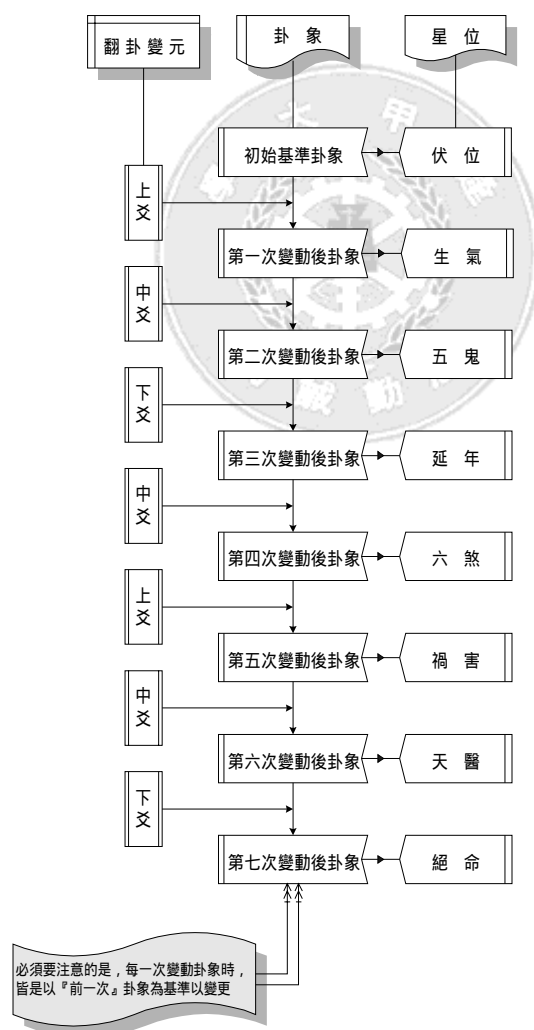


圖 2.7 操作方法規範程序圖

有了前面的操作方法，可以建構出各命卦和其他卦象之規範：以離卦為例，離卦本為伏位，變上爻即為震，故震為離之生氣；再變中爻為兌，故兌為離之五鬼；下變下爻為坎，故坎為離之延年。上變下一週，又復變中爻為坤，故坤為離之六煞；又變上爻為艮，故艮為離之禍害；又變中爻為巽，故巽為離之天醫；又變下爻為乾，故乾為離之絕命。如下圖 2.8 得以一窺其變換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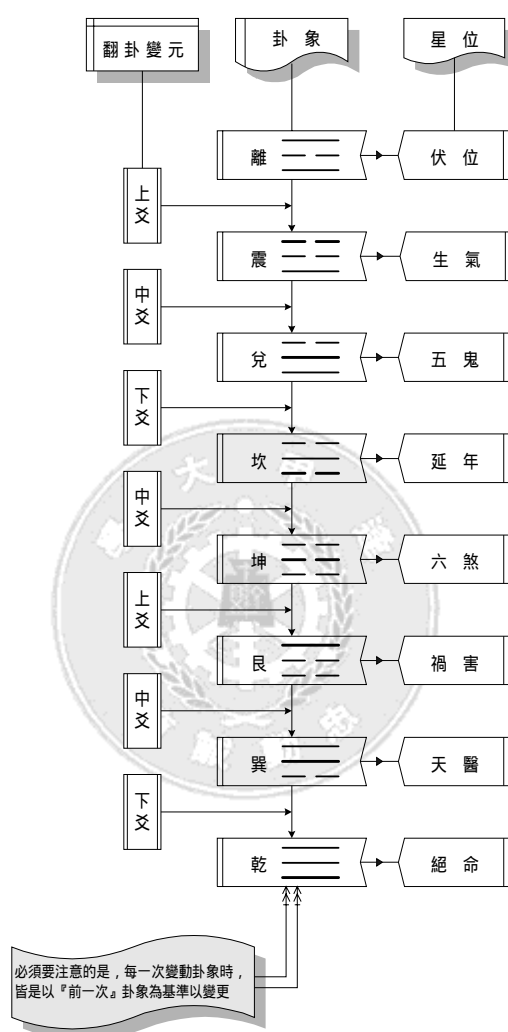


圖 2.8 以離卦為基準之操作方法規範分析示意圖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以上舉離卦為例，其實八卦皆可依照此操作方法規範出來，八卦經過如此重新建構後，彼此的相連法則，得以整理成一體系，即如圖 2.9 所示。

乾	坤	艮	兌	震	坎	離	巽	生氣	貪狼
離	坎	巽	震	兌	坤	乾	艮	五鬼	廉貞
艮	兌	乾	坤	坎	震	巽	離	延年	武曲
巽	震	離	坎	坤	兌	艮	乾	六煞	文曲
坎	離	震	巽	艮	乾	坤	兌	禍害	祿存
坤	乾	兌	艮	巽	離	坎	震	天醫	巨門
震	巽	坎	離	乾	艮	兌	坤	絕命	破軍
兌	艮	坤	乾	離	巽	震	坎	伏位	
西四宅				東四宅					

圖 2.9 八宅法操作規範系統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除此之外，以上所列出的這八個星，依據各自對環境及配運本命之吉凶影響，可將其分為四個吉星及四個凶星，分析說明如下（表 2.12）：

表 2.12 四個吉星與四個凶星對環境及配運本命之吉凶分析

		對環境之影響	吉利年	得此吉星方	備註(一)
吉星	(一) 生氣	可以催官出富貴，大旺人丁，百慶交集，逾月即得大財。	甲、乙、亥、卯及未等年	凡求財求子，催官出貴，都要得生氣方	
	(二) 天醫	夫妻求好，富有千金，家無疾病，人口平安，六畜興旺，逾月得財，五十日發大財。	戊、己、辰、戌、丑及未等年	可以祛除病災	
	(三) 延年	中富大壽，日日得財，早得婚姻，夫妻和睦，人口田畜大旺，田產益進，吉慶常來。	庚、辛、巳、酉及丑等年	可以增壽祛病	
	(四) 伏位	主小富中壽，惟生育方面女多男少，補救辦法用灶向，向生氣方可得，或枕三白。			
		對環境之影響	凶年	犯此凶星之應	
凶星	(一) 絕命	主絕嗣壽多病，官災必然，退財產、孤孀、傷人口六畜。	庚、辛、巳、酉、丑等年	疾病死亡	
	(二) 五鬼	奴僕傭人逃走、或失竊、火災、患病心痛、口舌、退財、邪崇、傷人口、田畜散敗。	丙、丁、寅、午、戌等年	官訟口舌	
	(三) 六煞	主失財、劫財、被笑面軟劫、口舌、貶斥失意、敗田畜、損人口、邪淫上吊。	壬、癸、申、子、辰等年	耗散、盜、脫	
	(四) 禍害	主諸事阻滯，主聾啞、目疾敗腎之疾，孤寡窮苦，但有壽而困苦。其凶應在。	戊、己、辰、戌、丑等年	為爭鬥仇殺或官非訟獄	
備註(二)					

2.福元命卦結構分析

福元者為何？，即福德宮是也，古人隱秘此絕，謂之伏位。意指宅主發福的方位；由宅主生年所屬之後天八卦決定，福元之法即在確定宅主生年所屬之八卦，以決定宅內空間之配置。從河洛理數，以演命之理，分為東西位命(一、三、四、九者屬之)與西四位命(二、六、七、八者屬之)，而附從乾坎艮震巽離坤兌八卦相盪之理，冀符天地造化自然之理。若福元命卦一錯，則東四命修西，而西四命修東，則相反為凶也。每個人之福元命卦數，是以出生年為基準而推導出，依照性別的差異而分為男性和女性二個不同的規範，茲分析如下(表 2.13)：

表 2.13 福元命卦數之規範法則

性別	規範法則之公式推演	備註(一)
男	福元命卦數= 10 - [(西元生年 - 1900) ÷ 9]	如果所得數字為 5，則將其改為 2 如果所得數字為 10，則將其改為 1
女	福元命卦數= (西元生年 - 1900 + 5) ÷ 9	如果所得數字為 5，則將其改為 8 如果所得數字為 0，則將其改為 9
備註	(一) 生日以陽曆計算，在 1 月 1 日至 2 月 3 日之間出生者，則生年以上一年度計。(以立春日為主) (二) 若生日恰為 2 月 4 日，必須查立春時辰，在立春時之後出生者才能算屬於該年度，否則仍屬上一年度。 (三) 若生日在 2 月 5 日，又逢閏年(即子、辰、申年)，仍須注意立春之時辰(查閏年立春必再 2 月 4 日晚上 11 時以後)，而決定是否要將生年減一。	

又福元命卦數如何操作呢？先將洛書略去中間之 5 重新繪於圖 2.10 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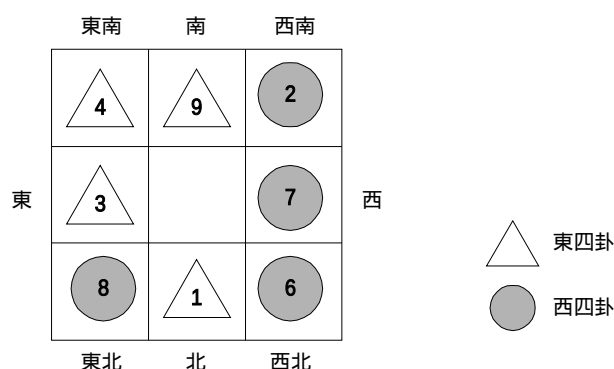


圖 2.10 東西四卦方位之規範圖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並將 1(北，坎)、3(東，震)、4(東南，巽)、9(南，離)等四個數字(四個方位)規範稱為東四卦；而其餘四個數字則稱作西四卦，即 6(西北，乾)、7(西，兌)、2(西南，坤)、8(東北，艮)。如此一來，經過評估後便可以得知每個人屬於何種命卦(表 2.14)：

表 2.14 福元卦數與東西命卦之規範

福元卦數	屬何種命卦	
1	坎命	東四卦
2	坤命	西四卦
3	震命	東四卦
4	巽命	東四卦
6	乾命	西四卦
7	兌命	西四卦
8	艮命	西四卦
9	離命	東四卦

簡言之，東四卦的人，在北、南、東南、東等這四個方位屬於吉位，其餘四個方位則屬於凶位。對西四卦的人則反之。

3.游年七星系統分析

游年七星是指生氣、五鬼、延年、六煞、禍害、天醫、絕命。這七個星再加伏位則共有八個星。游年七星的理論系統即是在分析討論如何將這八個星，放入八個方位中(稱八宮)。此八宮之方位角分佈列於表 2.15。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表 2.15 八宮之方位角分佈規範分析

宮 位	方位角之角度	備註(一)
坎 宮	337.5 ° 至 22.5 ° 內	即北方
艮 宮	22.5 ° 至 67.5 ° 內	即東北方
震 宮	67.5 ° 至 112.5 ° 內	即東方
巽 宮	112.5 ° 至 157.5 ° 內	即東南方
離 宮	157.5 ° 至 202.5 ° 內	即南方
坤 宮	202.5 ° 至 247.5 ° 內	即西南方
兌 宮	247.5 ° 至 292.5 ° 內	即西方
乾 宮	292.5 ° 至 337.5 ° 內	即西北方
備 註(二)		

亦可以下圖表示(圖 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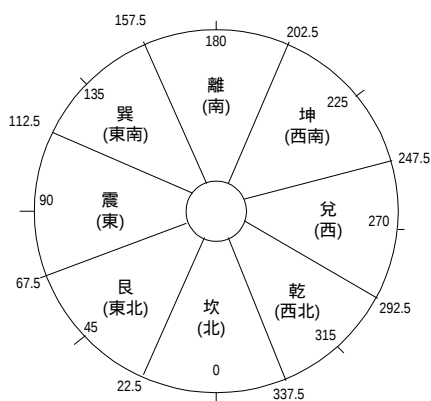


圖 2.11 八宮方位角規範示意圖

每個人有不同的福元命卦，而宅亦有宅命。宅命的判定操作程序如下：

- (1) 從陽宅正門中心點引出一條垂直門檻之直線，其方向定為由門外向門內。
- (2) 站在此直線上任意一點，量出此直線之方位角。(可以站在宅內，亦可站在宅外)
- (3) 方位角落於之宮位即為宅命。

例一：如圖 2.12 所示，此宅命為艮命(35° 落在艮宮)。因此，宅命乃是根據宅之「坐向」而定，即此宅為坐東北朝西南。《坐艮向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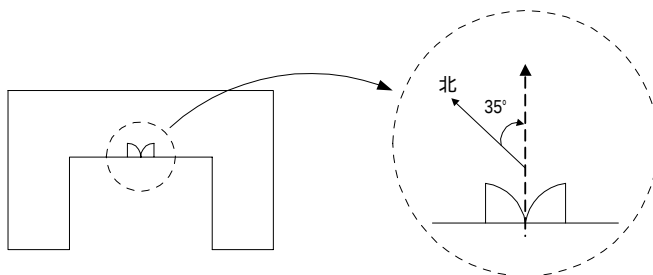


圖 2.12 例一、宅命之判定操作方法示範

例二：如圖 2.13 所示，此宅命為巽命(152.5° 落在巽宮)。因此，此宅為坐東南朝西北。《坐巽向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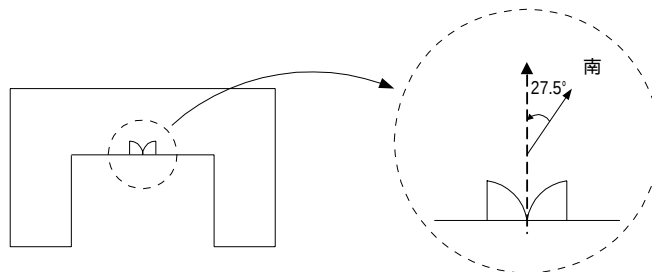


圖 2.13 例二、宅命之判定操作方法示範

宅命亦和福元命卦一樣分為東四宅與西四宅。東四宅為坎宅(一數)、震宅(三數)、巽宅(四數)與離宅(九數)，亦即坐北朝南，坐東朝西，坐東南朝西北與坐南朝北等四個宅為東四宅。西四宅則為坤宅(二數)、乾宅(六數)、兌宅(七數)、艮宅(八數)，亦即坐西南朝東北，坐西北朝東南，坐西朝東與坐東北朝西南等四個宅為西四宅。

游年七星系統，乃是根據一個人的福元命宮(或一個宅的宅命)，而決定八個星(游年七星再加伏位)應泊在何宮之理論。它的原理與規範古人稱作翻卦掌訣，其操作方法程序如下(表 2.16)：

表 2.16 游年七星之規範操作方法(翻卦掌訣)

	將游年七星及伏位賦予數字順序(1、3、6、8 屬於吉星，2、4、5、7 屬於凶星)								備註(一)																											
(一)	<table><tr><td>星名</td><td>生氣</td><td>五鬼</td><td>延年</td><td>六煞</td><td>禍害</td><td>天醫</td><td>絕命</td><td>伏位</td></tr><tr><td>稱呼順序</td><td>1</td><td>2</td><td>3</td><td>4</td><td>5</td><td>6</td><td>7</td><td>8</td></tr><tr><td>吉凶</td><td>吉</td><td>凶</td><td>吉</td><td>凶</td><td>凶</td><td>吉</td><td>凶</td><td>吉</td></tr></table>								星名	生氣	五鬼	延年	六煞	禍害	天醫	絕命	伏位	稱呼順序	1	2	3	4	5	6	7	8	吉凶	吉	凶	吉	凶	凶	吉	凶	吉	
星名	生氣	五鬼	延年	六煞	禍害	天醫	絕命	伏位																												
稱呼順序	1	2	3	4	5	6	7	8																												
吉凶	吉	凶	吉	凶	凶	吉	凶	吉																												
(二)	將八宮按以下之順序排列																																			
	<table><tr><td>離</td><td>巽</td><td>坤</td><td>兌</td></tr><tr><td>乾</td><td>艮</td><td>坎</td><td>震</td></tr></table>								離	巽	坤	兌	乾	艮	坎	震																				
離	巽	坤	兌																																	
乾	艮	坎	震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三)	乾命(或宅)先從兌方起，順呼置入 1、2、3、4、5、6、7、8 <table border="1"> <tr> <td>離</td><td>巽</td><td>坤</td><td>兌</td></tr> <tr> <td>7</td><td>5</td><td>3</td><td>1</td></tr> <tr> <td>乾</td><td>艮</td><td>坎</td><td>震</td></tr> <tr> <td>8</td><td>6</td><td>4</td><td>2</td></tr> </table> 乾 命 (宅)	離	巽	坤	兌	7	5	3	1	乾	艮	坎	震	8	6	4	2	
離	巽	坤	兌															
7	5	3	1															
乾	艮	坎	震															
8	6	4	2															
離命(或宅)先從震方起，順呼置入 1、2、3、4、5、6、7、8 <table border="1"> <tr> <td>離</td><td>巽</td><td>坤</td><td>兌</td></tr> <tr> <td>8</td><td>6</td><td>4</td><td>2</td></tr> <tr> <td>乾</td><td>艮</td><td>坎</td><td>震</td></tr> <tr> <td>7</td><td>5</td><td>3</td><td>1</td></tr> </table> 離 命 (宅)	離	巽	坤	兌	8	6	4	2	乾	艮	坎	震	7	5	3	1		
離	巽	坤	兌															
8	6	4	2															
乾	艮	坎	震															
7	5	3	1															
兌命(或宅)先從乾方起，順呼置入 1、2、3、4、5、6、7、8 <table border="1"> <tr> <td>離</td><td>巽</td><td>坤</td><td>兌</td></tr> <tr> <td>2</td><td>4</td><td>6</td><td>8</td></tr> <tr> <td>乾</td><td>艮</td><td>坎</td><td>震</td></tr> <tr> <td>1</td><td>3</td><td>5</td><td>7</td></tr> </table> 兌 命 (宅)	離	巽	坤	兌	2	4	6	8	乾	艮	坎	震	1	3	5	7		
離	巽	坤	兌															
2	4	6	8															
乾	艮	坎	震															
1	3	5	7															
震命(或宅)先從離方起，順呼置入 1、2、3、4、5、6、7、8 <table border="1"> <tr> <td>離</td><td>巽</td><td>坤</td><td>兌</td></tr> <tr> <td>1</td><td>3</td><td>5</td><td>7</td></tr> <tr> <td>乾</td><td>艮</td><td>坎</td><td>震</td></tr> <tr> <td>2</td><td>4</td><td>6</td><td>8</td></tr> </table> 震 命 (宅)	離	巽	坤	兌	1	3	5	7	乾	艮	坎	震	2	4	6	8		
離	巽	坤	兌															
1	3	5	7															
乾	艮	坎	震															
2	4	6	8															
(四)	艮命則從坤方起，置入 1、2、3、4、5、6、7、8 <table border="1"> <tr> <td>離</td><td>巽</td><td>坤</td><td>兌</td></tr> <tr> <td>5</td><td>7</td><td>1</td><td>3</td></tr> <tr> <td>乾</td><td>艮</td><td>坎</td><td>震</td></tr> <tr> <td>6</td><td>8</td><td>2</td><td>4</td></tr> </table> 艮 命 (宅)	離	巽	坤	兌	5	7	1	3	乾	艮	坎	震	6	8	2	4	
離	巽	坤	兌															
5	7	1	3															
乾	艮	坎	震															
6	8	2	4															
巽命則從坎方起，置入 1、2、3、4、5、6、7、8 <table border="1"> <tr> <td>離</td><td>巽</td><td>坤</td><td>兌</td></tr> <tr> <td>6</td><td>8</td><td>2</td><td>4</td></tr> <tr> <td>乾</td><td>艮</td><td>坎</td><td>震</td></tr> <tr> <td>5</td><td>7</td><td>1</td><td>3</td></tr> </table> 巽 命 (宅)	離	巽	坤	兌	6	8	2	4	乾	艮	坎	震	5	7	1	3		
離	巽	坤	兌															
6	8	2	4															
乾	艮	坎	震															
5	7	1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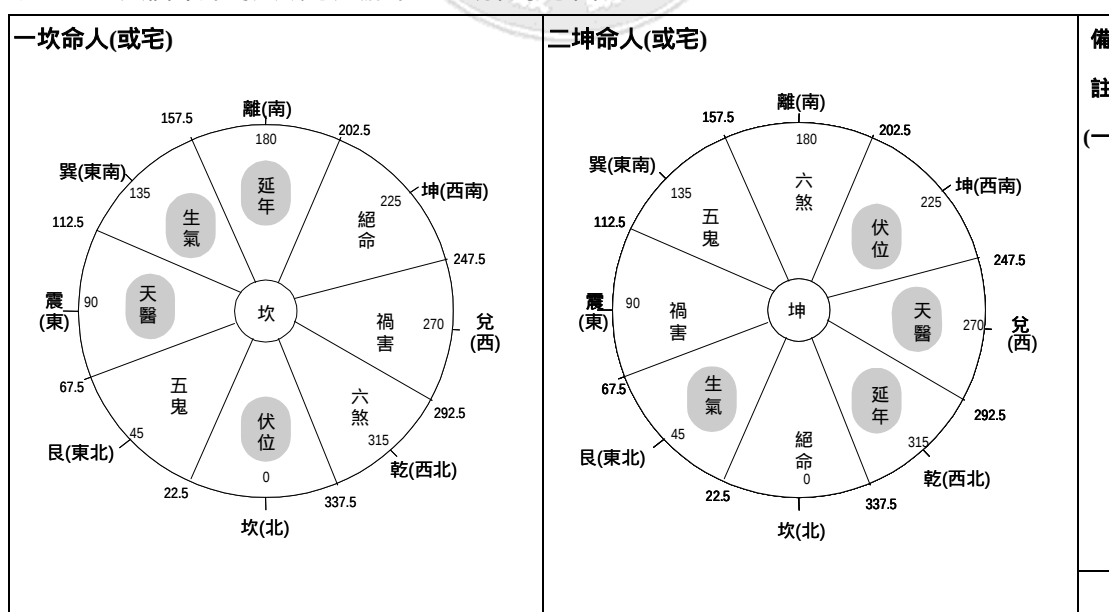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四)	坤命則從艮方起，置入 1、2、3、4、5、6、7、8 <table><tr><td>離</td><td>巽</td><td>坤</td><td>兌</td></tr><tr><td>4</td><td>2</td><td>8</td><td>6</td></tr><tr><td>乾</td><td>艮</td><td>坎</td><td>震</td></tr><tr><td>3</td><td>1</td><td>7</td><td>5</td></tr></table> 坤 命 (宅)	離	巽	坤	兌	4	2	8	6	乾	艮	坎	震	3	1	7	5	
	離	巽	坤	兌														
4	2	8	6															
乾	艮	坎	震															
3	1	7	5															
	坎命則從巽方起，置入 1、2、3、4、5、6、7、8 <table><tr><td>離</td><td>巽</td><td>坤</td><td>兌</td></tr><tr><td>3</td><td>1</td><td>7</td><td>5</td></tr><tr><td>乾</td><td>艮</td><td>坎</td><td>震</td></tr><tr><td>4</td><td>2</td><td>8</td><td>6</td></tr></table> 坎 命 (宅)	離	巽	坤	兌	3	1	7	5	乾	艮	坎	震	4	2	8	6	
離	巽	坤	兌															
3	1	7	5															
乾	艮	坎	震															
4	2	8	6															
備註(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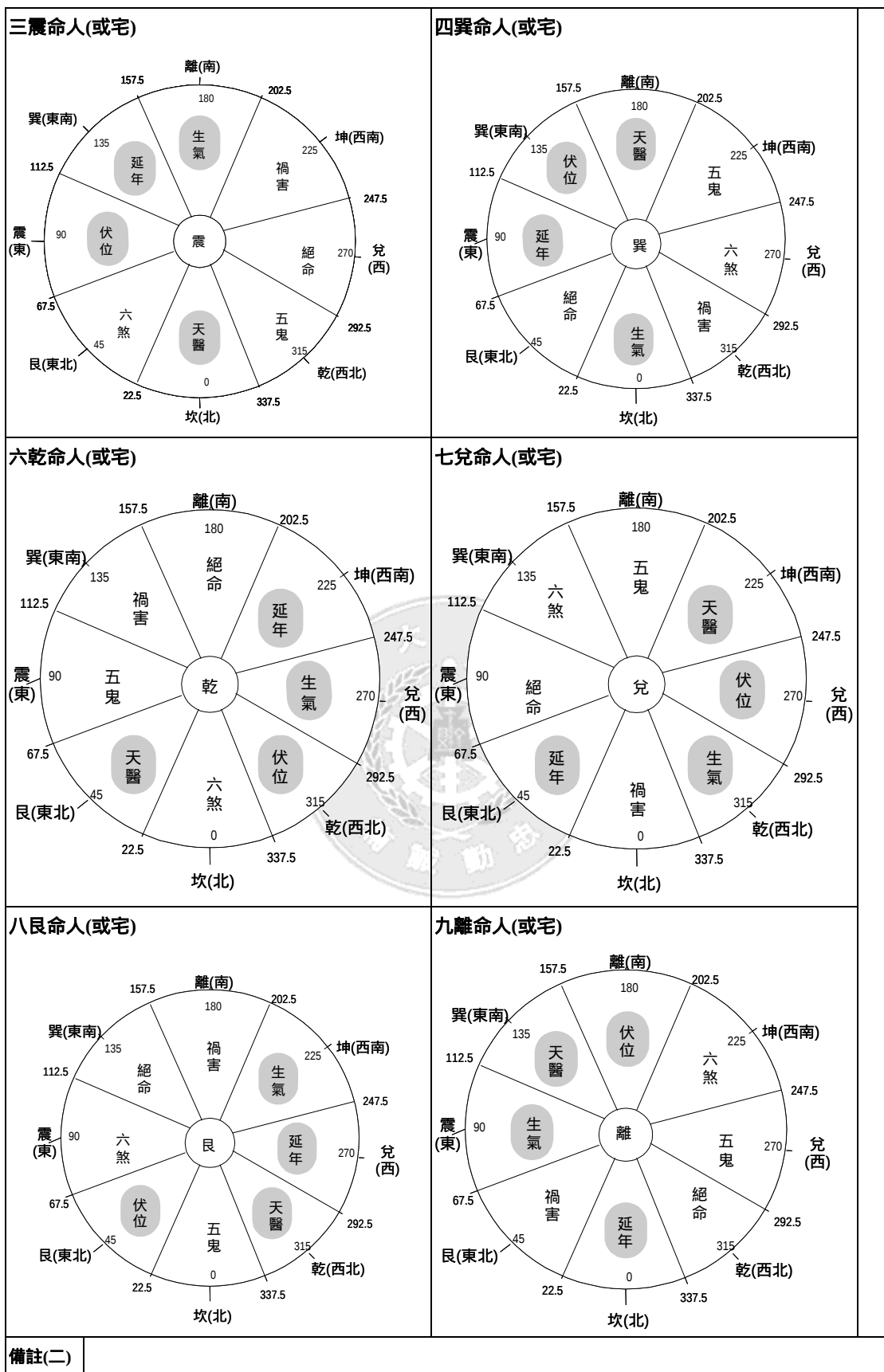
以坎命為例，巽宮為生氣(即生氣星泊于此宮)，艮宮為五鬼方，離宮為延年方，乾宮為六煞方，兌宮為禍害方，震宮為天醫方，坤宮為絕命方，坎宮為伏位方，此翻卦的方法在「八宅法操作方法方法規範」，已詳細以流程圖表示，參閱之。

整合以上操作規範及系統法則，可對八個命卦的人或八個宅命，規劃出八個宮應泊入的星名，以下重構成八個簡圖(表 2.17)：

表 2.17 八個命卦的人或宅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2.4 小結

勘輿學說在中國已有數千年之歷史，亦已成為我國傳統文化中的一部份，又屬最高倫理道德之學問。除了有慎終追遠之人文精神，期殷上承祖，下繼兒孫之隆替，兼參數千年經驗統計法則，而稱是創造物因之現在與未來之學術。

本章首先對中國人依賴許久的風水發展與其名稱來由演變作一概略敘述，並對一些基本的風水概念如八卦陰陽學說、四神、五行學說等，將其內容與觀念一併規範與分析；另外亦對風水作分派別類。

由地球上春夏秋冬四季中而衍生出五行的思想，舉凡支配宇宙的自然力、物體乃至無形的氣體等，都是由木、火、土、金、水等五個要素所構成，稱之為五行。五行之關係規範可分為三種：(一)相生：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二)相剋：金剋木、木剋土、土剋水、水剋火、火剋金；(三)相比：木比木、火比火、土比土、金比金、水比水。而八卦理論，乃因中國人的科學或原始科學思想認為，宇宙內有兩個基本的原理或力量，就是「陰」與「陽」。至於存在於大地上的陰陽兩氣，與春天出現於東方的青龍，秋天出現於西方的白虎一致，兩者都是以地形來象徵；青龍居左，白虎居右，形成雙臂彎抱之勢，藉以得到庇護。是故所謂四神即青龍、白虎、玄武、朱雀。

風水學依使用或不使用羅盤而分成理氣派與形勢派。陽宅的理論亦可分為二派：(一)形勢派：專論內外景觀形勢而斷吉凶，而不論福元命卦、宅命等；(二)理氣派：專論福元命卦、宅命及各項方位之配合而論吉凶。福元命卦的理論乃根源於易經學，將人分為東、西二位，若福元命卦一錯，則吉星(生氣、延年、天醫、伏位)反成凶星，雖陽宅外形、內形俱吉，皆無用矣。福元命卦決定後，人之命卦或宅之宅命即可用翻掌卦法得知，游年七星主要是根據福元命卦，而決定八個星(游年七星再加伏位)應泊在何宮。

在斷定一個陽宅的吉凶時，如能涵蓋此二派之優點，則能更準確的作一吉凶判斷矣。因此應用陽宅理論應包括以下二大部分：

- (一) 參酌陽宅內外景觀，利用形勢派之理論以推論吉凶。
- (二) 審查主人福元命卦，次推宅命，根據內外佈置之坐方或向方等方位，而斷吉凶。

本章對風水觀念的分析，從風水的發展、派別、到觀念的形成，將風水勾勒出概略的輪廓，這是中國人生活經驗所構成的結果。風水觀念就是將空間概念落實到實質環境之中，面對實質環境的運作方法。

第三章 「福元命卦」論宅吉凶操作系統之建構

3.1 「福元命卦」結構系統分析

福元，指福祿的根本、本元。風水家認為：人各有前定之福，關鍵在於觀看所居住宅的方位如何。住宅方位最要緊的即是要將東四、西四宅命分清楚。凡西四命者應居西四宅，東四命者居東四宅，若違反了宅命，就難以邀福。

《陽宅十書》論福元中提到：「福元者何？即福德宮是也。古人隱秘此絕，謂之伏位。蓋厥出太極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故生人分東位、西位，乃兩儀之說；分東四位、西四位，乃四象之說；分乾、坎、艮、震、巽、離、坤、兌，乃八卦之說，是皆天地大道，造化自然之理。《陽宅十書》的看法，人生所值之卦，即是福德宮。起造房屋的時候，要看生年所值之卦屬於東四宅，還是屬於西四宅，千萬不能弄錯。古賢知命不可易，故從河洛理數，以演命之理，分為東西位命(一、三、四、九者屬之)與西四位命(二、六、七、八者屬之)，而附從乾坎艮震巽離坤兌八卦相盪之理，冀符天地造化自然之理。屬於東四宅者為坎、離、震、巽，要在東四宅起造房屋；隸屬西四宅者則為乾、坤、艮、兌，要在西四宅起造。若「東四修西，西四修東」，就是福元錯位，這樣「吉星反變為凶星，雖外形內形俱吉，皆無用矣！」看來在選擇陽宅上，是年命起決定作用。

每個人之福元命卦數，是以出生年為依據基準而推導出，以下將列出「公式運算規範法則」、「查表規範法則」與「翻掌推算規範法則」這三大法則。「公式運算規範法則」按照不同的操作方法又可分為三種，而各種操作方法因男性和女性之性別差異，亦各有殊異，所求得之福元命卦數附從八卦，即可得知個人福元命卦；「查表規範法則」則可直接依表得知，「翻掌推算規範法則」依排山掌決以每一手指節為十年及一年計。男起七兌逆數(逆時針方向)，每節為十歲或一歲，如適逢中宮則寄入坤宮。女起八艮順數(順時針方向)，每節為十歲或一歲，如適逢中宮則寄入艮宮。茲分析如下：

〔公式運算規範法則〕之操作方法一

表 3.1 福元命卦數之推演 (公式運算規範法則之操作方法一)

性別	男	女	備註 (一)
操作規範	(1) 先查明生年之西元年代(即民國年代加 1911)。 (2) 將西元年代減去 1900 後,除以 9,得到一個餘數。 (3) 將 10 減去該餘數,即為福元命卦數。 (4) 但是,當福元命卦數為 5 時則改為 2;若為 10 則改為 1。	(1) 先查明生年之西元年代。 (2) 將西元年代減去 1900 後,再加 5,除以 9 得到的餘數即是福元命卦數。 (3) 但是,當福元命卦數為 5 時,則改為 8;若為 0 則改為 9。	
公式運算	$\text{福元命卦數} = 10 - [(\text{西元生年} - 1900) \div 9]$ * 如果所得數字為 5,則將其改為 2 如果所得數字為 10,則將其改為 1	$\text{福元命卦數} = (\text{西元生年} - 1900 + 5) \div 9$ * 如果所得數字為 5,則將其改為 8 如果所得數字為 0,則將其改為 9	
範例操作	例 1、生年 1972 年之男性 (1) 西元年代為 1972 (2) 1972 減去 1900 得到 72,除以 9 的商為 8,餘數為 0 (3) 10 減去 0 得到 10,改為 1,故其福元命卦為 1 例 2、生年為民國 125 年之男性 (1) 西元年代為 2036 (2) 2036 減去 1900 得到 136,除以 9 的商為 15,餘數為 1 (3) 10 減去 1,得到 9,故其福元命卦為 9	例 1、生年為 1953 年之女性 (1) 西元年代為 1953 (2) 1953 減去 1900 再加 5 得到 58,除以 9 得到商為 6,餘數為 4 (3) 故其福元命卦為 4 例 2、生年為民國 116 年之女性 (1) 西元年代為 2027 (2) 2027 減去 1900 再加 5 得到 132,除以 9 得到商為 14,餘數為 6,故其福元命卦為 6	
備註 (二)	(四) 生日以陽曆計算,在 1 月 1 日至 2 月 3 日之間出生者,則生年以上一年度計。(以立春日為主) (五) 若生日恰為 2 月 4 日,必須查立春時辰,在立春時之後出生者才能算屬於該年度,否則仍屬上一年度。如 1985 年 2 月 4 日出生者,因該年立春日為 2 月 4 日上午 5 時 19 分,故必須再上午 5 時 20 分後出生者,才屬於 1985 年出生,否則仍須視為 1984 年出生。 (六) 若生日在 2 月 5 日,又逢閏年,即子(鼠)、辰(龍)或申(猴)年,仍須注意立春之時辰(查閏年立春時刻必在 2 月 4 日晚上 11 時以後),而決定是否要將生年減一。		

「公式運算規範法則」之操作方法二

表 3.2 福元命卦數之推演 (公式運算規範法則之操作方法二)

性別		男	女	備註(一)																																																		
操作規範	公元	(100 - 公元生年的後兩數字) ÷ 9 得到餘數,則此餘數即為福元命卦數 * 若餘數為 5, 應算坤卦	(公元生年的後兩數字 - 4) ÷9 得到餘數,則此餘數即為福元命卦數 * 若餘數為 5, 應算艮卦																																																			
	民國	8 - (民國年相加) 得其餘數 * 若餘數為 5, 應算坤卦	(民國年相加) - 2 得其餘數 * 若餘數為 5, 應算艮卦																																																			
	國	* 民國年相加, 若超過 10 時再相加一次, 使其變成個數; 若不夠減, 則在前面加 9 之後再相減																																																				
範例操作		例 1、生年公元 1972 年之男性 (1)公元生年後兩數字為 72 (2)100 減 72 得到 28,除以 9 的商為 3, 餘數為 1, 故其福元命卦為 1 例 2、生年民國 21 年之男性 (1)民國年相加, 2 加 1 為 3 (2)8 減 3 得到餘數為 5 (3)故其福元命卦為 5, 屬坤卦	例 1、生年公元 1953 年之女性 (1)公元生年後兩數字為 53 (2)53 減 4 得到 49, 除以 9 得到商為 5, 餘數為 4 (3)故其福元命卦為 4, 屬巽卦 例 2、生年民國 59 年之女性 (1)民國年相加, 5 加 9 為 14 超過 10, 再相加一次, 1 加 4 為 5 (2)5 減 2 得到餘數為 3 (3)故其福元命卦為 3, 屬震卦																																																			
備註(二)		(一) 如果依公式計算, 男、女之數皆可除盡, 即無餘數, 則一律視為 9, 為離卦九紫東四命卦, 不分男、女皆為離卦東四命。 (二) 如果餘數為 5, 男命當作坤卦二, 即西四命屬土; 女命當作艮卦八, 即西四命屬土。 附表查閱： <table><tr><td>餘數</td><td>1</td><td>2</td><td>3</td><td>4</td><td>5</td><td>6</td><td>7</td><td>8</td><td>9</td></tr><tr><td>色</td><td>白</td><td>黑</td><td>碧</td><td>綠</td><td>黃</td><td>白</td><td>赤</td><td>白</td><td>紫</td></tr><tr><td>卦</td><td>坎</td><td>坤</td><td>震</td><td>巽</td><td>男坤 女艮</td><td>乾</td><td>兌</td><td>艮</td><td>離</td></tr><tr><td>五行</td><td>水</td><td>土</td><td>木</td><td>木</td><td>土</td><td>金</td><td>金</td><td>土</td><td>火</td></tr><tr><td>東西命</td><td>東</td><td>西</td><td>東</td><td>東</td><td>西</td><td>西</td><td>西</td><td>西</td><td>東</td></tr></table> (三) 在此所謂的「一年」, 是指由年初的立春算起, 到翌年的立春為止。而不是根據陽曆的一月一日到十二月三十一日算作一年, 也不是按農曆正月初一到除夕年三十晚算作一年。 (四) 上述男女命卦的推算公式, 只適合至公元 2000 年。			餘數	1	2	3	4	5	6	7	8	9	色	白	黑	碧	綠	黃	白	赤	白	紫	卦	坎	坤	震	巽	男坤 女艮	乾	兌	艮	離	五行	水	土	木	木	土	金	金	土	火	東西命	東	西	東	東	西	西	西	西	東
餘數	1	2	3	4	5	6	7	8	9																																													
色	白	黑	碧	綠	黃	白	赤	白	紫																																													
卦	坎	坤	震	巽	男坤 女艮	乾	兌	艮	離																																													
五行	水	土	木	木	土	金	金	土	火																																													
東西命	東	西	東	東	西	西	西	西	東																																													

〔公式運算規範法則〕之操作方法三

表 3.3 福元命卦數之推演 (公式運算規範法則之操作方法三)

性別	男	女	備註(一)																																								
操作規範	(99 - 公元生年的後兩數字)÷9 所得到的餘數，即為福元命卦數	(公元生年的後兩數字 - 3)÷9 所得到的餘數，即為福元命卦數																																									
範 例 操 作	例、生年 2036 年之男性 (1)公元生年的後兩數字為 36 (2)99 減 36 得到 63，除以 9 可除盡，即無餘數，則一律視為 9，故其福元命卦數為 9	例、生年 2027 年之女性 (1)公元生年的後兩數字為 27 (2)27 減 3 得到 24，除以 9 得到商為 2，餘數為 6，故其福元命卦數為 6																																									
備註(二)	(一) 如果依公式計算，男、女之數皆可除盡，即無餘數，則一律視為 9，為離卦九紫東四命卦，不分男、女皆為離卦東四命。 (二) 根據三元命卦¹⁸，女性亦可用男性公式計算出命卦，再以求得之男性命卦比對換算。 可以下表互相比對： <table><tr><td></td><td>乾</td><td>兌</td><td>艮</td><td>離</td><td>坎</td><td>坤</td><td>震</td><td>巽</td><td>坤</td></tr><tr><td>男</td><td>6</td><td>7</td><td>8</td><td>9</td><td>1</td><td>2</td><td>3</td><td>4</td><td>5</td></tr><tr><td>女</td><td>9</td><td>8</td><td>7</td><td>6</td><td>5</td><td>4</td><td>3</td><td>2</td><td>1</td></tr><tr><td></td><td>離</td><td>艮</td><td>兌</td><td>乾</td><td>艮</td><td>巽</td><td>震</td><td>坤</td><td>坎</td></tr></table> (三) 在此所謂的「一年」，是指由年初的立春算起，到翌年的立春為止。而不是根據陽曆的一月一日到十二月三十一日算作一年，也不是按農曆正月初一到除夕年三十晚算作一年。 (四) 此推算公式適用於公元 2001 至 2100 為止。				乾	兌	艮	離	坎	坤	震	巽	坤	男	6	7	8	9	1	2	3	4	5	女	9	8	7	6	5	4	3	2	1		離	艮	兌	乾	艮	巽	震	坤	坎
	乾	兌	艮	離	坎	坤	震	巽	坤																																		
男	6	7	8	9	1	2	3	4	5																																		
女	9	8	7	6	5	4	3	2	1																																		
	離	艮	兌	乾	艮	巽	震	坤	坎																																		

總結前述三種方法可知，即使方法不同，求得的福元命卦數仍相同。如方法一中的範例，皆可與方法二或方法三對照，惟方法二、三各適用於西元 2000 前及 2001~2100，故無法比較。

¹⁸ 三元命卦所指為，男性命卦是從上元甲子排一白坎卦，逆排循環不息；而女性則是從上元甲子排五黃，順排循環不息。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至於福元命卦數如何操作呢？先將洛書略去中間之 5 重新繪於圖 3.1 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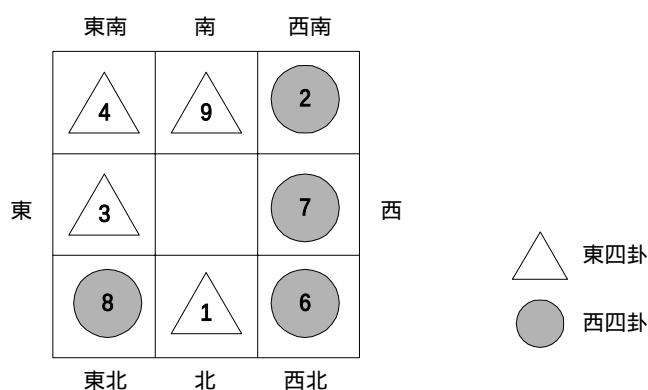


圖 3.1 東西四卦方位之規範圖(同圖 2.10)

並將 1(北，坎)、3(東，震)、4(東南，巽)、9(南，離)等四個數字(四個方位)稱作東四卦。而其餘四個數字稱作西四卦，即 6(西北，乾)、7(西，兌)、2(西南，坤)、8(東北，艮)。如此以來，經過評估後便可以得知每個人屬何種命卦(表 3.4)：

表 3.4 福元卦數與命卦之規範示意表

福元命卦數	△ 1	● 2	△ 3	△ 4	● 6	● 7	● 8	△ 9
屬何種命卦	坎命	坤命	震命	巽命	乾命	兌命	艮命	離命
	東四卦	西四卦	東四卦	東四卦	西四卦	西四卦	西四卦	東四卦

簡言之，東四卦的人，在北、南、東南、東等這四個方位屬於吉位，其餘四個方位則屬於凶位。對西四卦的人則反之。

男女福元命卦亦能以表格化一覽無遺，其操作方法如下：找出公元或民國生年，參照表 3.5 男性往表格上方對照，即可獲知是何福元命卦人，女性則往表格下方對應，亦可找出個人的福元命卦。

〔查表規範法則〕

表 3.5 男女福元命卦表（查表規範法則）

男 命	八卦	離	艮	兌	乾	坤	巽	震	坤	坎	備註(一)	
	五行	火	土	金	金	土	木	木	土	水		
	東西命	東	西	西	西	西	東	東	西	東		
出生年	公元	1910	1911	1912	1913	1914	1915	1916	1917	1918		
	民國	前 2 年	前 1 年	元年	2 年	3 年	4 年	5 年	6 年	7 年		
	公元	1919	1920	1921	1922	1923	1924	1925	1926	1927		
	民國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公元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1934	1935	1936		
	民國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公元	1937	1938	1939	1940	1941	1942	1943	1944	1945		
	民國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公元	1946	1947	1948	1949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民國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公元	1955	1956	1957	1958	1959	1960	1961	1962	1963		
	民國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公元	1964	1965	1966	1967	1968	1969	1970	1971	1972		
	民國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公元	1973	1974	1975	1976	1977	1978	1979	1980	1981		
	民國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公元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民國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公元	1991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民國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公元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民國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公元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民國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女 命	八卦	乾	兌	艮	離	坎	坤	震	巽	艮	
		五行	金	金	土	火	水	土	木	木	土	
		東西命	西	西	西	東	東	西	東	東	西	
	備註(二)											

男女福元命卦翻掌推算規範法則(表 3.6)

表 3.6 男女福元命卦翻掌推算規範

操 作 規 範	
範 例 操 作	男 51 年次 $5+1=6$(坤) 男 58 年次 $5+8=13$ $1+3=4$(巽) 東四命：1、3、4、9 西四命：2、5、6、7、8 女 79 年次 $7+9=16$ $1+6=7$ 黃(艮卦)(西四命) 男 83 年次 $8+3=11$ $1+1=2$ 乾(西四命)
備註(二)	依排山掌訣以每一手指節為十年及一年計。 男起七兌逆數(逆時針方向)，每節為十歲或一歲，如適逢中宮則寄入坤宮。 女起八艮順數(順時針方向)，每節為十歲或一歲，如適逢中宮則寄入艮宮。

同一家族當中，家族成員眾多，每個人的命宮亦各有殊異，故須以家裡長輩之福元命卦而定吉凶，若無長輩者，則以兄長論之。如果僅有夫妻子女時，則不論年齡多寡，以夫命為主而論福元吉凶。又倘若夫妻命宮為一東一西者，六事¹⁹吉凶依照夫命論斷；而房內及床位等則以合妻命為宜。

人之生年不同(福元宮亦不同)，則住宅之宜忌各異。故若能從河洛卦數以推演天命之理，再定奪宅舍各事之適宜，迎合天命，又能趨避得宜，而不拂天地卦氣五行所生之理，則慶雲奕葉而祥萃當身矣。

¹⁹ 六事者，乃門、路、灶、井、坑廁、碓磨，居家必需之物，安放得所，取用便利。

3.2 「福元命卦」操作方法規範

趙廷棟著《陽宅三要》，開宗明義即曰：「夫曰三要者何？門、主、灶是也。門乃由之路，主乃居知所，灶乃食之方。陽宅先看大門，次看主房，門、廚有東四、西四之分，而主房卻無定位，高大者即是，只要門、主相生，即以吉斷，相剋即以凶斷，此看陽宅必然之理也。至於廚灶乃養生之所，所關甚大，第一與門相生，其次與主相生，若僅以廚灶為重，直斷禍福，輕去門、主相剋之理，亦非定論。需要門、主、灶三者，各得其所，門生主、主生灶、灶生門，三者互生無剋，或相比和，又合宅主之生命福元，則人丁大壽，福壽雙全。」

在前文中已對理氣派中「八宅法」作了分析，而在本節將針對「福元命卦」的操作方法，提出規範。「福元命卦」的規範，主要是探討方位對居住者的吉凶影響，而其內容可分為兩大部份：朝向規範部份和佈局規範部份。朝向的部份以宅命定向和宅內開門方向(特別是大門)為主，而佈局規範的部份，包含廚房灶座火口朝向、床座擺放、廁所安置、分房和香火、辦公室擺置等，對屋宅居住者之吉凶，再配合游年七星系統，以及健康規範、婚姻規範，即是福元命卦操作系統。下面以圖形表示「福元命卦」的規範內容，和其操作的流程圖(圖 3.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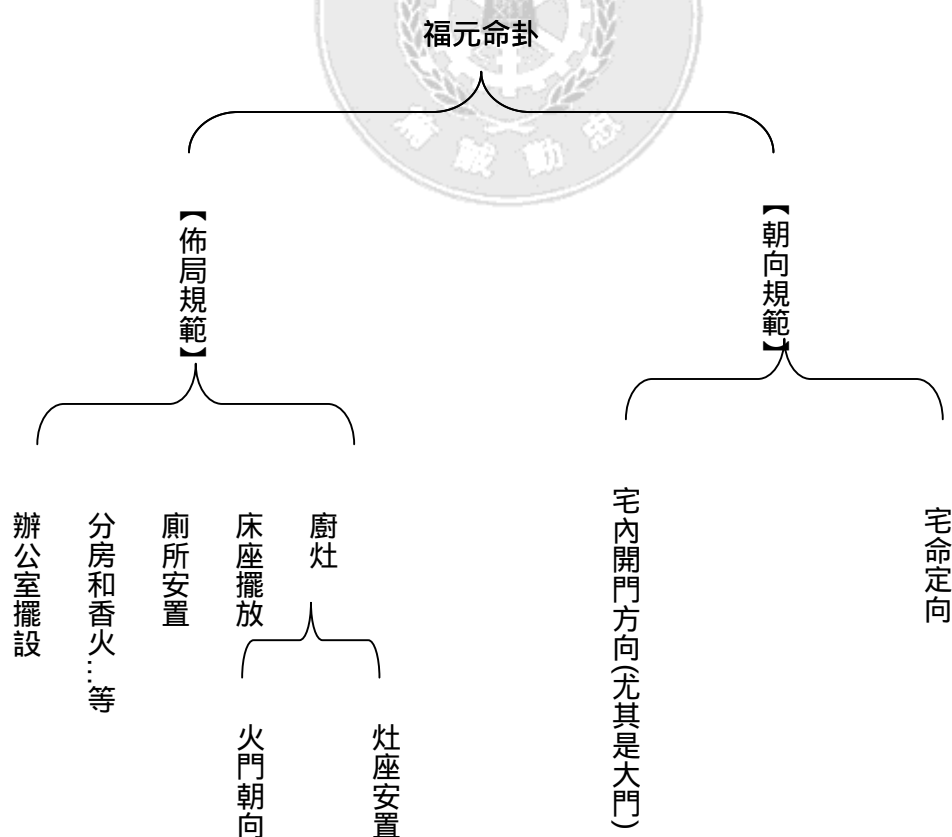


圖 3.2 「福元命卦」的規範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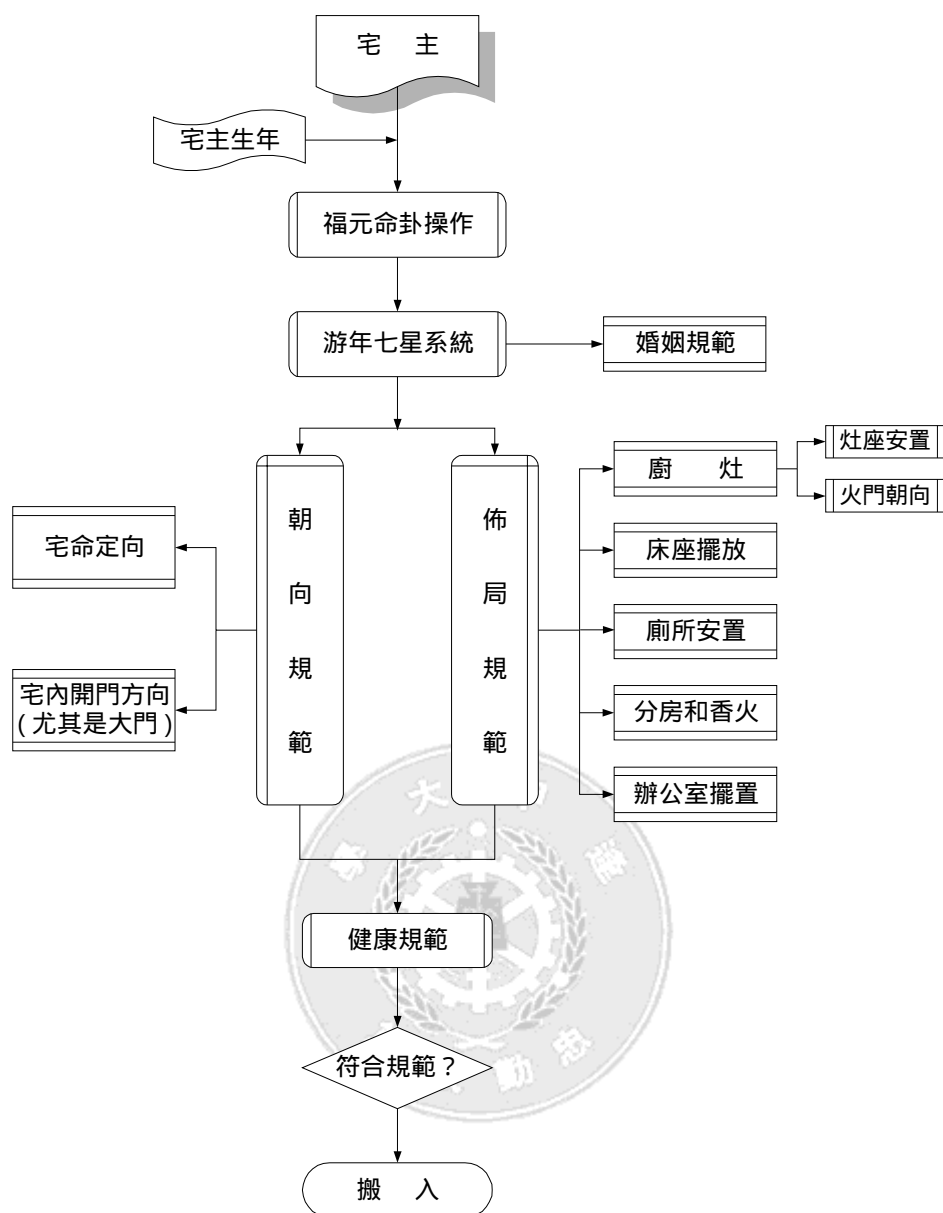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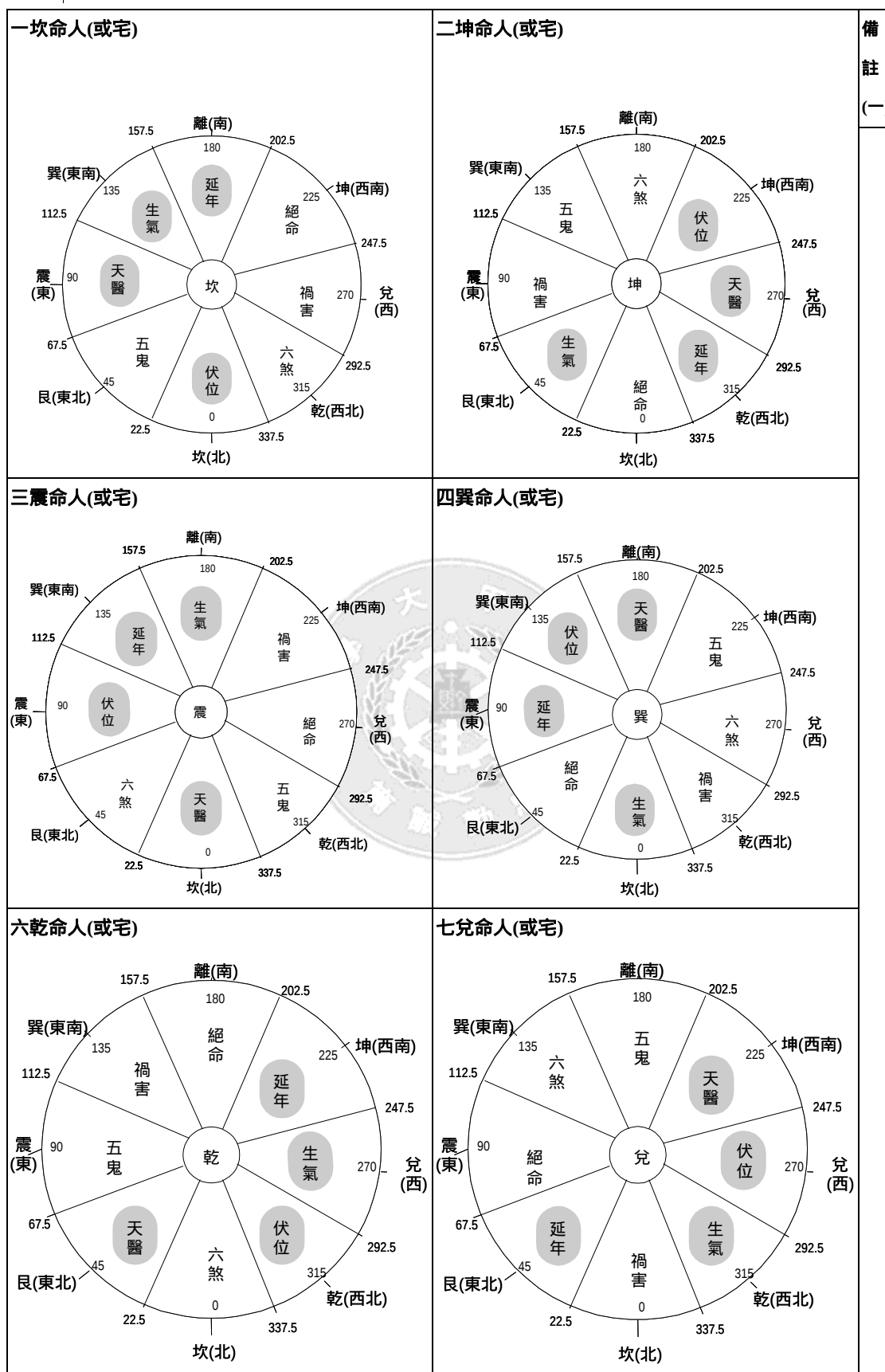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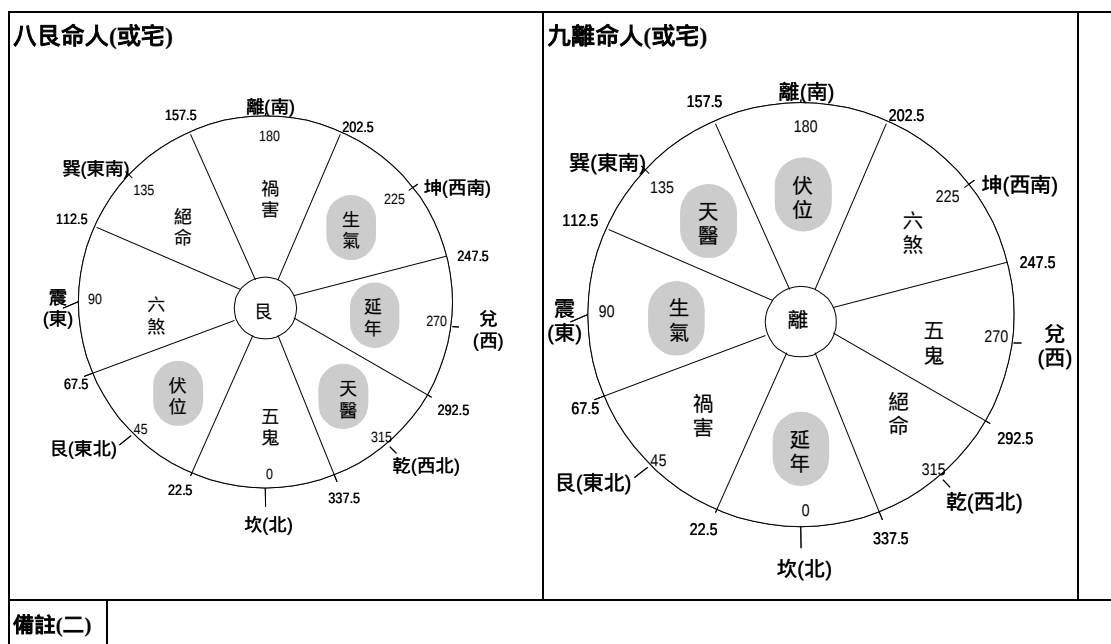
圖 3.3 「福元命卦」操作流程圖

在構建歸納出「福元命卦」的規範內容和操作流程後，參酌以下將分述福元命卦配合游年七星，對大門、廚灶、健康、婚姻等吉凶之細部規範，則「福元命卦」之操作系統結構即大略完成。首先將由游年七星得知的八個命卦的人或八個宅命，依照第二章曾分析整合過的操作規範及系統法則，按翻卦掌訣規劃出八個宮應泊入的星名，以下重構成八個簡圖，以表示每個命卦的其四吉方與四凶方分佈情形(表 3.7)：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表 3.7 | 八個命卦的人或宅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同表 2.17)





至於其方法及來由，於第二章已仔細分析過故省略之，以下即分述福元命卦對宅內外事之吉凶操作規範。

一、朝向規範

(一) 宅命定向操作方法規範(圖 3.4、圖 3.5)

宅命定向的規範，其實非常簡易，在前文中已知曉所謂人的命卦和宅命，並且在八個命卦的規範示意圖中，已將各個方位對各命卦之人的吉凶明白指出，只要遵循東四命者居東四宅，西四命者住西四宅的原則掌握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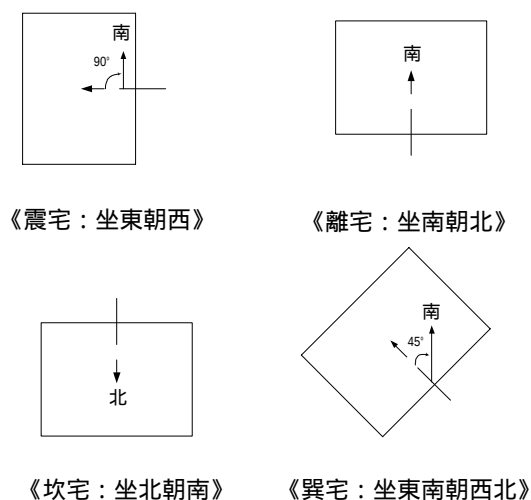


圖 3.4 東四命人宅命定向操作方法規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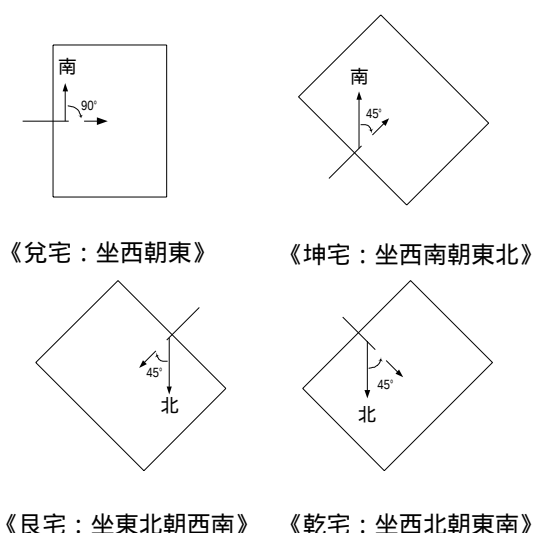


圖 3.5 西四命人宅命定向操作規範

(二) 大門吉凶之操作方法規範(圖 3.6)

門之吉凶是陽宅風水最重視的項目。有宅就有門，門是住宅的顏面和咽喉，是興衰的標誌。門是氣口和氣道，它溝通宅內與宅外這兩個空間，上接天氣、下接地氣，避煞氣、迎生氣、聚旺氣。

門有五種：大門、中門、總門、便門、房門，這是指比較考究排場的庭院而言，一般小戶人家不一定五門聚全，但大門、便門和房門是每所住宅都會有的。大門是一戶的總門，便門是通向廁所、水井、柴房、碾房的小門，房門是每一屋室的門。在眾門之中又以大門的風水對人影響最大，大門是引氣入屋的主要通道，所以它的衰旺吉凶，對一間房屋的風水好壞，具有決定性的影響。睡房門、廚房門、廁所門、後門等，重要性則稍次。凡開門，大門、中門都要在本宅的上吉之方，這兩個門至關重要，甚至可以說，陽宅堪輿除了宅的坐向外，最重要的就是大門風水了，因為大門吉，一家皆吉，縱使內裏各門稍有不合宅命，也不至於有大的凶禍。特別是命卦與宅卦不配合時，吉利的大門可以稍作補救。在風水觀念中，東四命居東四宅，西四命居西四宅，是為得福元，如果西四命居東四宅，或東四命居西四宅，雖或吉，不受福也。如果東、西之宅難改，當於大門改之。

大門在陽宅中最為要緊，宜開在四吉方位。命卦與宅卦配合的時候，即東四命配東四宅，西四命配西四宅，如果大門開在生氣方，那更是上吉。不過，即使不是開在生氣位，而是位於天醫位、延年位或伏位，亦佳。如果命卦與宅卦不配合，大門開在生氣方，

就可以趨吉避凶。大門不在生氣方，甚至也不開在天醫方、延年方、伏位，而是位在四凶方位，就是大凶之宅，必需謀求風水化煞之道。除了大門之外，中門、總門、便門、房門的要求相同，都是必須開在四吉方位，避免開在四凶方位。

大門前必然是路，路的朝向最好是開在宅主本命的生氣、延年、天醫三個方向。而門口既是氣的出入通道，因此，屋門如果與其他門口相對，就會犯了堪輿學上的門沖煞，衙門、獄門、倉庫門、寺廟道觀門、城門，充滿煞氣、邪氣、穢氣、陰氣，門口向著這些地方，家運會變差、財運不順，容易生病、有意外之災。

街道直沖門者凶，這其實是指宅門犯了槍煞而言。所謂槍煞，就是指大門所開之處，有一條筆直的道路自遠而近直沖向宅門，道路愈長，煞氣愈大。犯槍煞之宅，容易生病或有血光之災。街反出如弓背者凶，這是指宅門犯反弓煞。門前街道呈弧形，而家宅位於弧形的外圍，門口就犯反弓煞，家宅之人財運不好，容易有血光之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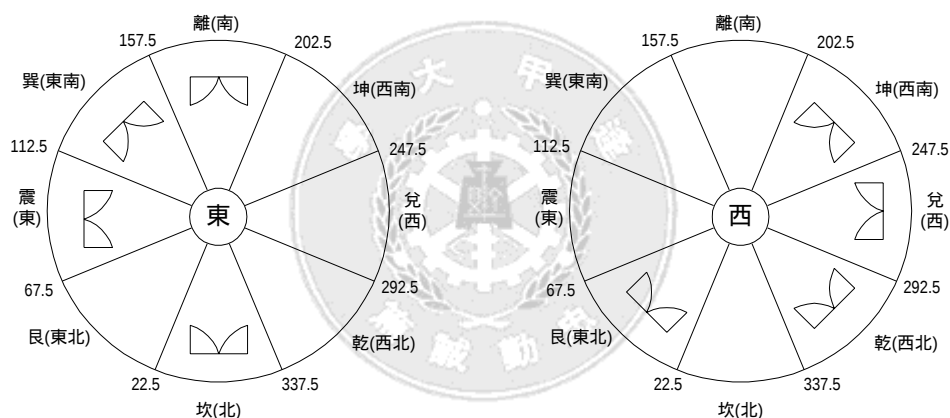


圖 3.6 東西四命人各自之大門吉凶操作方法規範

二、佈局規範

(一) 灶座火門吉凶之操作方法規範(圖 3.7、3.8)

鍋灶，人皆視為細小事也，而不知爐灶在八宅風水中是重要的一環，被列為陽宅三要之一的爐灶為煮食之處，對家人的健康存著重大的關係，可說是疾病禍福的根源。

八宅風水對爐灶的擺設，不單只是論述灶座方位，更討論灶口火門朝向。現代家庭使用瓦斯爐，則其火門即為開關所向的那一方。需要注意的是灶座只論位置而不論方向，灶口火門是納柴薪燒火之口，故只論方向而不論所在位置。爐灶本身並無吉凶，古時灶位置因長期煮食的關係，以致產生油煙、柴灰等污穢東西，因此灶座不可壓在本命的吉方，而要壓住本命之凶方，灶口為空氣進入之口，所以應向本命的吉方，發福尤速。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安放爐灶之方法，便是坐凶向吉，或是壓煞迎生。簡單的說，東四命宜安灶於西四方，灶口則須向東四方；西四命宜安灶於東四方，灶口則須向西四方。這是八宅法安灶的秘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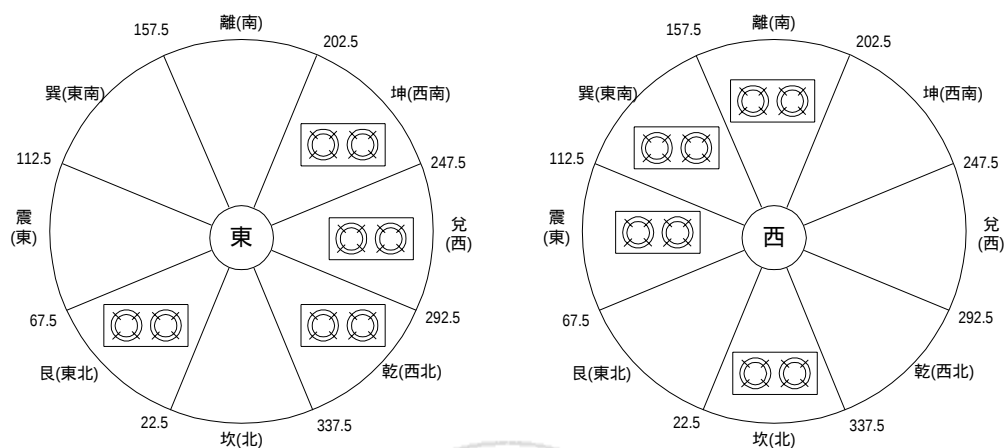


圖 3.7 東西四命人各自之灶座安置操作方法規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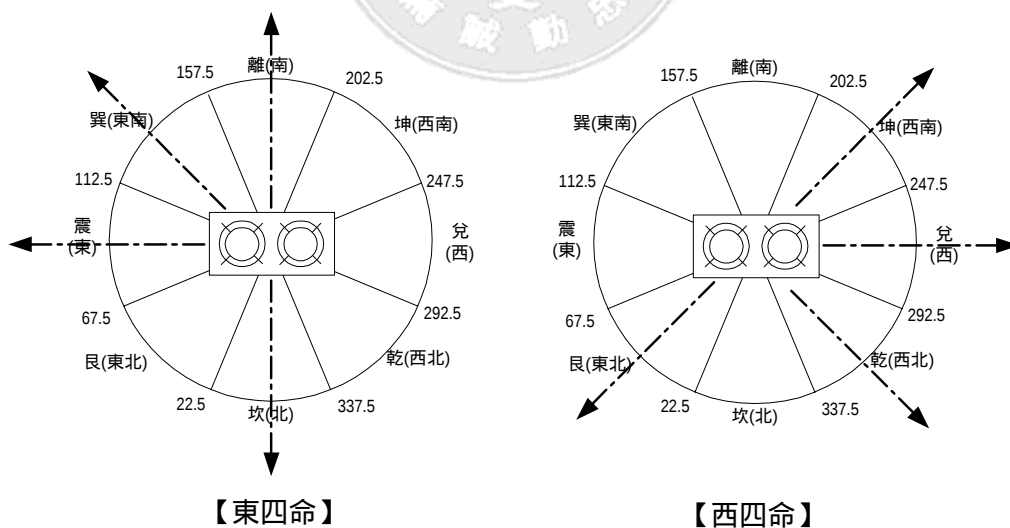


圖 3.8 東西四命人各自之火門朝向操作方法規範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期月之間，可驗子嗣、貧富、榮枯得失、災病壽夭等情。以下列出灶座或爐台及煙囪壓本命之吉凶方產生之分析以供參考(表 3.8)：

表 3.8 灶座本命八方之吉凶分析

灶座方位	吉 凶 分 析	備註(一)
生 氣	多墮胎小產、或懷怪胎，即使有子而不聰明，不招財，常被人誹謗，人口逃離，田畜不興。	
天 醫	久病臥床，體弱肌瘦，服藥無效。	
延 年	無財乏壽，兒女婚姻難遂，夫妻意志不和，傷人口，損六畜，多病窮窘。	
伏 位	無財無壽，諸事不順，終身困苦。	
六 煞	主家門安穩，又主發丁財，無病無是非，且無水火之災厄。	
禍 害	主不敗退是非之財，不傷人口，又無病無訟事。	
五 鬼	無禍無病，傭人得力，忠心助主發財，田畜大旺，且無火厄，又無盜賊劫財之患。	
絕 命	主健康，無病高壽，進人口，招婢僕，多子發財，又無火災之患。	
備註(二)		

在情理之中，人人都希望日子能過的富足一點，在一個家族中，灶是主財運的，灶本身既分灶座及火門兩向，又灶座位置是用來壓凶的，因此財運主要看火口的朝向。查到本命後，就可以確定四吉、四凶方，各有其相應的年、月：

- (1) 貪狼生氣方：巨財，應在亥、卯、未年，亥、卯、未月。
- (2) 巨門天醫方：大財，應在申、子、辰年，申、子、辰月。
- (3) 武曲延年方：中財，應在巳、酉、丑年，巳、酉、丑月。
- (4) 輔弼伏位方：小財，應在亥、卯、未年，亥、卯、未月。

以上即是作灶求財法。

(二) 床座擺放吉凶之操作方法規範(圖 3.9)

陽宅四要為：第一、要合宅命的吉方。第二、如果分房而居，也要合年命吉方。第三、用羅盤測定二十四山，取坐山的吉方，這是在年命之外的又一概念。第四、要門前有水屈曲流過，或門前有池、塘等，均為吉利之象。取坐山吉方，要以大門為基準來測度。一般說來，這四方面的要求很難同時具備。所以在其他各建築，如門、房等，實在無法改變方向時，可以採取移床的方法來調整以化解凶神。移床在陽宅的趨吉避凶中是最為簡易、最為便捷而又省力的方法。移床有幾種方法，比如為了適合某人的年命方位，可以甲調到乙處，乙調到甲處，這樣兩得其便。或者是甲調到乙處，乙調到丙處，丙調

到甲處，道理是一樣的。又如某人年命為西四命，而床頭朝東四方，則可以移床，使其頭朝向西四方。

人的一生，大約有三分之一時間在床上，所以睡床對人來說很重要。睡床是休養生息的地方，當然是以配合命卦為重點。堪輿學講究床命相配，睡床安置在吉方，使人不斷吸納吉氣，才能睡得舒適安寧，而睡醒後則感到精神飽滿，這對於健康、情緒、財運、事業、婚姻、人際關係，都有極大的好處；如果安置睡床在凶方，會影響身體健康、夫妻感情等壞事。八宅風水認為東四命應睡東四床，而西四命應睡在西四床，這樣把床和命相互配合，則喜氣洋洋，諸事大吉。反過來說，如果東四命睡西四床，或西四命睡東四床，這樣床與命不相配，就會凶多吉少，災病連連。

屋內的床最好朝向生氣方，稱為「乘生氣」，或稱「坐煞向生」，因為與生氣一方相對的往往是凶方。安床應安於貪狼生氣方、巨門天醫方、武曲延年方、伏位本命方。家中如有長期病患，應在其命卦天醫方安床，老年人則在命卦的延年方安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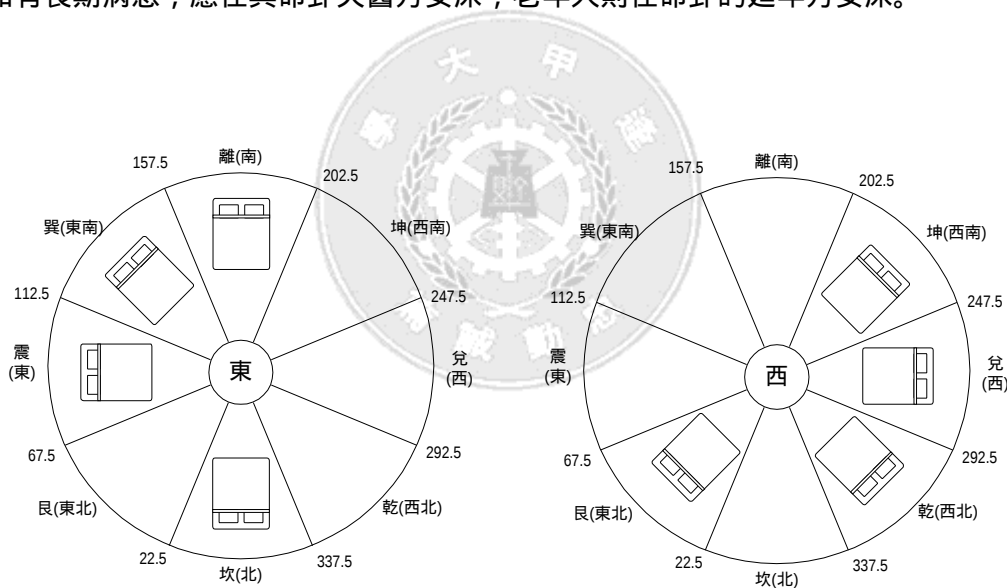


圖 3.9 東西四命人各自之床座擺放操作方法規範

(三) 廁所安置吉凶之操作方法規範(圖 3.10)

坑廁乃出穢之所，宜壓於宅主本命之凶方，鎮住凶神，則發大福，甚驗。而其方向應該和煙囪相對，用以壓之最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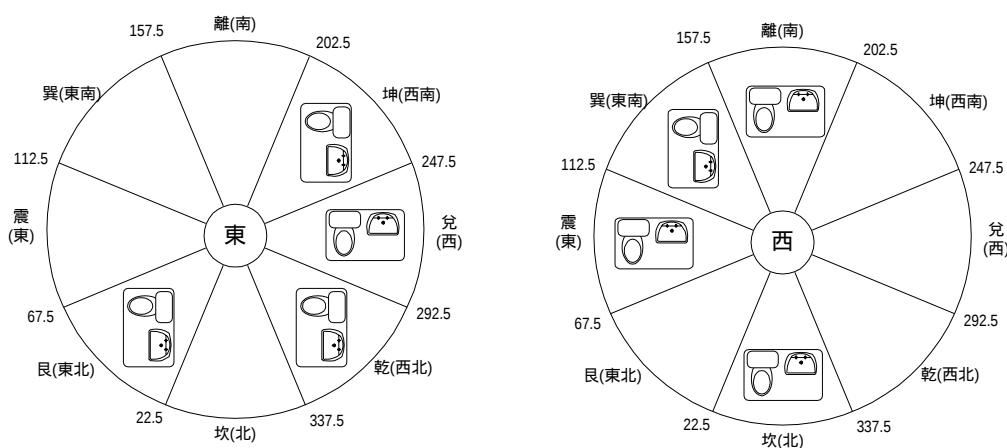


圖 3.10 東西四命人各自之廁所安置操作方法規範

又坑廁亦不可壓文昌方(四綠方)，否則污觸文昌，主埋沒聰明秀氣，兼損名譽。自古以來「洞房花燭夜，金榜題名時」乃為人生之大事，如何登科甲求得文昌位便是非常重要的。至於文昌方位如何得知？首先由於洛書九宮數字排列操作規範為 A、B、C ~ I，如下圖 3.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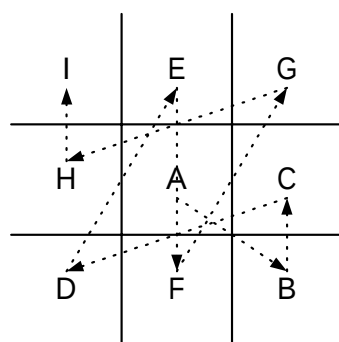


圖 3.11 洛書九宮數字排列操作規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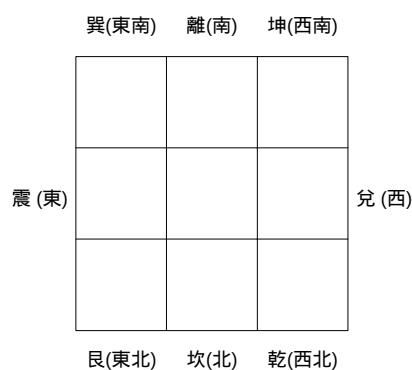


圖 3.12 九宮方位圖

故依宅命之福元命卦數套入 A 位置後，隨著圖 3.11 排序套入數字至 9 後，再從 1 繼續排序操作，而所得 4 之位置就是所謂的四綠方(即為四一同宮，舉發科名之顯)，再由九宮方位圖得知所屬何方，文昌位即在此。以下舉二例表示：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例一、乾宅之文昌方為震方：乾卦卦數為 6 置入圖 3.11 的 A 位置，再依順序操作置入各數字後所得四綠方在震方(東)，此即為文昌方，如圖 3.13 所示。

例二、坤宅之文昌方為兌方。坤卦卦數為 2 置入圖 3.11 的 A 位置，再依順序操作置入各數字後所得四綠方在兌方(西)，此即為文昌方，如圖 3.1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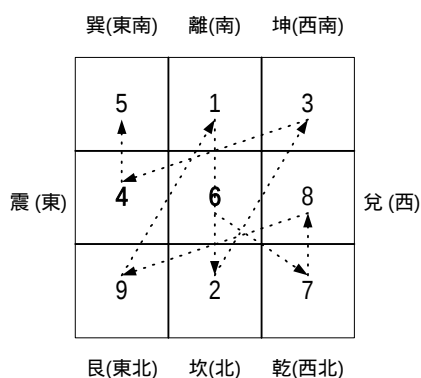


圖 3.13 乾宅文昌方規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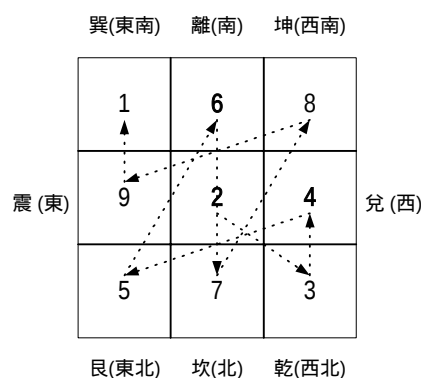


圖 3.14 坤宅文昌方規範操作

各宅命之文昌方可整合規範如下表(表 3.9)：

表 3.9 各宅命之文昌方規範

宅 命	乾宅	坎宅	震宅	巽宅	離宅	坤宅	艮宅	兌宅	備註(一)
文昌方	震方	艮方	乾方	中宮 ²⁰	離方	兌方	坎方	坤方	
備註(二)									

而廁所宜在五鬼方，倘若五鬼方不便開廁，在禍害方亦可。故應詳審方位，即使尺基丈址，亦須分辨清楚，萬萬不可錯立於吉方，否則將會有凶事上門。

(四) 分房和香火吉凶之操作方法規範

1.分房

分房者，所指的是大家族中祖孫、父子、伯叔、兄弟之間分房獨過，這是中國傳統的一種家庭組合形式。一家之中，無論分炊與未分炊，凡共同居住於一宅之中，而東、西、南、北及四隅之房各有所宜，若順之則吉、違之則凶。分房而居，都存在著東四命、西四命的問題，不可混亂，亦不能依左尊右卑之序，命卦為東四命者居於東四宅，命卦為西四命的居住於西四宅，即可得福壽。

²⁰ 凡男子逢中宮寄二，即屬坤命；女子逢中宮寄八，即屬艮命。

風水學最講究宅命相配，但如果不能達到此理想，便要用房命相配來做補救了。而臥房除了講求方位吉凶外，房門吉凶亦相當重要。房門吉凶的基本原則，是東四命宜開東四門，西四命宜開西四門。房門不但是臥房出入之道，而且是引氣入房的通道，所以它的吉凶禍福對臥房有很大的影響。

臥房門有以下忌諱：

- (1) 廚房對門
- (2) 廁所對門
- (3) 大門直沖
- (4) 尖角沖門
- (5) 神像對門
- (6) 鏡子照門

2. 香火

香火，即土地神祠、神佛堂及祖先祠堂也，要使之處在宅主年命的吉方，則得福，誤在凶方必有咎。古云：「移香煙改火者，謂無鍋煙香火，有禍無福也。若誤移其方，則變其吉之來路反凶矣。」所以神位的擺置，宅主本命為東四命者，應擺放於東四命的四吉方位，西四命應擺於西四命的四吉方位。若能運用生氣、天醫、延年、伏位四個吉方，應可無災，進財致福。另外亦有幾項原則須注意：(一)神位不可朝看屋後、廁所與廚房等雜亂污穢處。(二)門之左右、走動頻繁處不可安放神位，宜置於肅穆莊嚴處。(三)神位上方不可有樑，應為平整之牆。

(五) 辦公室配置吉凶之操作方法規範(圖 3.15、圖 3.16))

辦公室乃為職業發展之場所，不論樓上或樓下，只論該地之方位，以及主導者之座位及坐向。如主導者屬西四命，宜擇西四方設辦事為吉。若在東四方則不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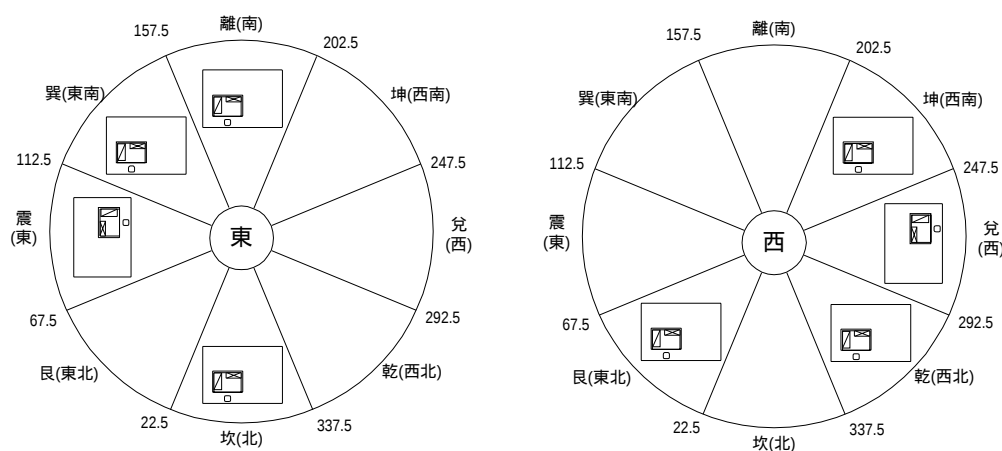


圖 3.15 東西四命人各自之辦公室擺置操作方法規範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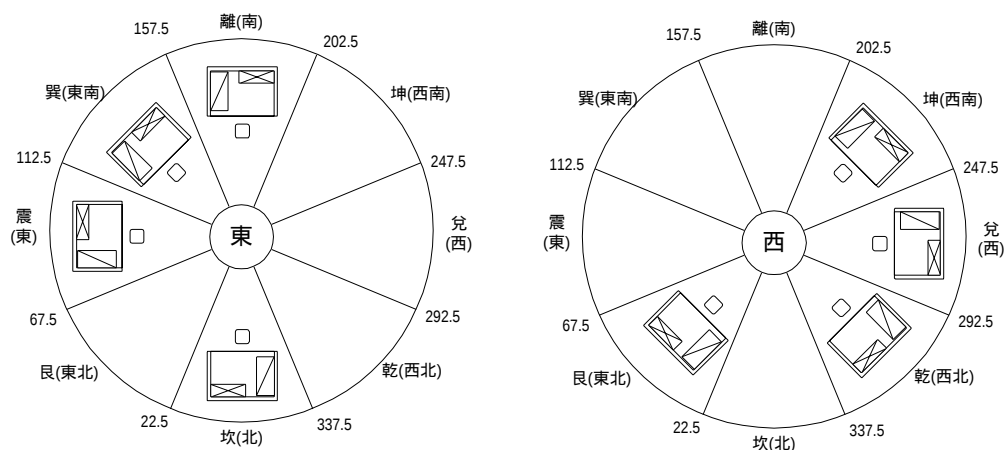


圖 3.16 東西四命人各自之主導者坐向操作方法規範

依主導者之福元命卦配合安置辦公室方位之吉凶分析如下(由最吉至最不吉)(表 3.10)：

表 3.10 辦公室方位之吉凶分析

吉 凶 方		吉 凶 分 析	備 註(一)
吉 方	(一) 生氣	得此吉方吉向，則大旺貴財，催官貴顯，百慶交急，可以歲月期許也。	
	(二) 天醫	得此吉方吉向，可致中富，漸臻興發，且能治病消災。	
	(三) 延年	得此吉方吉向，主獲財利，和氣多壽	
	(四) 伏位	得此吉方吉向，則小富中壽。	
凶 方	(一) 絕命	誤犯此凶方凶向，主官非退財。	
	(二) 六煞	誤犯此凶方凶向，主疾病破損、受騙劫財之虞。	
	(三) 五鬼	誤犯此凶方凶向，主夥伴捲逃，火災口舌。	
	(四) 禍害	誤犯此凶方凶向，主耗財敗產，雖然常有得勝小官非，因之破財。	
備註(二)			

以上四吉四凶，各人固有一定，然而趨吉避凶，此又專看人人之能否善用其法。吉凶不但用此法，用人也是如此。如僱用一員工，其在他處工作時能很勤奮地幫助雇主，來到這裡工作不但一反常態，還招惹是非，主導者反倒被牽連掛累。何以故，乃因福元命宮不合也。例如主導者的福元是乾命，若任用震命者乃屬五鬼凶星而宜少用之，用之必導致傷財。任用人時如用得生氣命者，可助主興旺；用得延年命者，可能長久，感情融合，同心興發。用得天醫者，彼此互相規諫，相親相善；用得伏位者，平淡相處，久而和氣相輔。如用五鬼、六煞命，則常有是非口舌，牽連掛累；而用得絕命及禍害命者，必須注意捲逃，之後必遭其撥弄是非，所以僱用員工時不可不謹慎。

三、健康吉凶之操作方法規範

八宮(後天八卦)五行所屬關係規範，可以列表 3.11 示之：

表 3.11 八宮(後天八卦)五行所屬關係規範

方 位	八 卦	五 行	親 屬	身 體	疾 病 特 徵	備註(一)
北	坎	陽 水	中 男	腎、耳、骨、髮及血脈	耳疾、腎臟	
西 南	坤	陰 土	老 母	腹、胃、命門	消化系統、潰瘍、胸、牙痛、 脅背不適及瘡毒	
東	震	陽 木	長 男	手、足筋、肝、骨	肝膽病、筋骨痛、失眠瘋魔、 哮喘、手足殘疾	
東 南	巽	陰 木	長 女	肝、呼吸、股肱、髮	肝膽病、呼吸系統、筋骨病、 視力差、瘋魔	
西 北	乾	陽 金	老 父	頭首、肺、鼻、面骨、上焦	頭骨、腦部之疾或意外受傷、 呼吸系統、牙痛	
西	兌	陰 金	少 女	肺、口、舌	肺臟、呼吸系統、股肱之疾、 痔疾	
東 北	艮	陽 土	少 男	腰背、唇、肉、手指骨、鼻	胃脅腰脾、手足筋骨、瘋、癱 痺、腹脹	
南	離	陰 火	中 女	心、面、目、脈	心臟疾患、血症、目疾、產厄、 瘋癲	
備 註 (二)						

根據堪輿家的看法，疾病通常由以下的情況產生：

- (1) 命卦與宅卦不配合
- (2) 來路及門開在本命之四凶方
- (3) 睡床壓在本命四凶方
- (4) 安灶在本命四吉方
- (5) 灶口向本命四凶方
- (6) 廁所在本命四吉方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先求得宅主之福元命卦後，將其四吉方與四凶方各自導入，若與以上各點符合，則又依據表 3.7 方位及表 3.11 所屬關係對應可得知，何者親屬之身體可能會有何種疾病產生。疾病產生的原因，不外乎來路、大門、房門、床位及灶向於本命之四凶方，因此化解的方法，都從以上各點下工夫，如能一一改善，必定不藥而癒。

四、婚姻吉凶之操作方法規範

婚姻同樣離不開年命的配合，福元命卦屬東四命者，宜婚配東四命妻，則有子多福；如誤結西四命妻，則艱於子嗣或不和且不發福。金光斗臨經將呂才合婚法予以推演，根據易經八卦之變化，陰陽生剋為判斷、陽奇陰偶，觀其吉凶方位，而成一完備之婚姻理論。如依此法論婚，且配合宅、床、灶方位，則無不靈驗也。

婚姻規範乃是以某人之福元命卦起游年七星，而視欲配婚者之福元命卦所在宮之泊星，而論吉凶、並論五行，而斷其生剋。例如坎命人配艮命人，因坎命人之艮方為五鬼方(艮命人之坎方亦為五鬼方)，故此婚配為五鬼婚。男女命卦與其配婚之關係規範可以下表查詢對照(表 3.12)：

表 3.12 男女命卦與其配婚之關係規範

男 命 卦 女 命 卦		東 四 命				西 四 命				備註(一)
		震	巽	離	坎	坤	兌	乾	艮	
東 四 命	震	伏位	延年	生氣	天醫	禍害	絕命	五鬼	六煞	
	巽	延年	伏位	天醫	生氣	五鬼	六煞	禍害	絕命	
	離	生氣	天醫	伏位	延年	六煞	五鬼	絕命	禍害	
	坎	天醫	生氣	延年	伏位	絕命	禍害	六煞	五鬼	
西 四 命	坤	禍害	五鬼	六煞	絕命	伏位	天醫	延年	生氣	
	兌	絕命	六煞	五鬼	禍害	天醫	伏位	生氣	延年	
	乾	五鬼	禍害	絕命	六煞	延年	生氣	伏位	天醫	
	艮	六煞	絕命	禍害	五鬼	生氣	延年	天醫	伏位	
備註(二)										

結婚規範將婚姻分為上婚、中婚、下婚三種：

- (一) 上婚：生氣、延年、天醫婚三者屬之。
- (二) 中婚：伏位、六煞、禍害婚三者屬之。
- (三) 下婚：五鬼、絕命婚二者屬之。

按照最吉至不吉之順序如下表，先查詢表 3.11 求得男女命卦與其婚配之關係規範後，對照下表(表 3.12)即可得知吉凶。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表 3.12 各婚姻之吉凶分析

	婚配名稱	吉	凶	分	析	詩	日	備註 (一)
上 婚	生氣	星屬貪狼、木星，位於東方，得太陽之朝氣，欣欣向榮，具繁華氣象，配婚合此，允稱第一。主夫顯達妻貴麗，枝葉蕃昌，兒女成行(主有五子)，男則充閭跨灶，女則光耀門楣。至於住宅六事，慎勿違天地八卦五行之理，而減其分數也。				「生氣相逢最吉祥，夫榮妻貴產賢良；懷疑可以恭家宅，轉變須防彼力強。」		
	延年	星屬武曲、金星，其性端莊，其質輝煌，尊貴無比。與破軍頑金，迥然不同。配婚合此，堪稱上選。百年伉儷，舉案齊眉。貴則垂紳正笏，富則翠繞珠圍。外無欺妻寵妾之夫，內有嚙臂盟心之婦。子女多而賢俊(主有四子)。倘若美中不足，則宅舍未受三吉耳。				「如此婚星不甚多，迨兵未泮結絲蘿；所居樓宇無兇犯，那見人間有坎坷。」		
	天醫	星屬巨門、土星，土厚能載，承天之覆，乾坤合德。經曰：巨門端嚴富貴牢，蓋端嚴者，則氣象恢宏，秉性忠貞，而兼富貴。婚配合此，足為人倫表率，梁鴻孟光，不得專美於前。誕生玉葉瓊花(主有三子)，三番兩樹，光大門閭矣！				「婚星三吉最為奇，富貴榮昌定可期；大小縱因家宅滅，也能興發復奚疑。」		
中 婚	伏位	星屬左輔、木星，但與貪狼之木不同，故不能儕於三吉。然木性本仁，得仁者壽。婚配合此，白頭偕老，夫妻亦有榮盛。兒女雖弱可貴(主有一子)，花不在多也。				「向榮必發告君知，雖是中婚配亦宜；美滿可憑人力助，不妨宅灶選天醫。」		
	六煞	星屬文曲、水星，水性氾濫無定，情隨東西，流必歸海。婚配合此，雖乍合乍離，而終能偕老，晚景尤順。兒女智慧生成(主有一子)，一葵足矣！宅灶合宜，可獲榮昌，尤可再添丁。				「水性雖柔晝夜流，盈科時節大功收；雖然往復多波折，增益憑君宅事修。」		
	禍害	星屬祿存、土星，但無巨門之尊貴，形多散漫。婚配值此，愉快者少，只夫婦年壽增高，可能偕老。若論兒女，花多果少(主無子)，賢愚參半。宅灶適宜，亦有佳境。但婚姻之事，裡難十全，中平亦吉，故稱為中婚。				「枝節縱橫號祿存，端嚴不及巨門尊；要知帶祿方為福，門灶還憑合命元。」		
下 婚 下 婚	五鬼	星屬廉貞、火星，火性炎上，最易衝動，熊熊烈焰，不可向邇。婚配值此，定夫多嬖寵，婦多齟齬，難望唱隨到老，兒女多則不得力(主有二子)，二枝可以養老，未能跨灶充閭，故曰下婚。若遇宅灶合三吉，則消其災禍，轉獲禎祥。				「五行惟火最無情，看到燎原禍不輕；識得配婚多不吉，命元合宅轉昌榮。」		
	絕命	星屬破軍、金星，金不方整，歪斜拖沓，性本飛揚，形成跋扈。婚姻值此，實不衷心，各有所恃，難調琴瑟。甚者因之離異，否則獨守孤孀，膝下常虛(主無子)，夫婦之道苦矣！然而金質本堅，無妨鍛鍊，加以種德，可望徵祥。榮枯之理，不能遽執一端。				「齊眉舉案本同心，若得同心利斷金；肯任百成年怨偶，勸君改善莫沉吟。」		

總之，命卦屬東四命者，婚姻對象宜東四命；命卦屬西四命者，婚姻對象則宜西四命。東四命、西四命不相混，則婚姻完美、夫妻情深、兒女孝順、多福無災。但若東四命、西四命相混，則主夫妻不和、刑剋子女、福薄緣薄。如果合婚不好，則宜改灶移床彌補，使婚姻美滿。

3.3 小結

陽宅乃人人日常聚集居住之處，因方位之影響，而會使人能發生興衰吉凶的感應。故方位乃陽宅理論之第一要素也。福元命卦的結構規範，古人常隱秘此訣(故謂伏位)。學陽宅法者，必先識福元，才有吉凶之說也。每個人之福元命卦數，是以出生年為依據基準而推導出。又分為幾種不同的法則，且依男性與女性二個不同的操作方法，分別於第一節中列出，亦可直接查表求得。

在第二節中，將由游年七星得知的八個命卦的人或八個宅命，按翻卦掌訣決定八個宮應泊入的星名，整合規範成八個簡圖，以表示其四吉方(生氣、延年、天醫、伏位)與四凶方(五鬼、六煞、禍害、絕命)。再以第一節中「福元命卦」的結構基礎，將「福元命卦」的操作規範分為「朝向規範」和「佈局規範」兩大類，「朝向規範」包含宅命定向與宅內開門規範(特別是大門的修造建置)；而「佈局規範」則包含了灶座火門的安置、床座應依照哪個方位安放、分房和香火與坑廁吉凶規範分析、辦公室配置用人之規範等。綜合前文之整合規範，第一節主要是針對「福元命卦」的結構分析，而第二節將其操作規範內容分別規範分析，此即為本章之目的——對「福元命卦」論宅吉凶操作系統作了重新的建構。

第四章 「福元命卦」論宅吉凶之操作

4.1 「東四命」者之居宅吉凶評估操作

一、福元命卦為一（坎命人）（圖 4.1）

福元命卦為一者，即為坎命人。首先將坎命人之游年七星圖表示如下，其中四個吉星為：伏位方(坎)、天醫方(震)、生氣方(巽)和延年方(離)。四個凶星為：五鬼方(艮)、絕命方(坤)、禍害方(兌)與六煞方(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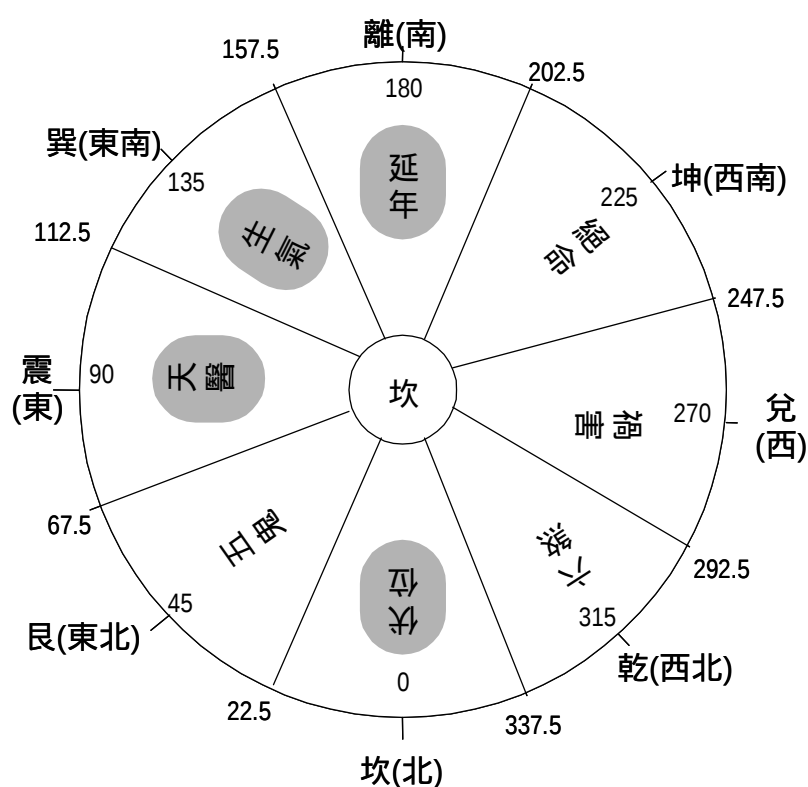


圖 4.1 坎命人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至於坎命人之居宅吉凶，按宅命大門、高樓與嶠星²¹等項目，列表於下分析評估

(表 4.1)：

表 4.1 坎命人之居宅吉凶分析評估

住宅內外項目	吉凶星(方)及其分析	備註(一)
宅 命 定 向	坎命人屬東四命，適合住東四宅，即：(一)坎宅：坐北朝南；(二)震宅：坐東朝西；(三)巽宅：坐東南朝西北；(四)離宅：坐南朝北。 坎命人不適宜居西四宅，即：(一)兌宅：坐西朝東；(二)坤宅：坐西南朝東北；(三)艮宅：坐東北朝西南；(四)乾宅：坐西北朝東南。	
大 門	大門的方位，宜在生氣方(巽)、天醫方(震)、延年方(離)及伏位方(坎)。又「以八卦為體，三合納甲為用」，故以下十四個方位皆屬於四吉方可開門： (一)壬山(北北西) 337.5° 至 352.5° (二)子山(正北) 352.5° 至 7.5° (三)癸山(北北東) 7.5° 至 22.5° (四)寅山(東北東) 52.5° 至 67.5° (五)卯山(正東) 82.5° 至 97.5° (六)辰山(東南東) 112.5° 至 127.5° (七)巽山(東南) 127.5° 至 142.5° (八)午山(正南) 172.5° 至 187.5° (九)未山(西南南) 202.5° 至 217.5° (十)申山(西南西) 232.5° 至 247.5° (十一)庚山(西西南) 247.5° 至 262.5° (十二)辛山(西西北) 277.5° 至 292.5° (十三)戌山(西北西) 292.5° 至 307.5° (十四)亥山(西北北) 322.5° 至 337.5°	
宅 外 高 樓	以門中心點為測量中心，半公里內為距離標準而測量高樓之方位。坎命人之宅外高樓最宜在以下四吉星方：(一)巽方(東南方)——生氣方；(二)震方(東方)——天醫方；(三)離方(南方)——延年方；(四)坎方(北方)——伏位方。而其他四方有高樓者屬凶。	
來 路	來路在生旺方為吉，即坎方、坤方。坎方若有來路，配合元運生旺則吉，坤方為小吉。如果離方有路直沖，主孤老；震方及乾方有路直沖，主孤寡；巽方有路直沖，主近賭博遊蕩。	

²¹ 屋之左右前後有高山、古木等高撐或其他樓房截然高聳者，且在百步之內者稱為嶠星。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嶠星	嶠星如在坎方為吉，若在巽方因屬殺方，雖是生氣方亦不適宜，坤方雖屬生地小吉也。																									
灶座、坑廁	廚房灶座應以宅中心測量之本命四凶方上：(一)兌方(西方)——禍害方；(二)乾方(西北方)——六煞方；(三)坤方(西南方)——絕命方；(四)艮方(東北方)——五鬼方。灶口則宜向坎、震、巽三個方向較吉。廁所宜置於四凶方，但因坎命人之文昌方在艮，為五鬼方，故廁所必須開在兌方、乾方、坤方。 綜合廚、廁之吉凶，可歸納如下： 1.乾宮(西北、六煞方)：如果灶口向乾，主患水蠱浮腫、崩漏脫胎、遺精、便濁、敗腎或近邪淫風流而破財。 2.坎宮(正北、伏位方)：在此方安灶或廁所者，主諸事不順，困苦無財無壽。 3.艮宮(東北、五鬼方)：若灶口向東北方，主患隔噎、黃腫、癰聾暗啞、瘋狂，婦女閉經、產厄。 4.震宮(正東、天醫方)：此方有灶座或廁所者主無財無壽，且犯久病臥床、服藥無效。 5.巽宮(東南、生氣方)：如果在此方安置灶座或廁所，主不招財，婦女難胎，田畜損敗，人口逃亡。 6.離宮(正南、延年方)：於此方安灶座或廁所，主無財無壽，多病窮困。夫妻不和，兒女婚姻難成。 7.坤宮(西南、絕命方)：若灶口誤向西南方，主老母不慈、不廉，口舌不絕，妻妾不和至互為傷剋而絕。 8.兌方(正西、禍害方)：如果灶口誤向此方，主蠱脹、遺精、吐血、胎病、崩漏或刀傷，或因故必自惱怒，消極厭世短見，夫妻不和，或傷妻及婢女。																									
床座、香火	床位及香火則應置於震、巽、坎、離四個吉方，但床座應以妻命為主。																									
合婚	坎命人之婚配如下所示，其吉凶詳情可參考表 3.12。 <table><tr><td>與各命人</td><td>巽 命</td><td>離 命</td><td>震 命</td><td>坎 命</td><td>乾 命</td><td>兌 命</td><td>艮 命</td><td>坤 命</td></tr><tr><td>婚配名稱</td><td>生氣婚</td><td>延年婚</td><td>天醫婚</td><td>伏位婚</td><td>六煞婚</td><td>禍害婚</td><td>五鬼婚</td><td>絕命婚</td></tr></table>								與各命人	巽 命	離 命	震 命	坎 命	乾 命	兌 命	艮 命	坤 命	婚配名稱	生氣婚	延年婚	天醫婚	伏位婚	六煞婚	禍害婚	五鬼婚	絕命婚
與各命人	巽 命	離 命	震 命	坎 命	乾 命	兌 命	艮 命	坤 命																		
婚配名稱	生氣婚	延年婚	天醫婚	伏位婚	六煞婚	禍害婚	五鬼婚	絕命婚																		
備 註(二)																										

二、福元命卦為三（震命人）（圖 4.2）

福元命卦為三者，即為震命人。首先將震命人之游年七星圖表示如下，其中四個吉星為：伏位方(震)、生氣方(離)和延年方(巽)。四個凶星為：五鬼方(乾)、絕命方(兌)、禍害方(坤)與六煞方(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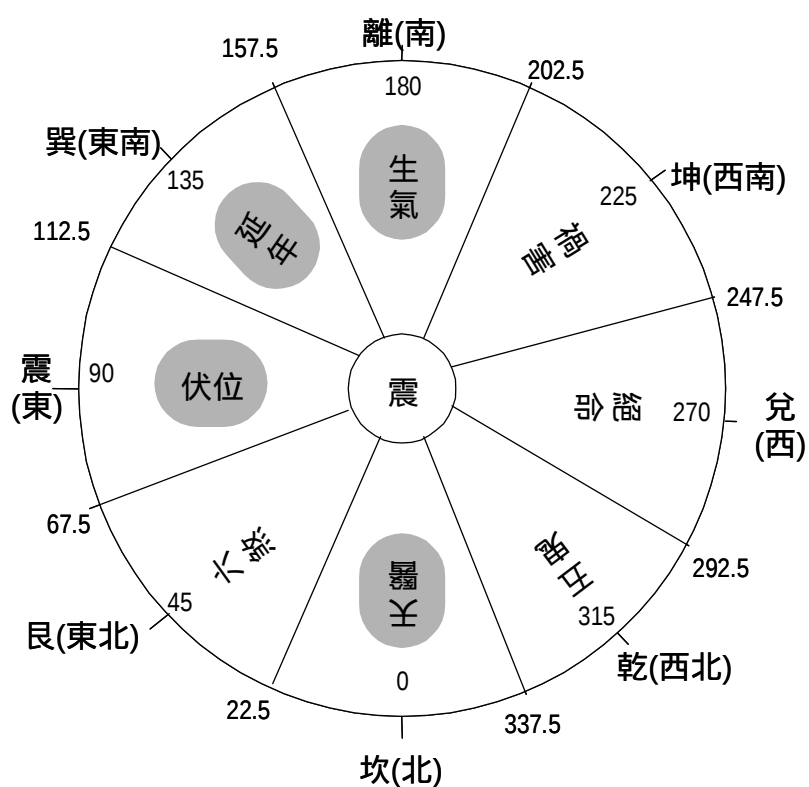


圖 4.2 震命人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至於震命人之居宅吉凶，按宅命大門、高樓與嶠星等項目，列表於下分析評估

(表 4.2)：

表 4.2 震命人之居宅吉凶分析評估

住宅內外項目	吉 凶 星 (方) 及 其 分 析	備註(一)
宅 命 定 向	震命人屬東四命，適合住東四宅，即：(一)坎宅：坐北朝南；(二)震宅：坐東朝西；(三)巽宅：坐東南朝西北；(四)離宅：坐南朝北。 震命人不適宜居西四宅，即：(一)兌宅：坐西朝東；(二)坤宅：坐西南朝東北；(三)艮宅：坐東北朝西南；(四)乾宅：坐西北朝東南。	
大 門	大門的方位，宜在生氣方(離)、天醫方(坎)、延年方(巽)及伏位方(震)。又「以八卦為體，三合納甲為用」，故以下十四個方位皆屬於四吉方可開門： (一)壬山(北北西) 337.5° 至 352.5° (二)子山(正北) 352.5° 至 7.5° (三)癸山(北北東) 7.5° 至 22.5° (四)寅山(東北東) 52.5° 至 67.5° (五)卯山(正東) 82.5° 至 97.5° (六)辰山(東南東) 112.5° 至 127.5° (七)巽山(東南) 127.5° 至 142.5° (八)午山(正南) 172.5° 至 187.5° (九)未山(西南南) 202.5° 至 217.5° (十)申山(西南西) 232.5° 至 247.5° (十一)庚山(西西南) 247.5° 至 262.5° (十二)辛山(西西北) 277.5° 至 292.5° (十三)戌山(西北西) 292.5° 至 307.5° (十四)亥山(西北北) 322.5° 至 337.5°	
宅 外 高 樓	以門中心點為測量中心，半公里內為距離標準而測量高樓之方位。震命人之宅外高樓最宜在以下四吉星方：(一)離方(南方)——生氣方；(二)坎方(北方)——天醫方；(三)巽方(東南方)——延年方；(四)震方(東方)——伏位方。而其他四方有高樓者屬凶。	
來 路	來路在生旺方為吉，即震方、乾方。震方若有來路，配合元運生旺則吉，乾方為小吉。如果兌方有路直沖，主孤老；艮方及離方有路直沖，主孤寡；巽方有路直沖，主近賭博遊蕩。	
嶠 星	嶠星如在震方為吉，若在乾方雖屬比旺之地屬小吉，若在巽方為凶。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灶座、坑廁	廚房灶座應以宅中心測量之本命四凶方上：(一)坤方(西南方)——禍害方；(二)艮方(東北方)——六煞方；(三)兌方(西方)——絕命方；(四)乾方(西北方)——五鬼方。灶口則宜向坎、震、巽或離四個方向較吉。廁所宜置於四凶方，但因震命人之文昌方在乾，為五鬼方，故廁所必須開在兌方、艮方、坤方。 綜合廚、廁之吉凶，可歸納如下： 1.乾宮(西北、五鬼方)：灶口誤向此方，主傷肺經、失血、頭痛、高血壓等症。 2.坎宮(正北、天醫方)：誤在此方置灶座及廁所者，主家庭坎坷不斷，時常鬧病，服藥反覆無效，家道冷退。 3.艮宮(東北、六煞方)：灶口誤向此方，主傷脾胃、皮膚病漏毒、對口瘡或瘡痢，及破潰諸症。 4.震宮(正東、伏位方)：誤在此方安置爐灶座或廁所者，主困苦、諸事不如意。 5.巽宮(東南、延年方)：誤在此方安置爐灶或廁所者，主多坎坷事故，無財無壽，婦女不和，兒女婚事難遂。 6.離宮(正南、生氣方)：誤在此方安置灶座或廁所者，主婦女墮胎或懷怪胎，雖孕而常小產，田畜不利，招是非。 7.坤宮(西南、禍害方)：灶口誤向此方，主脾胃受病，虛黃眼澀、瘡痢、下血、腰腿無力。 8.兌方(正西、絕命方)：灶口誤向此方，主咳嗽、失血、傷肺經、呼吸器疾患時有，或臟隔難症。																									
床座、香火	床位及香火則應置於坎、離、巽、震四個吉方，但床座應以妻命為主。																									
合婚	震命人之婚配如下所示，其吉凶詳情可參考表 3.12。 <table><tr><td>與各命人</td><td>離 命</td><td>巽 命</td><td>坎 命</td><td>震 命</td><td>艮 命</td><td>坤 命</td><td>乾 命</td><td>兌 命</td></tr><tr><td>婚配名稱</td><td>生氣婚</td><td>延年婚</td><td>天醫婚</td><td>伏位婚</td><td>六煞婚</td><td>禍害婚</td><td>五鬼婚</td><td>絕命婚</td></tr></table>								與各命人	離 命	巽 命	坎 命	震 命	艮 命	坤 命	乾 命	兌 命	婚配名稱	生氣婚	延年婚	天醫婚	伏位婚	六煞婚	禍害婚	五鬼婚	絕命婚
與各命人	離 命	巽 命	坎 命	震 命	艮 命	坤 命	乾 命	兌 命																		
婚配名稱	生氣婚	延年婚	天醫婚	伏位婚	六煞婚	禍害婚	五鬼婚	絕命婚																		
備 註(二)																										

三、福元命卦為四（巽命人）（圖 4.3）

福元命卦為四者，即為巽命人。首先將巽命人之游年七星圖表示如下，其中四個吉星為：伏位方(巽)、天醫方(離)、生氣方(坎)和延年方(震)。四個凶星為：五鬼方(坤)、絕命方(艮)、禍害方(乾)與六煞方(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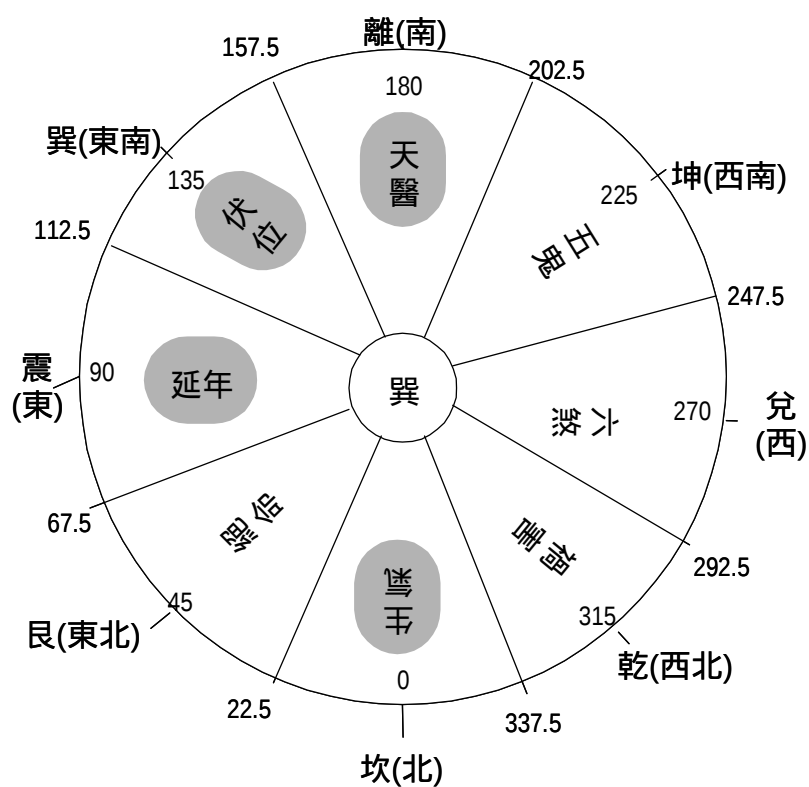


圖 4.3 巽命人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至於巽命人之居宅吉凶，按宅命大門、高樓與嶠星等項目，列表於下分析評估

(表 4.3)：

表 4.3 巽命人之居宅吉凶分析評估

住宅內外項目	吉 凶 星 (方) 及 其 分 析	備註(一)
宅 命 定 向	巽命人屬東四命，適合住東四宅，即：(一)坎宅：坐北朝南；(二)震宅：坐東朝西；(三)巽宅：坐東南朝西北；(四)離宅：坐南朝北。 巽命人不適宜居西四宅，即：(一)兌宅：坐西朝東；(二)坤宅：坐西南朝東北；(三)艮宅：坐東北朝西南；(四)乾宅：坐西北朝東南。	
大 門	大門的方位，宜在生氣方(坎)、天醫方(離)、延年方(震)及伏位方(巽)。又「以八卦為體，三合納甲為用」，故以下十四個方位皆屬於四吉方可開門： (一)壬山(北北西) 337.5° 至 352.5° (二)子山(正北) 352.5° 至 7.5° (三)癸山(北北東) 7.5° 至 22.5° (四)寅山(東北東) 52.5° 至 67.5° (五)卯山(正東) 82.5° 至 97.5° (六)辰山(東南東) 112.5° 至 127.5° (七)巽山(東南) 127.5° 至 142.5° (八)午山(正南) 172.5° 至 187.5° (九)未山(西南南) 202.5° 至 217.5° (十)申山(西南西) 232.5° 至 247.5° (十一)庚山(西西南) 247.5° 至 262.5° (十二)辛山(西西北) 277.5° 至 292.5° (十三)戌山(西北西) 292.5° 至 307.5° (十四)亥山(西北北) 322.5° 至 337.5°	
宅 外 高 樓	以門中心點為測量中心，半公里內為距離標準而測量高樓之方位。巽命人之宅外高樓最宜在以下四吉星方：(一)坎方(北方)——生氣方；(二)離方(南方)——天醫方；(三)震方(東方)——延年方；(四)巽方(東南方)——伏位方。因此，在這四個方向，若有高大房屋高於其他方位之房屋，則屬吉。但因延年金星在震，金剋木，在失令時可能變為凶星。而其他四方有高樓者屬凶。	
來 路	來路在生旺方為吉，即坤或巽方，若有來路，配合元運生旺則吉，坤雖屬生地小吉。若乾方有路直沖，主孤老；艮方及兌方有路直沖，主孤寡；如果在震或離方有路直沖，主近賭博遊蕩，但離方如其來路彎抱而非直沖者無妨。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嶠星	嶠星如在巽方為吉，若在坤方雖屬比旺之地屬小吉，若在震方或離方為凶。																										
灶座、坑廁	廚房灶座應以宅中心測量之本命四凶方上：(一)乾方(西北方)——禍害方；(二)兌方(西方)——六煞方；(三)艮方(東北方)——絕命方；(四)坤方(西南方)——五鬼方。灶口則宜向坎、震、巽或離四個方向較吉。廁所宜置於四凶方，故廁所必須開在坤方、乾方、兌方、艮方。 綜合廚、廁之吉凶，可歸納如下： 1.乾宮(西北、禍害方)：灶口誤向此方，主患咳嗽、肺疾，或偏頭痛。 2.坎宮(正北、生氣方)：誤在此方置爐灶座或廁所者，主有胎病或墮胎、難孕小產，招是非、被毀謗。 3.艮宮(東北、絕命方)：灶口誤向此方，主有尿道疾患，小便不利、瘡毒及對口瘡，或類似糖尿病之疾。 4.震宮(正東、延年方)：誤在此方安置灶座或廁所者，主資財不聚多病痛、婦女不和、兒女婚姻難成。 5.巽宮(東南、伏位方)：誤在此方安置爐灶或廁所者，主諸事不稱意。 6.離宮(正南、天醫方)：誤在此方安置灶座或廁所者，主久病纏綿，服藥反覆少效。 7.坤宮(西南、五鬼方)：灶口誤向此方者，主患脾胃疾、瀉痢、腳痠腿軟等疾。 8.兌方(正西、六煞方)：灶口誤向或門路犯此，主患肺疾、喜怒無常，或因悲忿而生厭世念頭，輕生短見。																										
床座、香火	床位及香火則應置於坎、離、震、巽四個吉方，但床座應以妻命為主。																										
合婚	巽命人之婚配如下所示，其吉凶詳情可參考表 3.12。 <table><tr><td>與各命人</td><td>坎 命</td><td>震 命</td><td>離 命</td><td>巽 命</td><td>兌 命</td><td>乾 命</td><td>坤 命</td><td>艮 命</td></tr><tr><td>婚配名稱</td><td>生氣婚</td><td>延年婚</td><td>天醫婚</td><td>伏位婚</td><td>六煞婚</td><td>禍害婚</td><td>五鬼婚</td><td>絕命婚</td></tr></table>								與各命人	坎 命	震 命	離 命	巽 命	兌 命	乾 命	坤 命	艮 命	婚配名稱	生氣婚	延年婚	天醫婚	伏位婚	六煞婚	禍害婚	五鬼婚	絕命婚	
與各命人	坎 命	震 命	離 命	巽 命	兌 命	乾 命	坤 命	艮 命																			
婚配名稱	生氣婚	延年婚	天醫婚	伏位婚	六煞婚	禍害婚	五鬼婚	絕命婚																			
備 註(二)																											

四、福元命卦為九（離命人）（圖 4.4）

福元命卦為九者，即為離命人。首先將離命人之游年七星圖表示如下，其中四個吉星為：伏位方(離)、天醫方(巽)和延年方(坎)。四個凶星為：五鬼方(兌)、絕命方(乾)、禍害方(艮)與六煞方(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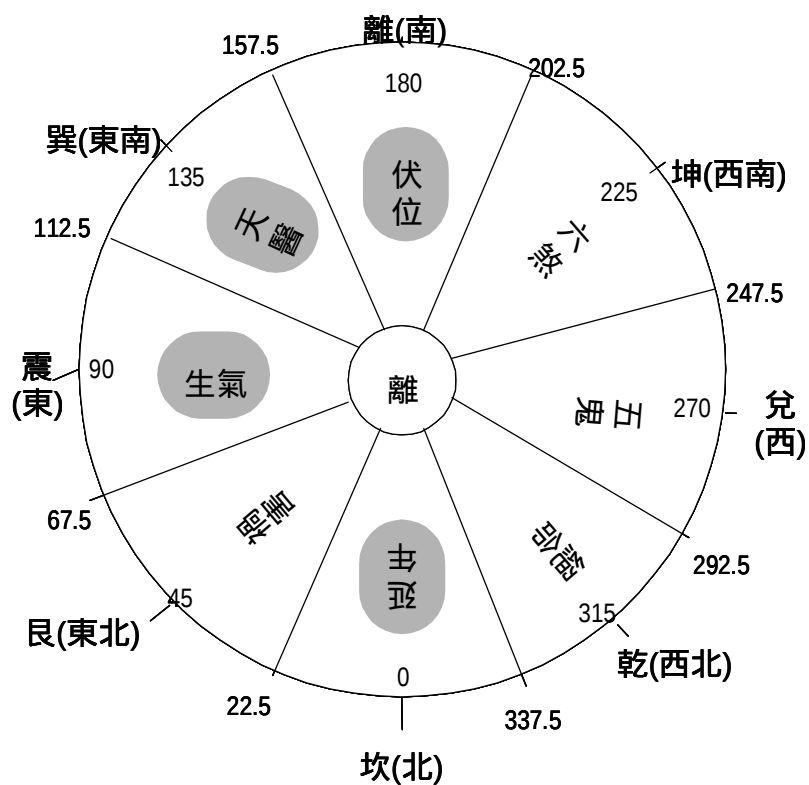


圖 4.4 離命人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至於離命人之居宅吉凶，按宅命大門、高樓與嶠星等項目，列表於下分析評估

(表 4.4)：

表 4.4 離命人之居宅吉凶分析評估

住宅內外項目	吉凶星(方)及其分析	備註(一)
宅 命 定 向	離命人屬東四命，適合住東四宅，即：(一)坎宅：坐北朝南；(二)震宅：坐東朝西；(三)巽宅：坐東南朝西北；(四)離宅：坐南朝北。 離命人不適宜居西四宅，即：(一)兌宅：坐西朝東；(二)坤宅：坐西南朝東北；(三)艮宅：坐東北朝西南；(四)乾宅：坐西北朝東南。	
大 門	大門的方位，宜在生氣方(震)、天醫方(巽)、延年方(坎)及伏位方(離)。又「以八卦為體，三合納甲為用」，故以下十四個方位皆屬於四吉方可開門： (一)壬山(北北西) 337.5° 至 352.5° (二)子山(正北) 352.5° 至 7.5° (三)癸山(北北東) 7.5° 至 22.5° (四)寅山(東北東) 52.5° 至 67.5° (五)卯山(正東) 82.5° 至 97.5° (六)辰山(東南東) 112.5° 至 127.5° (七)巽山(東南) 127.5° 至 142.5° (八)午山(正南) 172.5° 至 187.5° (九)未山(西南南) 202.5° 至 217.5° (十)申山(西南西) 232.5° 至 247.5° (十一)庚山(西西南) 247.5° 至 262.5° (十二)辛山(西西北) 277.5° 至 292.5° (十三)戌山(西北西) 292.5° 至 307.5° (十四)亥山(西北北) 322.5° 至 337.5°	
宅 外 高 樓	以門中心點為測量中心，半公里內為距離標準而測量高樓之方位。離命人之宅外高樓最宜在以下四吉星方：(一)震方(東方)——生氣方；(二)巽方(東南方)——天醫方；(三)坎方(北方)——延年方；(四)離方(南方)——伏位方。而其他四方有高樓者屬凶。	
來 路	來路在生旺方為吉，即離方吉。艮方若有來路，配合元運生旺則吉。若坎方有路直沖，主孤老；乾方有路沖，主孤寡；震方、坤方有路直沖，主近賭博遊蕩、好閒。	
嶠 星	嶠星如在艮方或離方為吉，若在震、坤二方為不利。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灶座、坑廁	廚房灶座應以宅中心測量之本命四凶方上：(一)艮方(東北方)——禍害方；(二) 坤方(西南方)——六煞方；(三)乾方(西北方)——絕命方；(四)兌方(西方)——五鬼方。灶口則宜向離、震、巽三個方向較吉。廁所宜置於四凶方，故廁所必須開在兌方、坤方、乾方、艮方。 綜合廚、廁之吉凶，可歸納如下： 1.乾宮(西北、絕命方)：灶口誤向此方，主傷肺，或腦溢血等症。 2.坎宮(正北、延年方)：誤在此方置爐灶座及廁所者，主資財不聚、時多病痛、婦女不和、婚姻難如意。 3.艮宮(東北、禍害方)：灶口誤向此方，意外橫事傷丁而殘疾，耗財敗產、漸漸冷破，凡事忍讓，看透諒解不計較，雖有得勝小官司，但難免財空。 4.震宮(正東、生氣方)：誤在此方安置灶座或廁所者，招是非、被毀謗、破財損畜。 5.巽宮(東南、天醫方)：誤在此方安置爐灶或廁所者，時患坎坷不安，服藥無效。 6.離宮(正南、伏位方)：誤在此方安置爐灶座或廁所者，主諸事不如意常為財傷腦筋。 7.坤宮(西南、六煞方)：灶口誤向此方，主傷老母及長子女，恐患食物中毒而傷脾胃之患。 8.兌方(正西、五鬼方)：灶口誤向此方，主失竊，慎防火災之累，邪崇傷人口。																									
床座、香火	床位及香火則應置於坎、離、震、巽四個吉方，但床座應以妻命為主。																									
合婚	離命人之婚配如下所示，其吉凶詳情可參考表 3.12。 <table><tr><td>與各命人</td><td>震 命</td><td>坎 命</td><td>巽 命</td><td>離 命</td><td>坤 命</td><td>艮 命</td><td>兌 命</td><td>乾 命</td></tr><tr><td>婚配名稱</td><td>生氣婚</td><td>延年婚</td><td>天醫婚</td><td>伏位婚</td><td>六煞婚</td><td>禍害婚</td><td>五鬼婚</td><td>絕命婚</td></tr></table>								與各命人	震 命	坎 命	巽 命	離 命	坤 命	艮 命	兌 命	乾 命	婚配名稱	生氣婚	延年婚	天醫婚	伏位婚	六煞婚	禍害婚	五鬼婚	絕命婚
與各命人	震 命	坎 命	巽 命	離 命	坤 命	艮 命	兌 命	乾 命																		
婚配名稱	生氣婚	延年婚	天醫婚	伏位婚	六煞婚	禍害婚	五鬼婚	絕命婚																		
備 註(二)																										

4.2 「西四命」者之居宅吉凶評估操作

一、福元命卦為二（坤命人）(圖 4.5)

福元命卦為二者，即為坤命人。首先將坤命人之游年七星圖表示如下，其中四個吉星為：伏位方(坤)、天醫方(兌)、生氣方(艮)和延年方(乾)。四個凶星為：五鬼方(巽)、絕命方(坎)、禍害方(震)與六煞方(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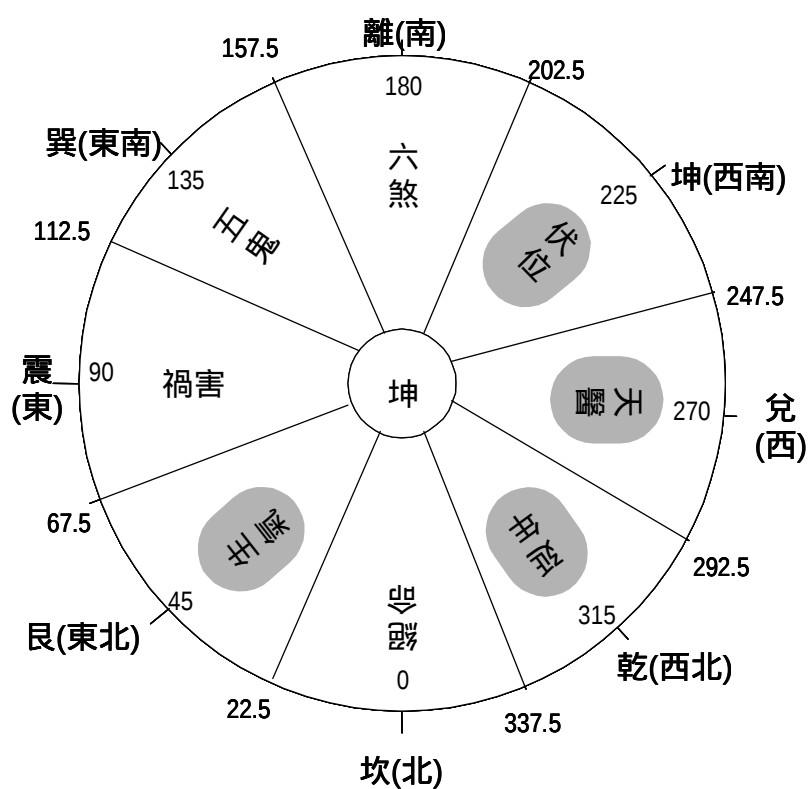


圖 4.5 坤命人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至於坤命人之居宅吉凶，按宅命大門、高樓與嶠星等項目，列表於下分析評估

(表 4.5)：

表 4.5 坤命人之居宅吉凶分析評估

住宅內外項目	吉 凶 星 (方) 或 其 分 析	備註(一)
宅 命 定 向	坤命人屬西四命，適合住西四宅，即：(一)兌宅：坐西朝東；(二)坤宅：坐西南朝東北；(三)艮宅：坐東北朝西南；(四)乾宅：坐西北朝東南。 坤命人不適宜居東四宅，即：(一)坎宅：坐北朝南；(二)震宅：坐東朝西；(三)巽宅：坐東南朝西北；(四)離宅：坐南朝北。	
大 門	大門的方位，宜在生氣方(艮)、天醫方(兌)、延年方(乾)及伏位方(坤)。又「以八卦為體，三合納甲為用」，故以下十個方位皆屬於四吉方可開門： (一)丑山(東北北) 22.5° 至 37.5° (二)艮山(東北) 37.5° 至 52.5° (三)甲山(東東北) 67.5° 至 82.5° (四)乙山(東東南) 97.5° 至 112.5° (五)巳山(東南南) 142.5° 至 157.5° (六)丙山(南南東) 157.5° 至 172.5° (七)丁山(南南西) 187.5° 至 202.5° (八)坤山(西南) 217.5° 至 232.5° (九)酉山(正西) 262.5° 至 277.5° (十)乾山(西北) 307.5° 至 322.5°	
宅 外 高 樓	以門中心點為測量中心，半公里內為距離標準而測量高樓之方位。坤命人之宅外高樓最宜在以下四吉星方：(一)艮方(東北方)——生氣方；(二)兌方(西方)——天醫方；(三)乾方(西北方)——延年方；(四)坤方(西南方)——伏位方。而其他四方有高樓者屬凶。	
來 路	來路在生旺方為吉，即坤方或震方。坤方若有來路，配合元運生旺則吉(震方小吉)。如果艮方有路直沖，主孤老；乾方及兌方有路直沖，主孤寡；巽方有路直沖，主近賭博遊蕩。	
嶠 星	嶠星如在坤方為吉，震方雖屬生地小吉。若在巽方為凶。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灶座、坑廁	廚房灶座應以宅中心測量之本命四凶方上：(一)震方(東方)——禍害方；(二)離方(南方)——六煞方；(三)坎方(北方)——絕命方；(四)巽方(東南方)——五鬼方。灶口則宜向兌、乾、坤三個方向較吉。廁所宜置於巽、離、坎、震四凶方。 綜合廚、廁之吉凶，可歸納如下： 1.乾宮(西北、延年方)：誤在此方安灶或廁所者，主無財無壽。 2.坎宮(正北、絕命方)：灶口誤向者，多主男子傷寒，敗腎遺精或常病虛弱，女則患白濁閉經、血崩虛損、子宮疾患，重則癌症，男女不健康、浮腫、耳病、腰膝痠痛、骨軟癱瘓，又因理智刺激，恐有投河自縊，或落水成災之厄，應防官非退財。 3.艮宮(東北、生氣方)：誤在此方安置爐灶座或廁所者，主墮胎難孕、或懷怪胎，即有子而不聰明，不招財，人口逃走。 4.震宮(正東、禍害方)：如果灶口向震方，先傷長男。時常洩氣或傷脾胃，主肝病，或患瘋呆、瘡疾或癰疾，因不可抗力而折傷股足。 5.巽宮(東南、五鬼方)：若灶口誤向巽方，長女、長婦先當災。 6.離宮(正南、六煞方)：灶口誤向者，主患心臟病或肺疾。 7.坤宮(西南、伏位方)：在此方安置爐灶座或廁所者，主諸事不順利，常為財困擾、是非時有。 8.兌方(正西、天醫方)：誤在此方安灶廁所者，主久病纏綿、體弱肌瘦，服藥反覆無效。																									
床座、香火	床位及香火則應置於兌、乾、坤、艮四個吉方，而床座應以妻命為主。																									
合婚	坤命人之婚配如下所示，其吉凶詳情可參考表 3.12。 <table><tr><td>與各命人</td><td>艮 命</td><td>乾 命</td><td>兌 命</td><td>坤 命</td><td>離 命</td><td>震 命</td><td>巽 命</td><td>坎 命</td></tr><tr><td>婚配名稱</td><td>生氣婚</td><td>延年婚</td><td>天醫婚</td><td>伏位婚</td><td>六煞婚</td><td>禍害婚</td><td>五鬼婚</td><td>絕命婚</td></tr></table>								與各命人	艮 命	乾 命	兌 命	坤 命	離 命	震 命	巽 命	坎 命	婚配名稱	生氣婚	延年婚	天醫婚	伏位婚	六煞婚	禍害婚	五鬼婚	絕命婚
與各命人	艮 命	乾 命	兌 命	坤 命	離 命	震 命	巽 命	坎 命																		
婚配名稱	生氣婚	延年婚	天醫婚	伏位婚	六煞婚	禍害婚	五鬼婚	絕命婚																		
備 註(二)																										

二、福元命卦為六（乾命人）（圖 4.6）

福元命卦為六者，即為乾命人。首先將乾命人之游年七星圖表示如下，其中四個吉星為：伏位方(乾)、天醫方(艮)、生氣方(兌)和延年方(坤)。四個凶星為：五鬼方(震)、絕命方(離)、禍害方(巽)與六煞方(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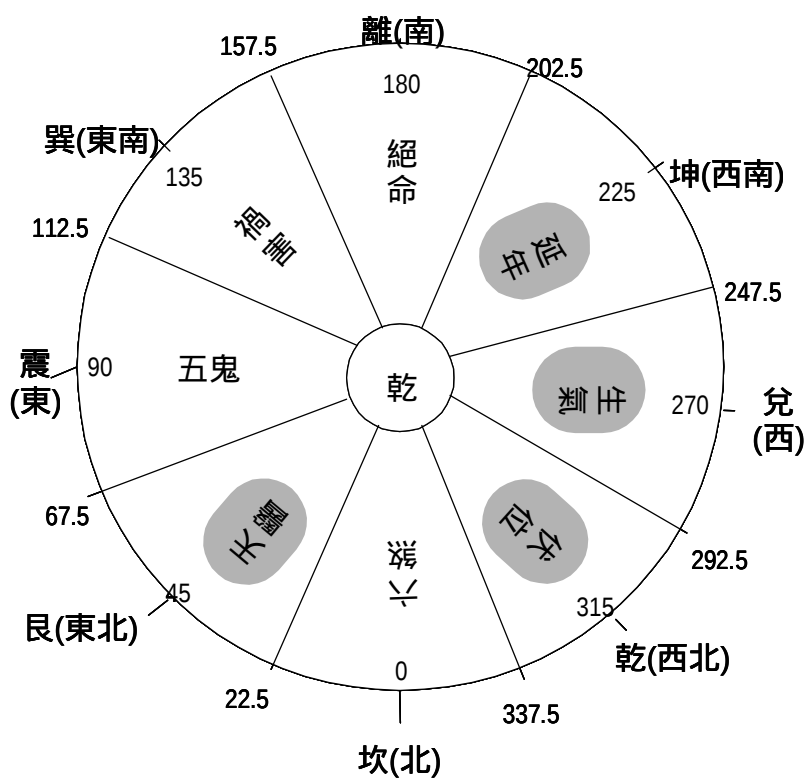


圖 4.6 乾命人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至於乾命人之居宅吉凶，按宅命大門、高樓與嶠星等項目，列表於下分析評估

(表 4.6)：

表 4.6 乾命人之居宅吉凶分析評估

住宅內外項目	吉 凶 星 (方) 及 其 分 析	備註(一)
宅 命 定 向	乾命人屬西四命，適合住西四宅，即：(一)兌宅：坐西朝東；(二)坤宅：坐西南朝東北；(三)艮宅：坐東北朝西南；(四)乾宅：坐西北朝東南。 乾命人不適宜居東四宅，即：(一)坎宅：坐北朝南；(二)震宅：坐東朝西；(三)巽宅：坐東南朝西北；(四)離宅：坐南朝北。	
大 門	大門的方位，宜在生氣方(兌)、天醫方(艮)、延年方(坤)及伏位方(乾)。又「以八卦為體，三合納甲為用」，故以下十個方位皆屬於四吉方可開門： (一)丑山(東北北) 22.5° 至 37.5° (二)艮山(東北) 37.5° 至 52.5° (三)甲山(東東北) 67.5° 至 82.5° (四)乙山(東東南) 97.5° 至 112.5° (五)巳山(東南南) 142.5° 至 157.5° (六)丙山(南南東) 157.5° 至 172.5° (七)丁山(南南西) 187.5° 至 202.5° (八)坤山(西南) 217.5° 至 232.5° (九)酉山(正西) 262.5° 至 277.5° (十)乾山(西北) 307.5° 至 322.5°	
宅 外 高 樓	以門中心點為測量中心，半公里內為距離標準而測量高樓之方位。乾命人之宅外高樓最宜在以下四吉星方：(一)兌方(西方)——生氣方；(二)艮方(東北方)——天醫方；(三)坤方(西南方)——延年方；(四)乾方(西北方)——伏位方。而其他四方有高樓者屬凶。	
來 路	來路在生旺方為吉，即兌或乾二方若有來路，配合元運生旺則吉，坎方雖屬生方小吉也。如果巽方有路直沖，主孤老；艮方有路直沖，主孤寡；坤方若有路直沖，主近賭博遊蕩。	
嶠 星	嶠星如在兌方或乾方為吉，坎方屬生方但亦小吉。若在震方或坤方為凶。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灶 <
--

三、福元命卦為七（兌命人）（圖 4.7）

福元命卦為七者，即為兌命人。首先將兌命人之游年七星圖表示如下，其中四個吉星為：伏位方(兌)、天醫方(坤)、生氣方(乾)和延年方(艮)。四個凶星為：五鬼方(離)、絕命方(震)、禍害方(坎)與六煞方(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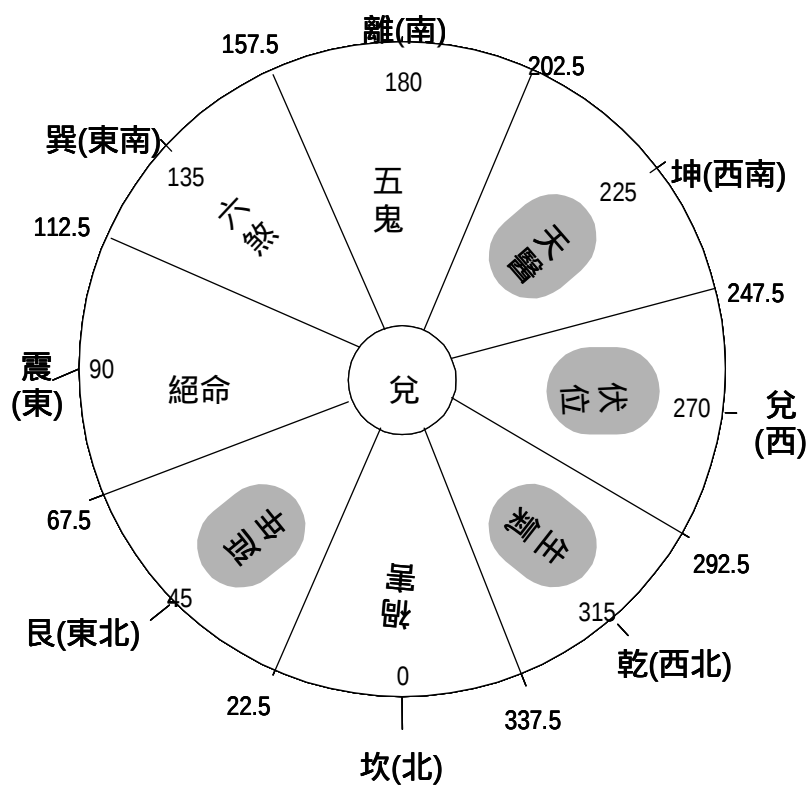


圖 4.7 兌命人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至於兌命人之居宅吉凶，按宅命大門、高樓與嶠星等項目，列表於下分析評估

(表 4.7)：

表 4.7 兌命人之居宅吉凶分析評估

住宅內外項目	吉凶星(方)及其分析	備註(一)
宅 命 定 向	兌命人屬西四命，適合住西四宅，即：(一)兌宅：坐西朝東；(二)坤宅：坐西南朝東北；(三)艮宅：坐東北朝西南；(四)乾宅：坐西北朝東南。 兌命人不適宜居東四宅，即：(一)坎宅：坐北朝南；(二)震宅：坐東朝西；(三)巽宅：坐東南朝西北；(四)離宅：坐南朝北。	
大 門	大門的方位，宜在生氣方(乾)、天醫方(坤)、延年方(艮)及伏位方(兌)。又「以八卦為體，三合納甲為用」，故以下十個方位皆屬於四吉方可開門： (一)丑山(東北北) 22.5° 至 37.5° (二)艮山(東北) 37.5° 至 52.5° (三)甲山(東東北) 67.5° 至 82.5° (四)乙山(東東南) 97.5° 至 112.5° (五)巳山(東南南) 142.5° 至 157.5° (六)丙山(南南東) 157.5° 至 172.5° (七)丁山(南南西) 187.5° 至 202.5° (八)坤山(西南) 217.5° 至 232.5° (九)酉山(正西) 262.5° 至 277.5° (十)乾山(西北) 307.5° 至 322.5°	
宅 外 高 樓	以門中心點為測量中心，半公里內為距離標準而測量高樓之方位。兌命人之宅外高樓最宜在以下四吉星方：(一)乾方(西北方)——生氣方；(二)坤方(西南方)——天醫方；(三)艮方(東北方)——延年方；(四)兌方(西方)——伏位方。而其他四方有高樓者屬凶。	
來 路	來路在生旺方為吉，即乾方吉。巽、離方若有來路，配合元運生旺則吉。如果震方有路直沖，主孤老；兌方有路直沖，主孤寡；坎方、坤方有路直沖，主近賭博遊蕩。	
嶠 星	嶠星如在乾方為吉，離方或巽方為小吉。若在坎、坤二方為凶。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灶座、坑廁	廚房灶座應以宅中心測量之本命四凶方上：(一)坎方(北方)——禍害方；(二)巽方(東南方)——六煞方；(三)震方(東方)——絕命方；(四)離方(南方)——五鬼方。灶口則宜向乾、兌、坤、艮四個方向較吉。廁所宜置於坎、離、巽、震四凶方。綜合廚、廁之吉凶，可歸納如下： 1.乾宮(西北、生氣方)：在此方安灶或廁所者，主墮胎或懷怪胎，縱有子而不聰明、不招財。 2.坎宮(正北、禍害方)：灶口誤向此方者，主心痛失血之病，男則遺精敗腎，女則患白濁，或崩漏患胎之症。 3.艮宮(東北、延年方)：誤在此方安置爐灶座或廁所者，則無財無壽、多病閹窮，兒女婚姻多阻礙，損田畜。 4.震宮(正東、絕命方)：若灶口誤向震方，主傷長子、婦之肝經及膽病，而生筋骨腰腿疼痛。 5.巽宮(東南、六煞方)：如果灶口誤向此方，主疾病破財，防患肝、膽之病，損頭目、跌倒折股之厄，婦則閉經小產。 6.離宮(正南、五鬼方)：灶口誤向者，主火傷、血光諸症。 7.坤宮(西南、天醫方)：在此方安灶座廁所者，主常因病魔諸藥先效後反，體弱肌瘦。 8.兌方(正西、伏位方)：誤在此方安置爐灶或廁所者，主諸事不順，財源無利，。																										
床座、香火	床位及香火則應置於乾、坤、艮、兌四個吉方，注意床座應以妻命為主。																										
合婚	兌命人之婚配如下所示，其吉凶詳情可參考表 3.12。 <table><tr><td>與各命人</td><td>乾 命</td><td>艮 命</td><td>坤 命</td><td>兌 命</td><td>巽 命</td><td>坎 命</td><td>離 命</td><td>震 命</td></tr><tr><td>婚配名稱</td><td>生氣婚</td><td>延年婚</td><td>天醫婚</td><td>伏位婚</td><td>六煞婚</td><td>禍害婚</td><td>五鬼婚</td><td>絕命婚</td></tr></table>									與各命人	乾 命	艮 命	坤 命	兌 命	巽 命	坎 命	離 命	震 命	婚配名稱	生氣婚	延年婚	天醫婚	伏位婚	六煞婚	禍害婚	五鬼婚	絕命婚
與各命人	乾 命	艮 命	坤 命	兌 命	巽 命	坎 命	離 命	震 命																			
婚配名稱	生氣婚	延年婚	天醫婚	伏位婚	六煞婚	禍害婚	五鬼婚	絕命婚																			
備 註(二)																											

四、福元命卦為八（艮命人）（圖 4.8）

福元命卦為八者，即為艮命人。首先將艮命人之游年七星圖表示如下，其中四個吉星為：伏位方(艮)、天醫方(乾)、生氣方(坤)和延年方(兌)。四個凶星為：五鬼方(坎)、絕命方(離)與六煞方(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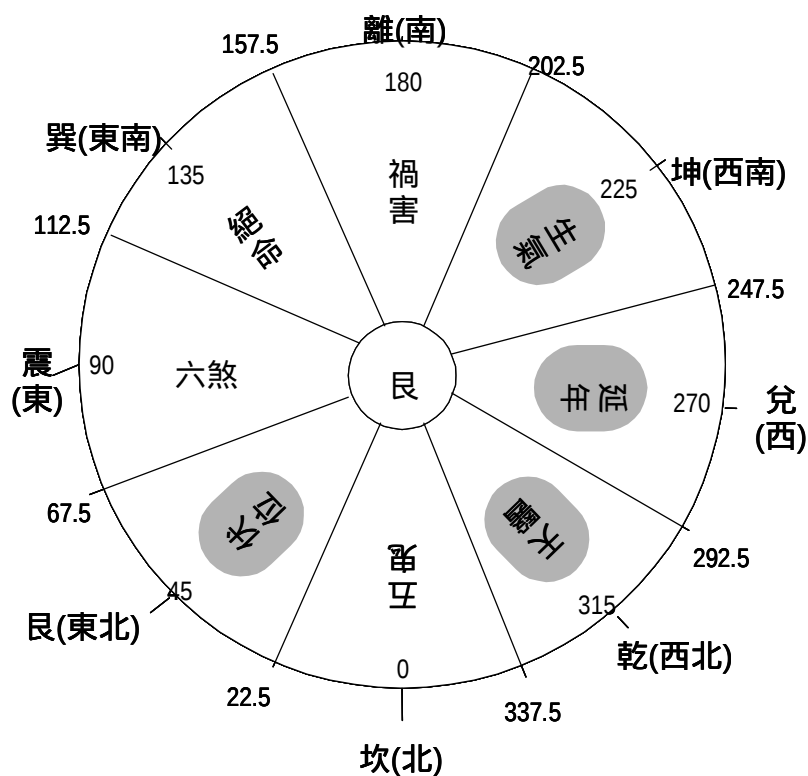


圖 4.8 艮命人之游年七星規範示意圖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至於艮命人之居宅吉凶，按宅命大門、高樓與嶠星等項目，列表於下分析評估

(表 4.8)：

表 4.8 艮命人之居宅吉凶分析評估

住宅內外項目	吉凶星(方)及其分析	備註(一)
宅 命 定 向	艮命人屬西四命，適合住西四宅，即：(一)兌宅：坐西朝東；(二)坤宅：坐西南朝東北；(三)艮宅：坐東北朝西南；(四)乾宅：坐西北朝東南。 艮命人不適宜居東四宅，即：(一)坎宅：坐北朝南；(二)震宅：坐東朝西；(三)巽宅：坐東南朝西北；(四)離宅：坐南朝北。	
大 門	大門的方位，宜在生氣方(坤)、天醫方(乾)、延年方(兌)及伏位方(艮)。又「以八卦為體，三合納甲為用」，故以下十個方位皆屬於四吉方可開門： (一)丑山(東北北) 22.5° 至 37.5° (二)艮山(東北) 37.5° 至 52.5° (三)甲山(東東北) 67.5° 至 82.5° (四)乙山(東東南) 97.5° 至 112.5° (五)巳山(東南南) 142.5° 至 157.5° (六)丙山(南南東) 157.5° 至 172.5° (七)丁山(南南西) 187.5° 至 202.5° (八)坤山(西南) 217.5° 至 232.5° (九)酉山(正西) 262.5° 至 277.5° (十)乾山(西北) 307.5° 至 322.5°	
宅 外 高 樓	以門中心點為測量中心，半公里內為距離標準而測量高樓之方位。艮命人之宅外高樓最宜在以下四吉星方：(一)坤方(西南方)——生氣方；(二)乾方(西北方)——天醫方；(三)兌方(西方)——延年方；(四)艮方(東北方)——伏位方。而其他四方有高樓者屬凶。	
來 路	來路在生旺方為吉，即乾或艮二方若有來路，配合元運生旺則吉。如果坤方有路直沖，主孤老；坎方及離方有路直沖，主孤寡；又兌方有路直沖，主近賭博遊蕩、好閒。	
嶠 星	嶠星如在乾方或艮方為吉，若在兌方為凶。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灶座、坑廁	廚房灶座應以宅中心測量之本命四凶方上：(一)離方(南方)——禍害方；(二)震方(東方)——六煞方；(三)巽方(東南方)——絕命方；(四)坎方(北方)——五鬼方。灶口則宜向乾、兌、艮三個方向為佳。廁所宜置於本命之四凶方，但因艮命人之文昌方在坎方(五鬼方)，故廁所必須開在離、震、巽三個凶方上。 綜合廚、廁之吉凶，可歸納如下： 1.乾宮(西北、天醫方)：誤在此方安灶座或廁所者，主患久病纏綿、服藥無效，老翁先當災。 2.坎宮(正北、五鬼方)：誤將灶口犯此向，主傷寒、遺漏、敗腎、經閉、血崩、小產，中子先受災。 3.艮宮(東北、伏位方)：在此方誤置爐灶座或廁所者，主困苦、諸事不順，無財窘迫，為財傷腦筋。 4.震宮(正東、六煞方)：如果灶口誤向震方或有來路沖射，主中風癱瘓、跌傷手足，父母或長子先受災，傷手足，或主痢疾、下血。 5.巽宮(東南、絕命方)：若灶口誤犯此向或有來路直沖，主傷手足，長子、女不領情。 6.離宮(正南、禍害方)：灶口誤犯此向或來路沖者，主傷風咳嗽、瘡毒、血症、心臟病症，又主失火，又主妻女風流或恃權凌夫攪家，夫忿怒而成氣病，常自哭泣之態。 7.坤宮(西南、生氣方)：誤在此方安置爐灶座或廁所者，主不招財，婦女常患胎病、是非口舌不停、田畜不利、人口逃走。 8.兌方(正西、延年方)：在此方誤置灶座廁所者，主無財無壽、多病窮窘、婦女執拗不和、兒女婚姻難遂。																		
床座、香火	床位及香火則應置於兌、坤、乾、艮四個吉方，而床座應以妻命為主。																		
合婚	艮命人之婚配如下所示，其吉凶詳情可參考表 3.12。 <table><tr><td>與各命人</td><td>坤 命</td><td>兌 命</td><td>乾 命</td><td>艮 命</td><td>震 命</td><td>離 命</td><td>坎 命</td><td>巽 命</td></tr><tr><td>婚配名稱</td><td>生氣婚</td><td>延年婚</td><td>天醫婚</td><td>伏位婚</td><td>六煞婚</td><td>禍害婚</td><td>五鬼婚</td><td>絕命婚</td></tr></table>	與各命人	坤 命	兌 命	乾 命	艮 命	震 命	離 命	坎 命	巽 命	婚配名稱	生氣婚	延年婚	天醫婚	伏位婚	六煞婚	禍害婚	五鬼婚	絕命婚
與各命人	坤 命	兌 命	乾 命	艮 命	震 命	離 命	坎 命	巽 命											
婚配名稱	生氣婚	延年婚	天醫婚	伏位婚	六煞婚	禍害婚	五鬼婚	絕命婚											
備 註(二)																			

4.3 小結

本章以第三章之福元命卦操作系統為基準來操作，首先依照「福元命卦」，將人分為東四命：坎命、震命、巽命、離命，與西四命：坤命、乾命、兌命、艮命，再詳細分析各命卦人之居宅吉凶。以各命卦的游年七星圖表示四吉星(生氣、天醫、延年、伏位)與四凶星(禍害、六煞、五鬼、絕命)方位，主要還是藉由福元命卦的規範基礎，東四命者適合居住東四宅，西四宅適合居西四宅，而按照宅命、大門、高樓，來路、嶠星、廚、廁、床座、香火及合婚等項目，作一整合歸納，討論分析其吉凶方位與應驗，以供在架設家宅的佈局上可查閱參考。

第五章 實例驗證分析

本章提出三個實際案例，應證分析「福元命卦」居宅吉凶規範。先得知宅主的福元命卦，再配合本研究重新建構的八宅福元命卦規範和操作系統，操作試驗出各定向和佈局之適宜方位及朝向，再比照其實際定向或佈局規劃，對「陽宅」作吉凶評估分析，而可以獲得應證，並且討論建議修改的要點。

由於此三實際案例是針對一現有基地條件和環境所的操作試驗，因此在參酌基地條件和業主的生辰之後，即可依照第三章所建構的「福元命卦」操作系統，將朝向和佈局規範出來。首先將建構之「福元命卦」操作流程圖再次表示於下，並依步驟標示操作過程(圖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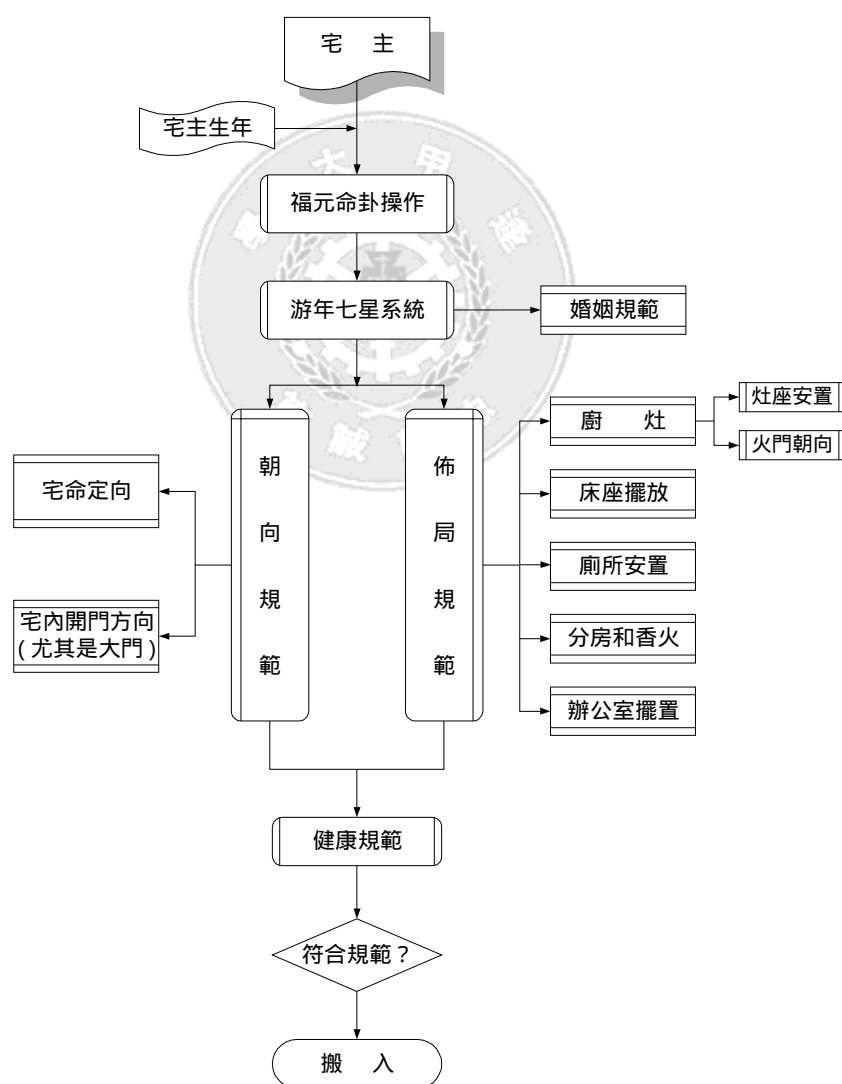


圖 5.1 「福元命卦」操作流程圖(同圖 3.3)

5.1 實際案例一

一、操作試驗

【操作一：基地條件和使用性質操作】彰化縣某一建築基地，其西方為十米現有巷道，北方為十二米計劃道路，業主計劃將其作為自用住宅兼作辦公室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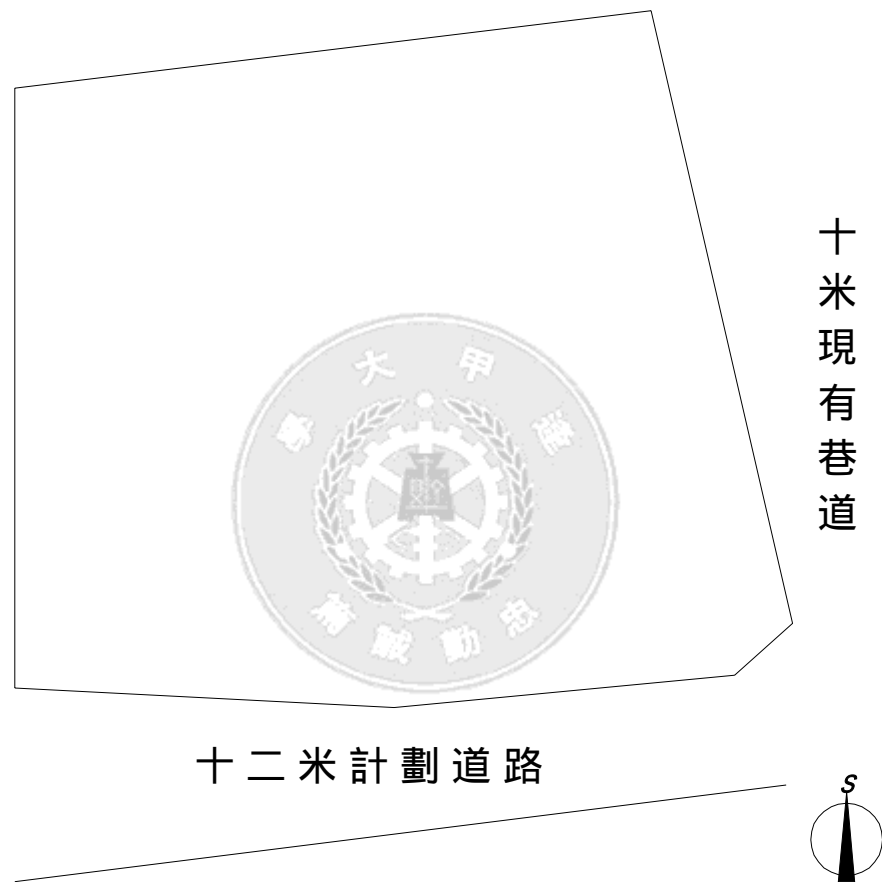


圖 5.2 案例一基地條件和使用性質操作

【操作二：福元命卦操作】宅主資料及福元命卦：宅主為一已婚王姓男子，生年為西元 1950 年，是為西四命坤命人；其妻子生年為西元 1949 年，屬於東四命離命人，共有二子。以下將表示出宅主及其妻子兩人之游年七星吉凶規範示意圖，並以此為下文「朝向規範操作」和「佈局規範操作」的吉凶方位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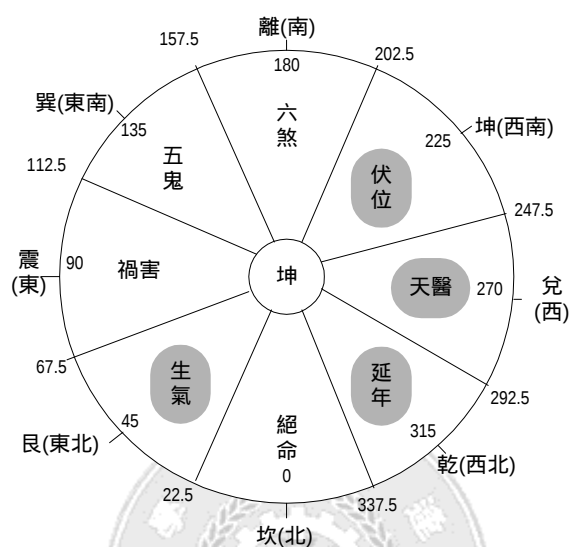


圖 5.3 案例一宅主之游年七星吉凶規範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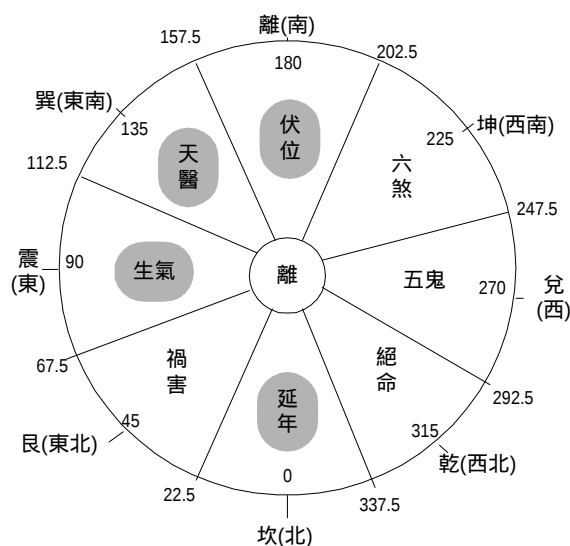


圖 5.4 案例一宅主妻子之游年七星吉凶規範示意圖

【操作三、朝向規範操作】

〔操作 1：宅命定向〕由於本案宅主為西四坤命人，因此可判定其適合居住之宅命定向為西四宅，即：

1. 兌宅：坐西朝東
2. 坤宅：坐西南朝東北
3. 艮宅：坐東北朝西南
4. 乾宅：坐西北朝東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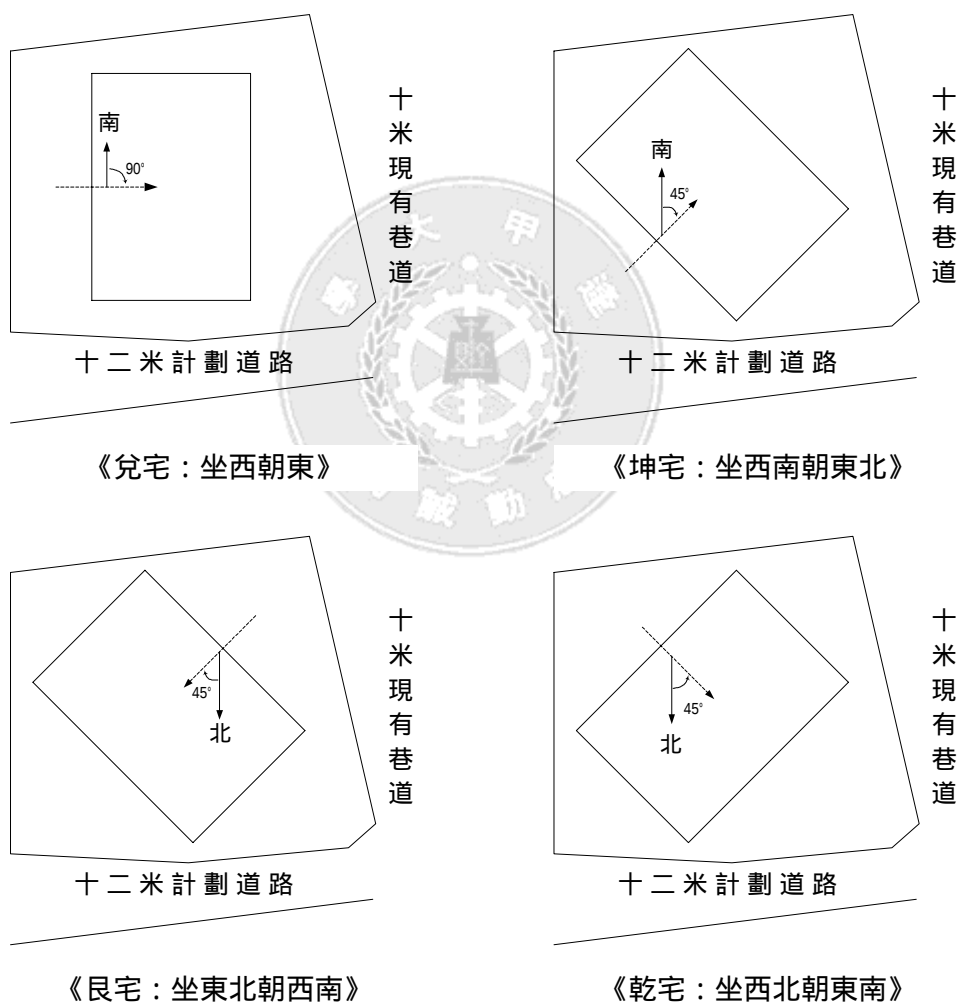


圖 5.5 案例一宅命定向操作

〔操作 2：大門開門方向〕宅主為西四坤命人，因此大門開門方向應為：生氣艮方(東北)、天醫兌方(西)、延年乾方(西北)及伏位坤方(西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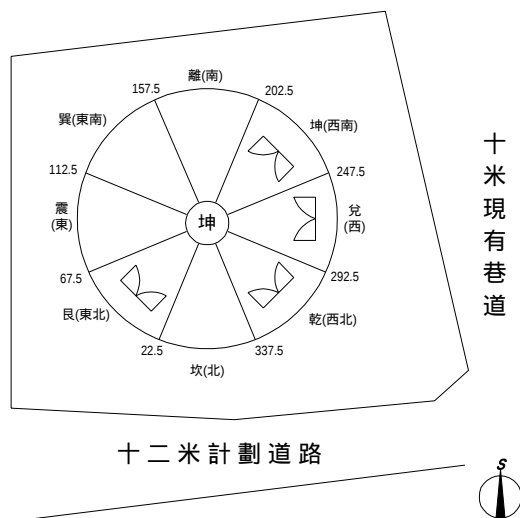


圖 5.6 案例一大門開門方向操作

【操作四、佈局規範操作】

〔操作 1：廚灶操作〕應依照宅主妻子(主炊者)的命卦。

〔操作 1.1：灶座安置操作〕灶座應安置於宅主妻子之凶方以壓煞，由於宅主妻子為東四離命人，故灶座宜置於：禍害艮方(東北)、六煞坤方(西南)、絕命乾方(西北)和五鬼兌方(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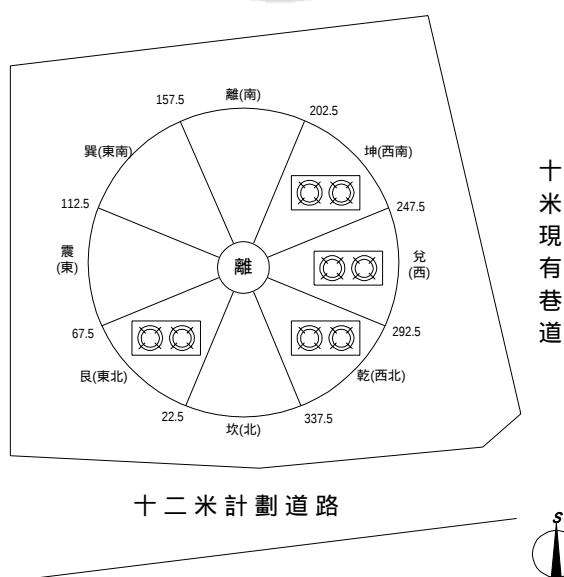


圖 5.7 案例一灶座安置操作

〔操作 1.2：火門朝向操作〕火口朝向應朝宅主妻子之吉方，即生氣震方(東)、天醫巽方(東南)，以及伏位離方(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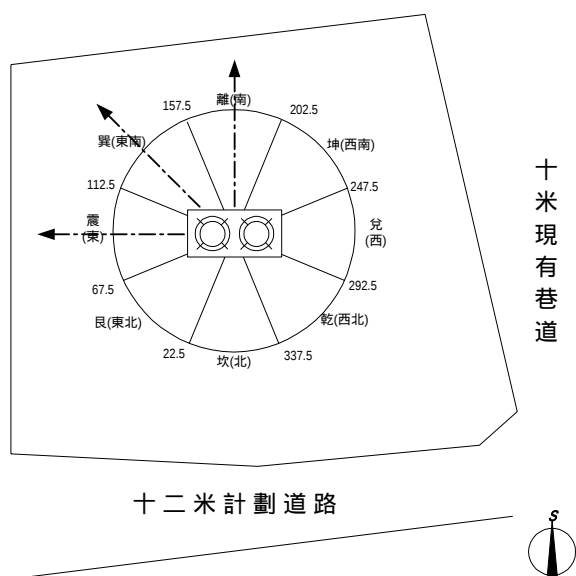


圖 5.8 案例一火門朝向操作

〔操作 2：主人房及床座操作〕主人房及床座的擺置，亦應依照宅主妻子的命卦(東四離命)。

〔操作 2.1：主人房設置操作〕主人房的設置須在宅主妻子的吉方：生氣震方(東)、天醫巽方(東南)，以及延年坎方(北)、伏位離方(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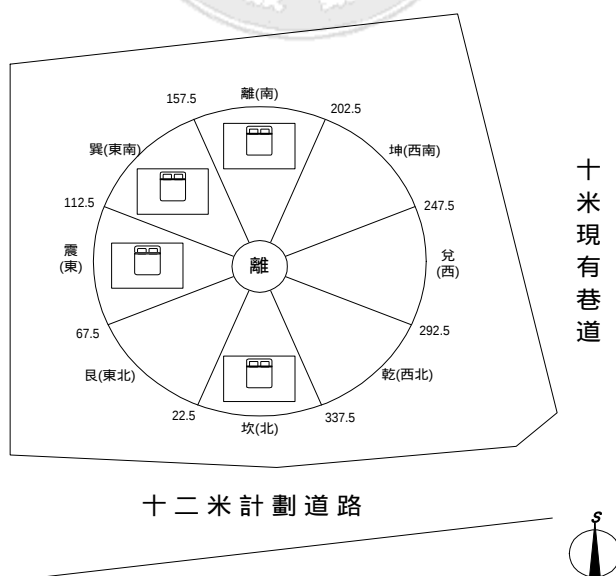


圖 5.9 案例一主人房設置操作

〔操作 2.2：床座擺放朝向操作〕床座的擺放朝向須在宅主妻子的吉方：生氣震方(東)、天醫巽方(東南)，以及延年坎方(北)、伏位離方(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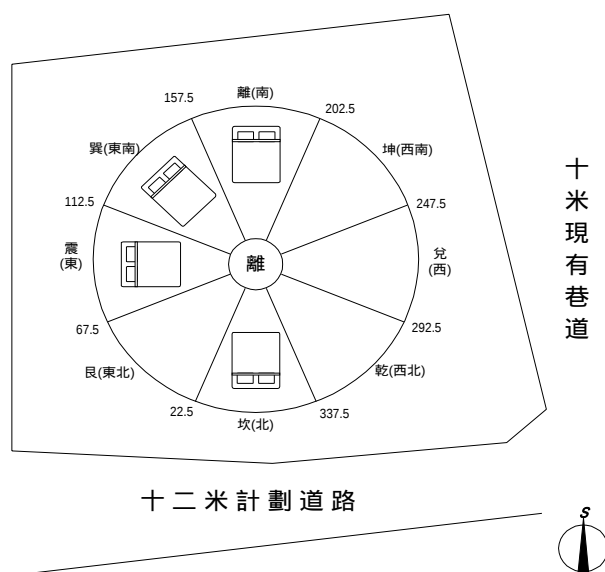


圖 5.10 案例一床座擺放朝向操作

〔操作 3：廁所安置操作〕宅主為西四坤命人，因此廁所應安置於宅主之四凶方：禍害震方(東)、六煞離方(南)、絕命坎方(北)、五鬼巽方(東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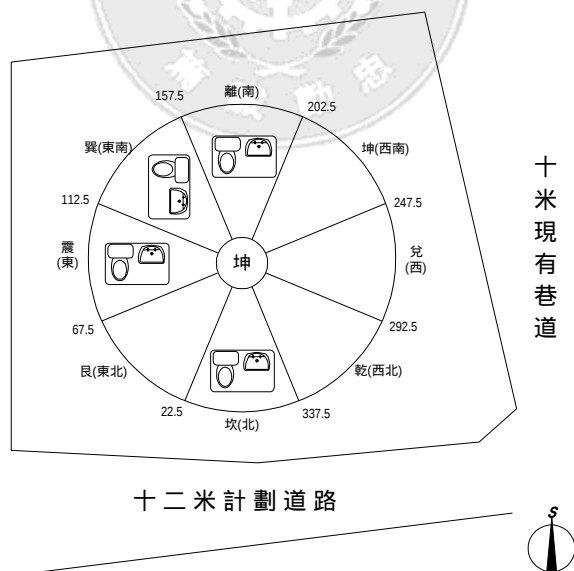


圖 5.11 案例一廁所安置操作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操作 4：辦公室擺置和主導者坐向操作〕辦公室擺置和朝向的操作，應依照宅主(亦即主導者)的命卦(西四坤命)。

〔操作 4.1：辦公室擺置操作〕依照宅主的命卦，辦公室擺置方位應為：生氣艮方(東北)、天醫兌方(西)、延年乾方(西北)及伏位坤方(西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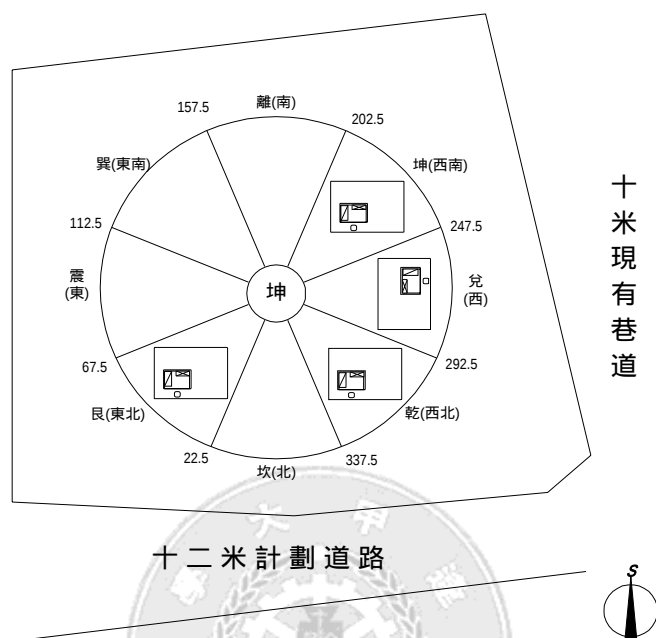


圖 5.12 案例一辦公室擺置操作

〔操作 4.2：主導者坐向操作〕同理，主導者坐向應為：生氣艮方(東北)、天醫兌方(西)、延年乾方(西北)及伏位坤方(西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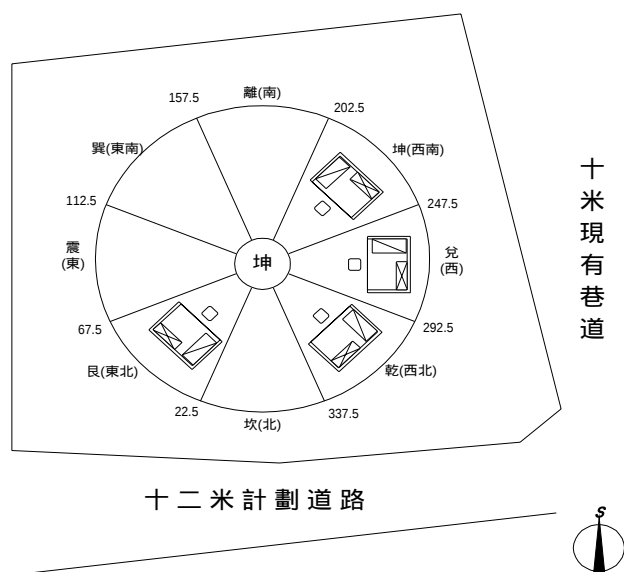


圖 5.13 案例一主導者坐向操作

二、現況說明和應證分析

(一)現況說明

以下將針對本宅宅主資料，與此宅坐落處及其宅內配置佈局，以圖表作一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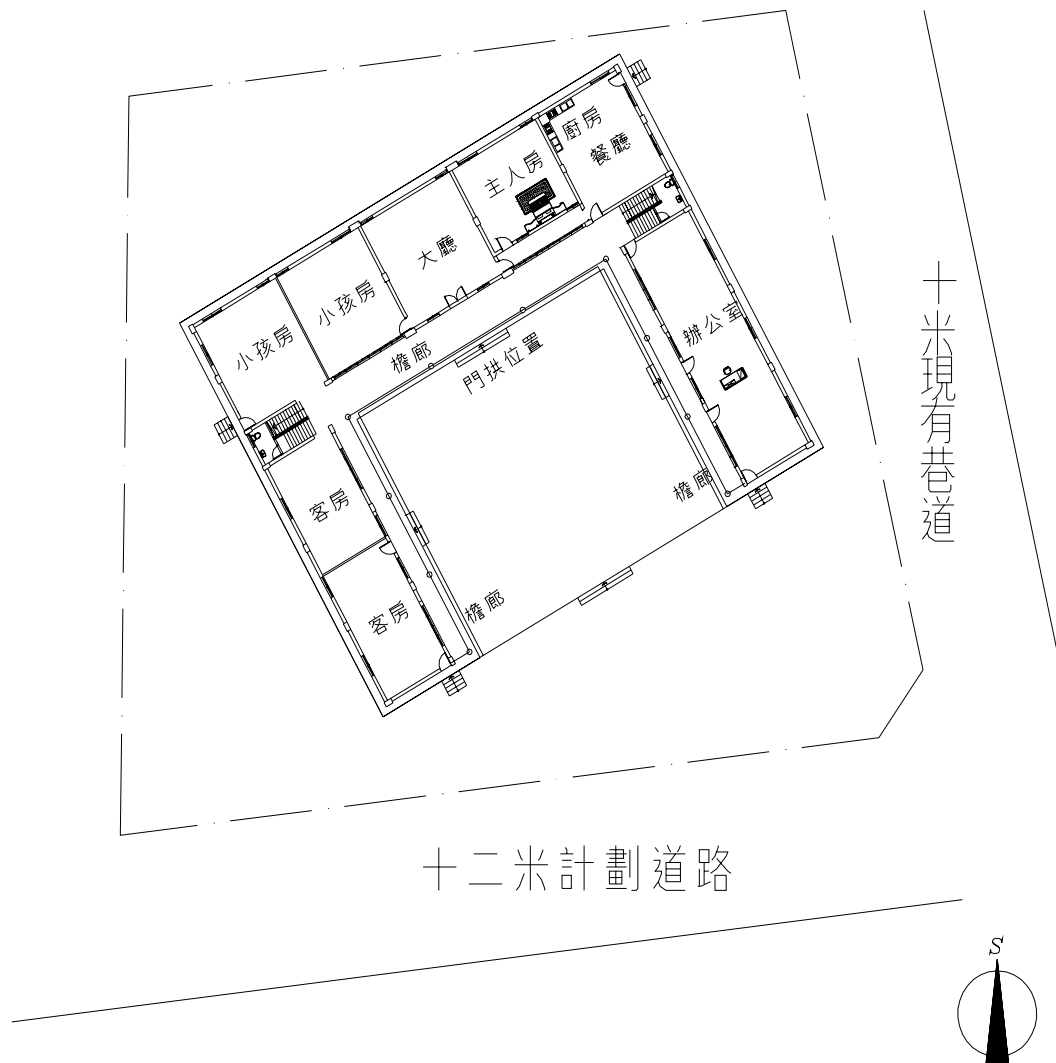


圖 5.14 案例一之周邊環境示意圖與一樓平面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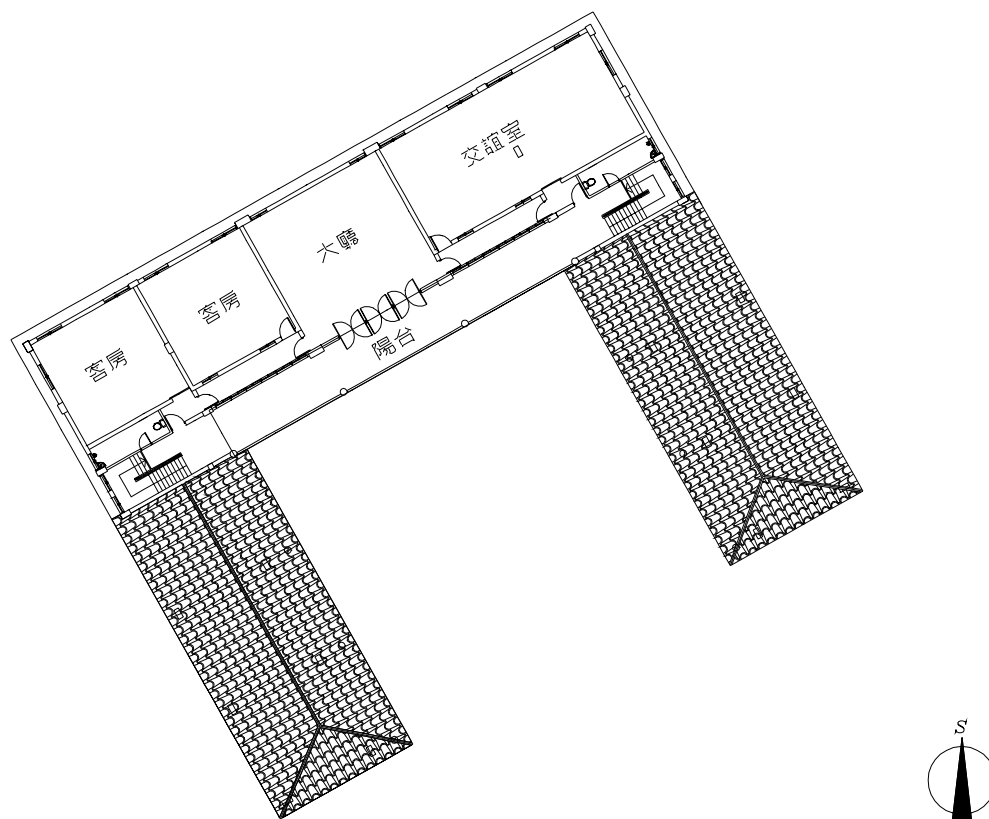


圖 5.15 案例一之二樓平面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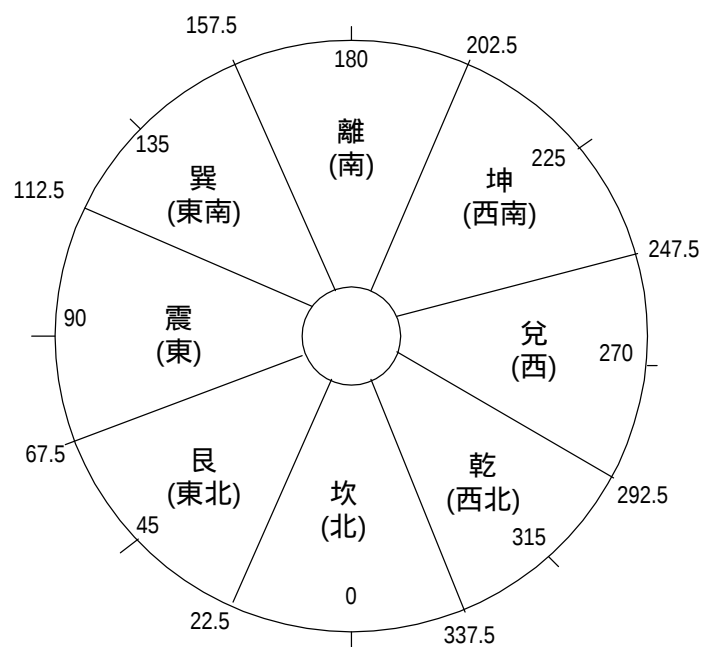


圖 5.16 八宮方位角規範示意圖(同圖 2.11)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表 5.1 案例一之現況說明

項 目	現 況 說 明
坐落位置及使用性質	彰化縣某一民宅兼作辦公用途，坐東南朝西北。
宅 主 資 料	已婚王姓男子，生年西元 1950 年， 其妻生年為西元 1949 年，育有二子。
大 門	開門方位為西北方。
灶 座 火 門	灶座方位為南方，灶口向西北方。
廁 所	位於西南及東方。
主 人 房 及 床 座	置於南方，床頭朝向西北方。
辦 公 室	橫跨於西方及西南方，主導者坐向西北方。

(二)應證分析

須注意的是，判斷各配置的方位時，應站在宅中心測量。

表 5.2 案例一之應證分析

項 目	應 證 分 析	附 圖 標 示
宅主資料	王姓男子，屬西四坤命人；其妻屬東四離命人。	
宅主及其妻子命卦示意圖	宅主命卦示意圖 宅主妻子命卦示意圖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宅 命 定 向	坐東南朝西北，為巽宅，屬東四宅，東南方為宅主本命之五鬼凶方，不宜。	
大 門 定 向	開門方位為西北方，即宅主本命之延年吉方，可彌補宅命不合之缺憾。	
灶 座 火 門	灶座方位為南方，屬宅主妻子本命伏位方，不宜； 灶口向西北方，屬宅主妻子本命絕命方，不宜。	
廁 所	位於西南及東方，屬宅主本命伏位及禍害方，在禍害方者適宜，在伏位者則不宜。	
主人房 及床座	置於南方，為宅主妻子本命伏位方，可； 床頭朝向西北方，為宅主妻子本命絕命方則不宜。	
辦 公 室	橫跨於西方及西南方，屬宅主本命天醫及伏位方，宜。 主導者坐向西北方，為宅主本命延年方，宜。	
合 婚	夫命屬西四坤命，妻命為東四離命，是為六煞中婚，雖乍合乍離，而終能偕老，晚景尤順。兒女智慧生成(主有一子)，由於宅灶合宜可再添丁。	

三、建議討論和修改設置示範

(一)建議討論

表 5.3 案例一之建議討論

項 目	建 議 討 論	附 圖 標 示
宅 命 定 向	本住宅屬東四巽宅，而宅主為西四坤命人，所以並不是很適宜，建議可居住在西四宅：坐西朝東(兌宅)，坐西南朝東北(坤宅)，坐東北朝西南(艮宅)，坐西北朝東南(乾宅)。	
大 門 定 向	開門方位為宅主本命的延年吉方，可彌補宅命不合之缺憾，亦可將大門開在生氣艮方、天醫兌方及伏位坤方，其餘方向則不宜。	
灶 座 火 門	灶座方位為南方，屬宅主妻子本命伏位方，應改置於禍害艮方、六煞坤方、絕命乾方、五鬼兌方。 灶口向西北方，屬宅主妻子本命絕命凶方，宜將改火門朝向伏位離方、生氣震方、天醫巽方三個方向較吉。	
廁 所	位於西南及東方，屬宅主本命伏位及禍害方，在禍害方者適宜，在伏位者則不宜，建議將在伏位處的廁所，改安置到絕命坎方、禍害震方、五鬼巽方。	
主人房 及床座	置於南方，為宅主妻子本命伏位方，也可在生氣震方、天醫巽方、延年坎方。 床頭朝向西北方，為宅主妻子本命絕命方則不宜，應改於震(正東)、巽(東南)、坎(正北)、離(正南)其他吉方。	
辦公室	橫跨於西方及西南方，屬宅主本命天醫及伏位方，可致中富，漸臻興發，且能治病消災而得中壽。亦可在東北生氣方、西北延年方。 主導者坐向西北方，為宅主本命延年方，主獲財利，和氣多壽。也可以朝向東北生氣方、正西天醫方、或西南伏位方。	

(二)修改設置示範

依照先前的建議討論修改案例一之陳設擺置，可得到如下之設計示範。

【操作一、朝向規範操作】

〔操作 1：宅命定向〕本宅主為西四命，若以其要求仍為三合院，且大門開門方向亦應為西四方時，則建議修改為坐西南朝東北之坤宅。

〔操作 2：大門開門方向〕大門開門方向選擇朝向宅主命卦之生氣艮方(東北)。

【操作二、佈局規範操作】

〔操作 1：廚灶操作〕應依照宅主妻子(主炊者)的命卦。

〔操作 1.1：灶座安置操作〕灶座應安置於宅主妻子之凶方以壓煞，由於宅主妻子為東四離命人，故灶座選擇置於五鬼兌方(西)。

〔操作 1.2：火門朝向操作〕火口朝向應朝宅主妻子之吉方，所以提議朝向天醫巽方(東南)。

〔操作 3：廁所安置操作〕宅主為西四坤命人，因此將廁所安置於宅主之凶方：禍害震方(東)及絕命坎方(北)。

〔操作 4：辦公室擺置和主導者坐向操作〕辦公室擺置和朝向的操作，應依照宅主(亦即主導者)的命卦(西四坤命)。

〔操作 4.1：辦公室擺置操作〕依照宅主的命卦，擬定辦公室擺置方位為橫跨天醫兌方(西)和伏位坤方(西南)。

〔操作 4.2：主導者坐向操作〕同理，主導者坐向定為朝向生氣艮方(東北)。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以上經過整合之後，可得到如下之平面佈局設計示範圖。



圖 5.17 案例一修改後設計示範圖

5.2 實際案例二

一、操作試驗

【操作一：基地條件和使用性質操作】雲林縣某一建築基地，其東方為六米私設道路，其他三方向為緊鄰住宅及綠地，業主計劃將其作為純粹自用別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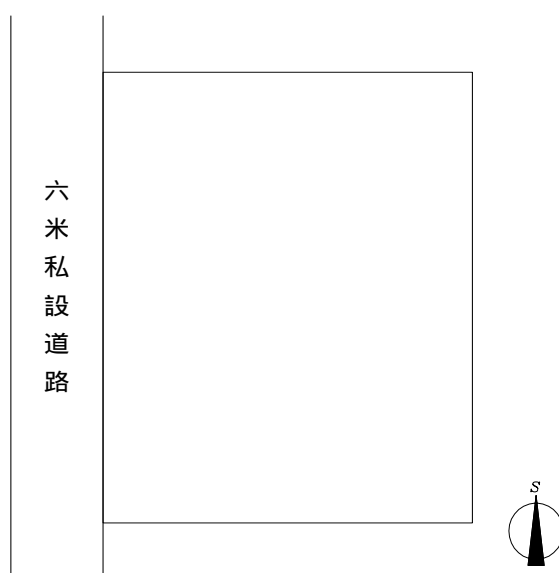


圖 5.18 案例二基地條件和使用性質操作

【操作二：福元命卦操作】宅主資料及福元命卦：宅主為一已婚范姓男子，生年為民國 53 年，是為東四命離命人；其妻子生年為民國 58 年，屬於西四命坤命人，共育有一子一女。以下將表示出宅主及其妻子兩人之游年七星吉凶規範示意圖，並以此為下文「朝向規範操作」和「佈局規範操作」的吉凶方位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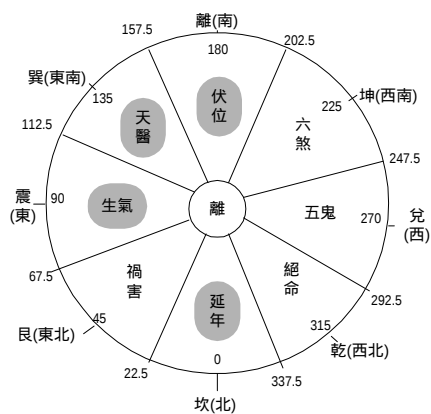


圖 5.19 案例二宅主之游年七星吉凶規範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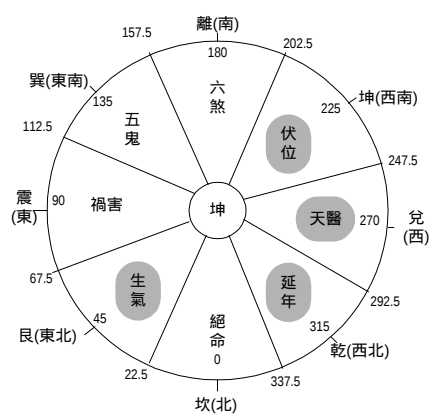


圖 5.20 案例二宅主妻子之游年七星吉凶規範示意圖

【操作三、朝向規範操作】

〔操作 1：宅命定向〕由於本案宅主為東四離命人，因此可判定其適合居住之宅命定向為東四宅，即：

- 1.震宅：坐東朝西
- 2.離宅：坐南朝北
- 3.坎宅：坐北朝南
- 4.巽宅：坐東南朝西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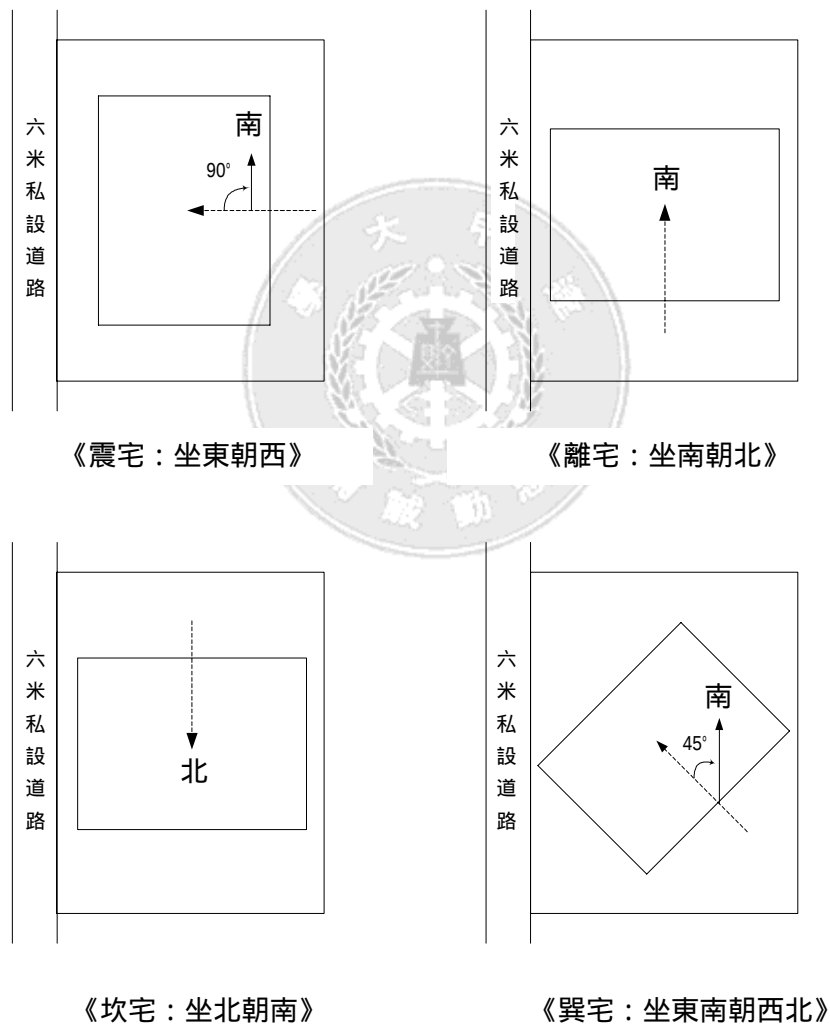


圖 5.21 案例二宅命定向操作

〔操作 2：大門開門方向〕宅主為東四離命人，因此大門開門方向應為：生氣艮方(東北)、天醫兌方(西)、延年乾方(西北)及伏位坤方(西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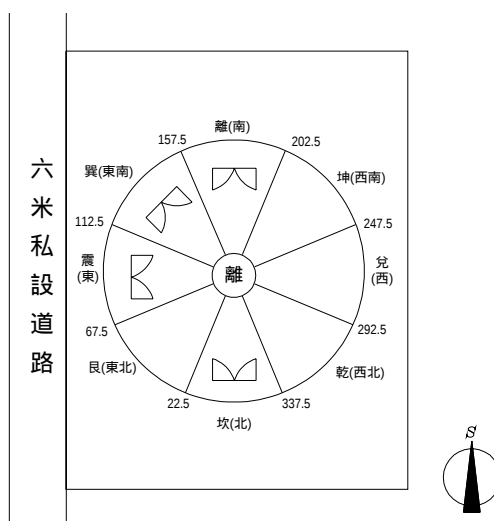


圖 5.22 案例二大門開門方向操作

【操作四、佈局規範操作】

〔操作 1：廚灶操作〕應依照宅主妻子(主炊者)的命卦。

〔操作 1.1：灶座安置操作〕灶座應安置於宅主妻子之凶方以壓煞，由於宅主妻子為西四坤命人，故灶座宜置於：禍害震方(東)、六煞離方(南)、絕命坎方(北)和五鬼巽方(東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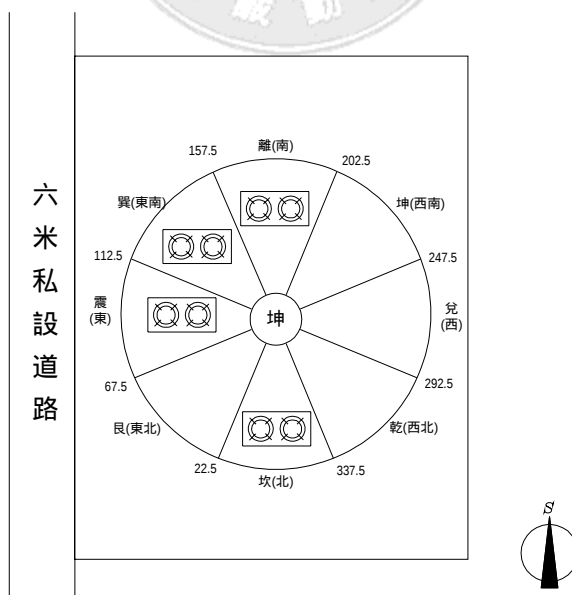


圖 5.23 案例二灶座安置操作

〔操作 1.2：火門朝向操作〕火口朝向應朝宅主妻子之吉方，即延年乾方(西北)、天醫兌方(西)，以及伏位坤方(西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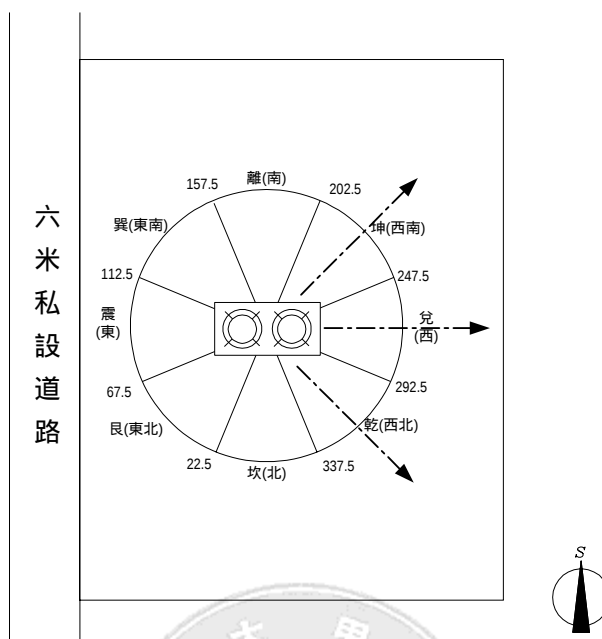


圖 5.24 案例二火門朝向操作

〔操作 2：主人房及床座操作〕主人房及床座的擺置，亦應依照宅主妻子的命卦(西四坤命)。

〔操作 2.1：主人房設置操作〕主人房的設置須在宅主妻子的吉方：生氣艮方(東北)、天醫兌方(西)，以及延年乾方(西北)、伏位坤方(西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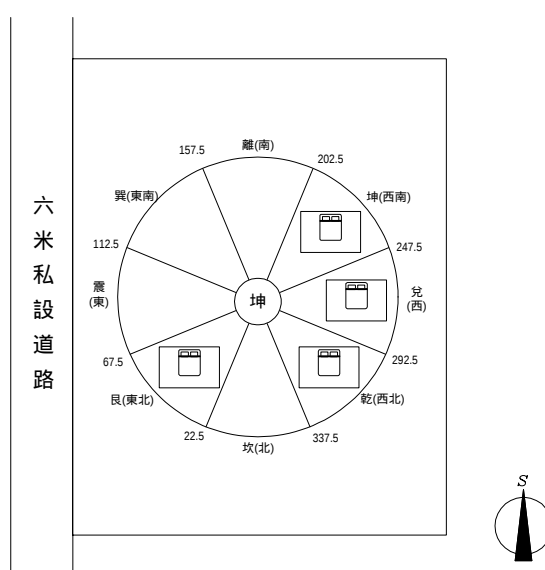


圖 5.25 案例二主人房設置操作

〔操作 2.2：床座擺放朝向操作〕床座的擺放朝向須在宅主妻子的吉方：生氣艮方(東北)、天醫兌方(西)，以及延年乾方(西北)、伏位坤方(西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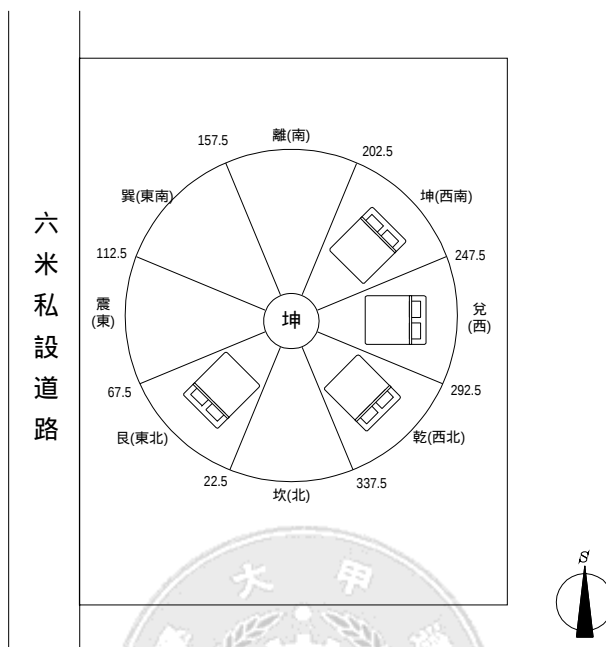


圖 5.26 案例二床座擺放朝向操作

〔操作 3：廁所安置操作〕宅主為離四坤命人，因此廁所應安置於宅主之四凶方：禍害艮方(東北)、六煞坤方(西南)、絕命乾方(西北)、五鬼兌方(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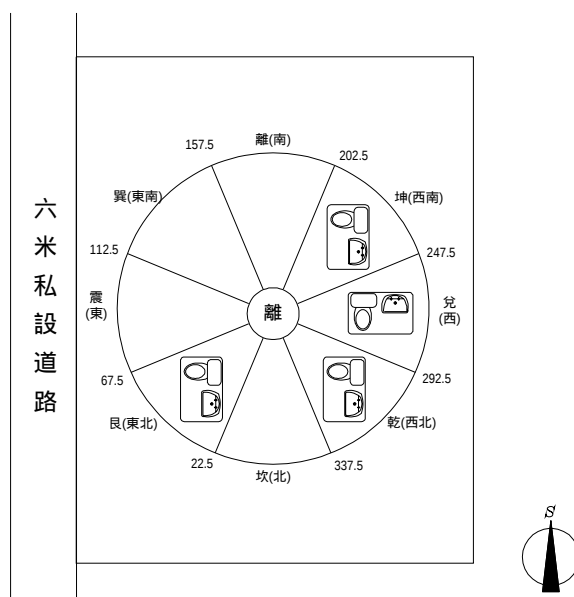


圖 5.27 案例二廁所安置操作

二、現況說明和應證分析

(一)現況說明

以下將針對本宅宅主資料，與此宅坐落處及其宅內配置佈局，以圖表作一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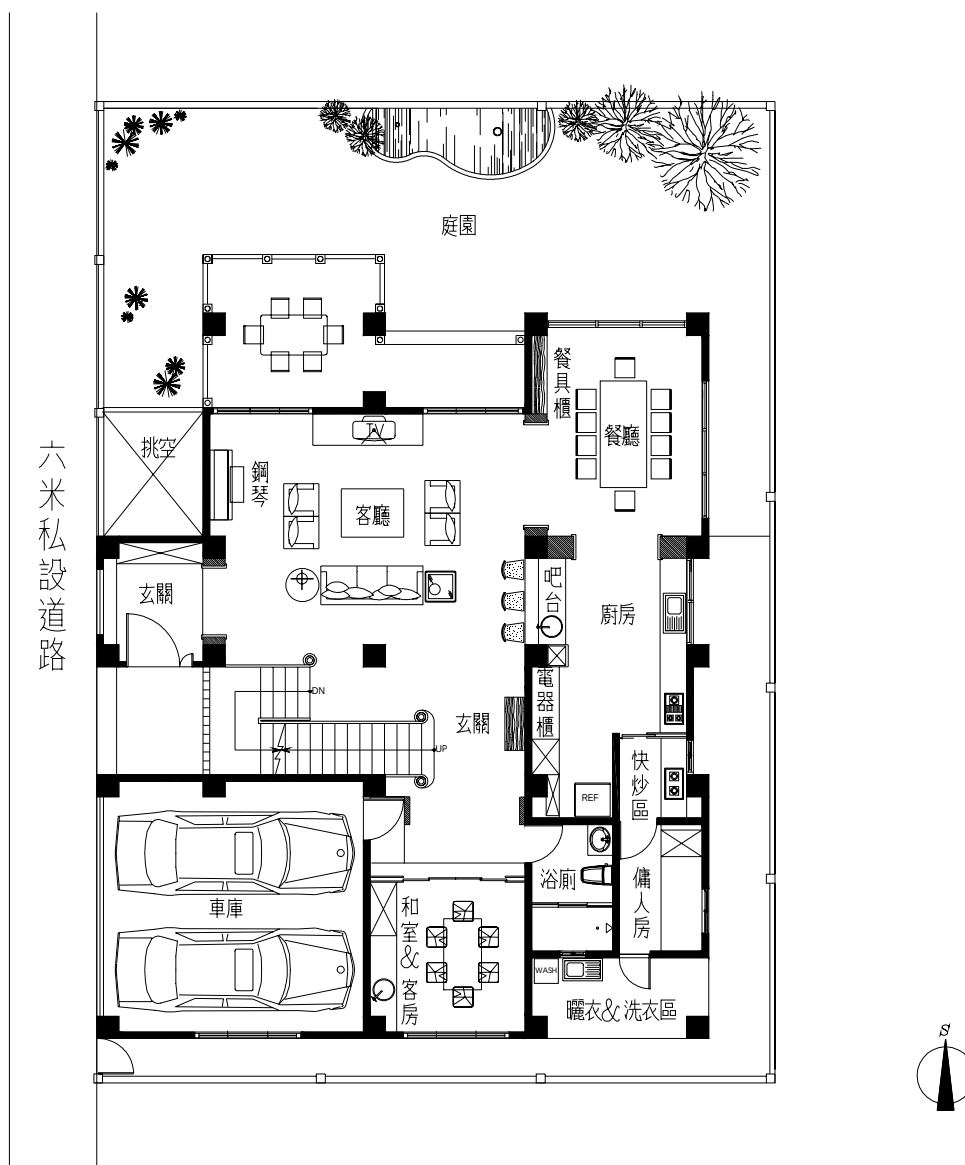


圖 5.28 案例二之周邊環境示意圖與一樓平面配置圖



圖 5.29 案例二之二樓平面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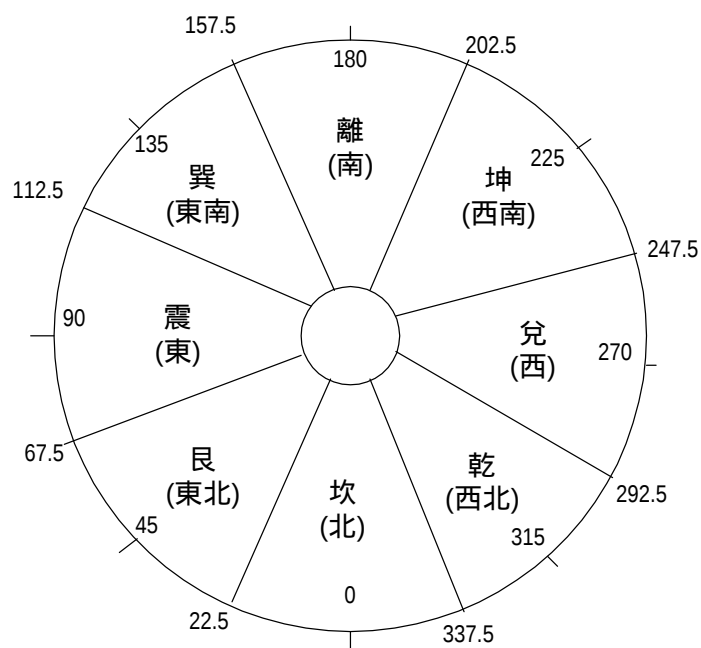


圖 5.30 八宮方位角規範示意圖(同圖 2.11)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表 5.4 案例二之現況說明

項 目	現 況 說 明
坐落位置及使用性質	雲林縣某一別墅，坐西朝東。
宅 主 資 料	已婚范姓男子，生年民國 53 年， 其妻生年為民國 58 年，育有一子一女。
大 門	開門位於生氣方並朝向北方(延年)。(為坐離向坎為離宅是屬東四宅)
灶 座 火 門	灶座方位為西北方，灶口向東方。
廁 所	位於西北方、北方，西方及西南方。
主 人 房 及 床 座	置於西南方，床頭朝向西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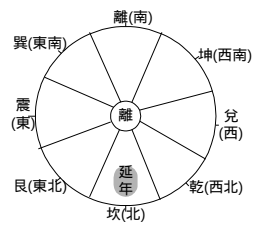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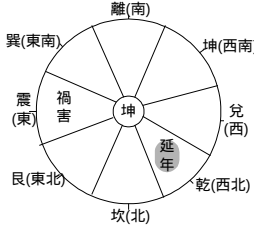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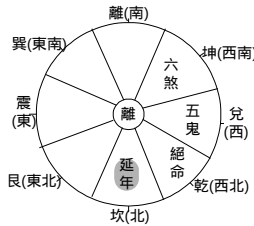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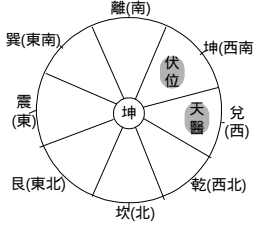
(二)應證分析

須注意的是，判斷各配置的方位時，應站在宅中心測量。

表 5.5 案例二之應證分析

項 目	應 證 分 析	附 圖 標 示
宅主資料	王姓男子，屬東四離命人；其妻屬西四坤命人。	
宅主及其妻子命卦示意圖	宅主命卦示意圖 宅主妻子命卦示意圖	
宅 命 定 向	坐南朝北，為離宅，屬東四宅，南方為宅主本命之伏位方，宜。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大 門 定 向	開門方位為北方，即宅主本命之延年吉方，宜。	
灶 座 火 門	灶座方位為西北方，屬宅主妻子本命延年方，不宜； 灶口向東方，屬宅主妻子本命禍害方，不宜。	
廁 所	位於西北方、北方，西方及西南方，屬宅主本命延年方、絕命方，五鬼方以及六煞方，在絕命方、五鬼方和六煞方者適宜，在延年方者則不宜。(延年方係小孩房較無妨)	
主人房 及床座	置於西南方，為宅主妻子本命伏位方，可； 床頭朝向西方，為宅主妻子本命天醫方，宜。	
合 婚	夫命屬東四離命，妻命為西四坤命，是為六煞中婚，雖乍合乍離，而終能偕老，晚景尤順。兒女智慧生成(主有一子)，由於宅灶合宜可再添丁。	

三、建議討論

表 5.6 案例二之建議討論

項 目	建 議 討 論	附 圖 標 示
宅 命 定 向	本住宅屬東四離宅，而宅主為東四離命人，所以宜。	
大 門 定 向	開門方位為宅主本命的延年吉方，很適宜。	
灶 座 火 門	灶座方位為西北方，屬宅主妻子本命延年方，應改置於禍害震方、六煞離方、絕命坎方、五鬼巽方。 灶口向東方，屬宅主妻子本命禍害凶方，宜將改火門朝向延年乾方、天醫兌方、伏位坤方三個方向較吉。	
廁 所	位於西北方、北方，西方及西南方，屬宅主本命延年方、絕命方，五鬼方以及六煞方，在絕命方、五鬼方和六煞方者適宜，在延年方者則不宜；建議將在延年方的廁所，改安置到絕命乾方、禍害艮方、五鬼兌方，或六煞坤方。	
主人房 及床座	置於西南方，為宅主妻子本命伏位方，也可在生氣艮方、天醫兌方、延年乾方。 床頭朝向西方，為宅主妻子本命天醫命方則適宜，亦可置於艮(東北)、乾(西北)、坤(西南)此三吉方。	
其 他	1、車庫位於(東北方)禍害艮方可也。 2、文昌位在南方(離位)。	

5.3 實際案例三

一、操作試驗

【操作一：基地條件和使用性質操作】台中縣某一建築基地，其西北方為十二米計劃道路，業主計劃將其作為純粹自用住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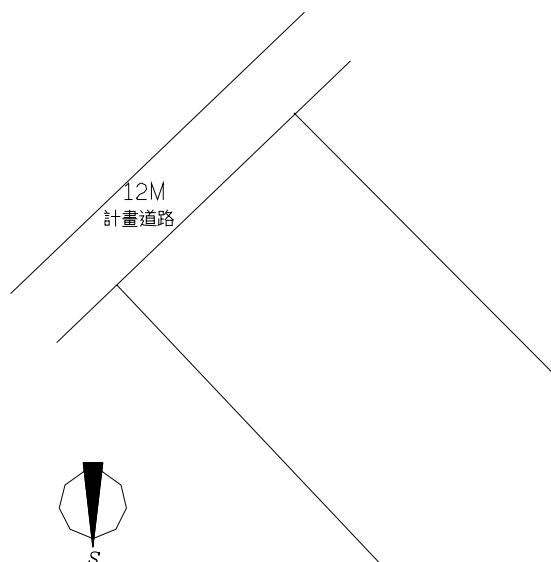


圖 5.31 案例三基地條件和使用性質操作

【操作二：福元命卦操作】宅主資料及福元命卦：宅主為一已婚張姓男子，生年為民國 62 年，是為東四命巽命人；其妻子生年為民國 67 年，屬於西四命坤命人，共育有一子。以下將表示出宅主及其妻子兩人之游年七星吉凶規範示意圖，並以此為下文「朝向規範操作」和「佈局規範操作」的吉凶方位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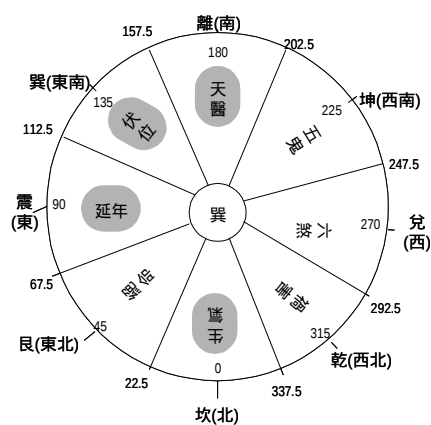


圖 5.32 案例三宅主之游年七星吉凶規範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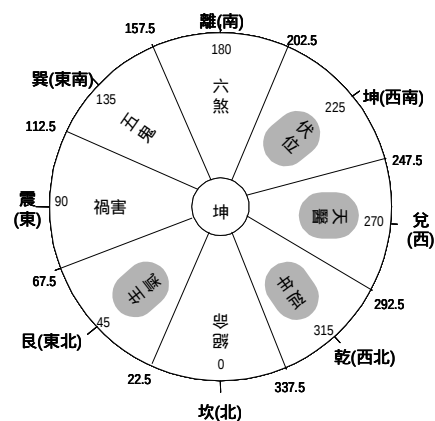


圖 5.33 案例三宅主妻子之游年七星吉凶規範示意圖

【操作三、朝向規範操作】(適時將圖盤旋轉至與現況同向較易操作)

〔操作 1：宅命定向〕由於本案宅主為東四巽命人，因此可判定其適合居住之宅命定向為東四宅，即：

- 1.震宅：坐東朝西
- 2.離宅：坐南朝北
- 3.坎宅：坐北朝南
- 4.巽宅：坐東南朝西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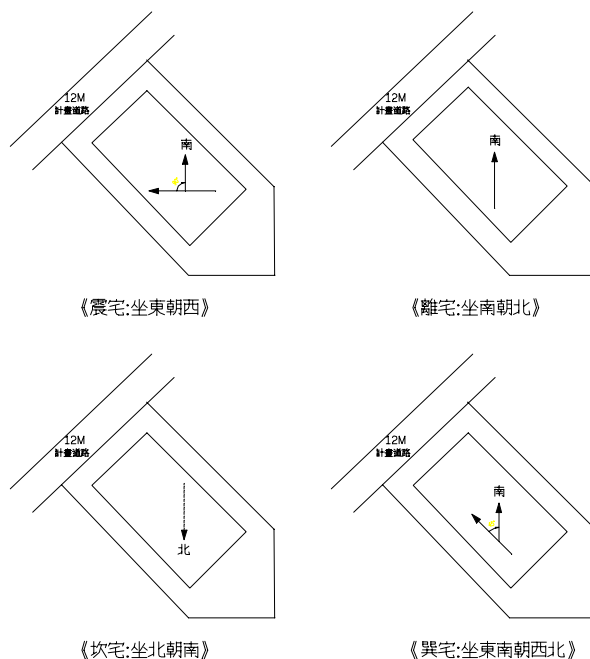


圖 5.34 案例三宅命定向操作

〔操作 2：大門開門方向〕宅主為東四巽命人，因此大門開門方向應為：生氣艮方(東北)、天醫兌方(西)、延年乾方(西北)及伏位坤方(西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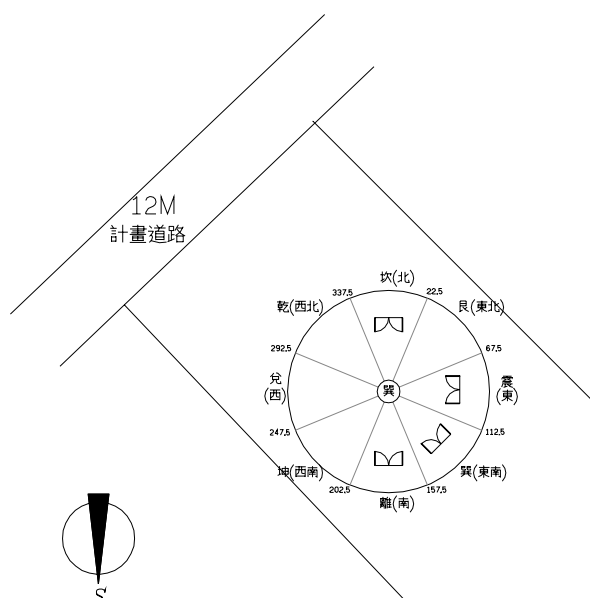


圖 5.35 案例三大門開門方向操作

【操作四、佈局規範操作】

〔操作 1：廚灶操作〕應依照宅主妻子(主炊者)的命卦。

〔操作 1.1：灶座安置操作〕灶座應安置於宅主妻子之凶方以壓煞，由於宅主妻子為西四坤命人，故灶座宜置於：禍害震方(東)、六煞離方(南)、絕命坎方(北)和五鬼巽方(東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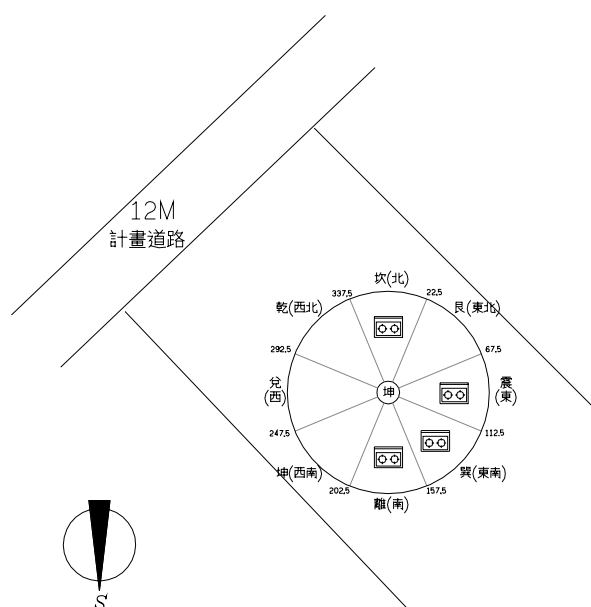


圖 5.36 案例三灶座安置操作

〔操作 1.2：火門朝向操作〕火口朝向應朝宅主妻子之吉方，即延年乾方(西北)、天醫兌方(西)，以及伏位坤方(西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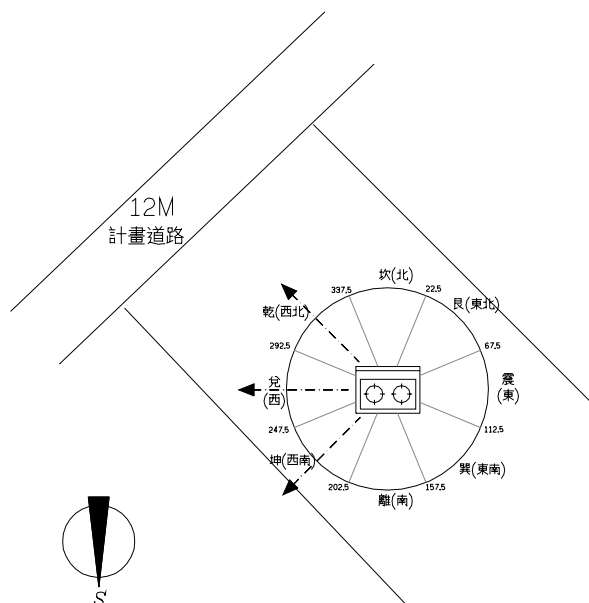


圖 5.37 案例三火門朝向操作

〔操作 2：主人房及床座操作〕主人房及床座的擺置，亦應依照宅主妻子的命卦(西四坤命)。

〔操作 2.1：主人房設置操作〕主人房的設置須在宅主妻子的吉方：生氣艮方(東北)、天醫兌方(西)，以及延年乾方(西北)、伏位坤方(西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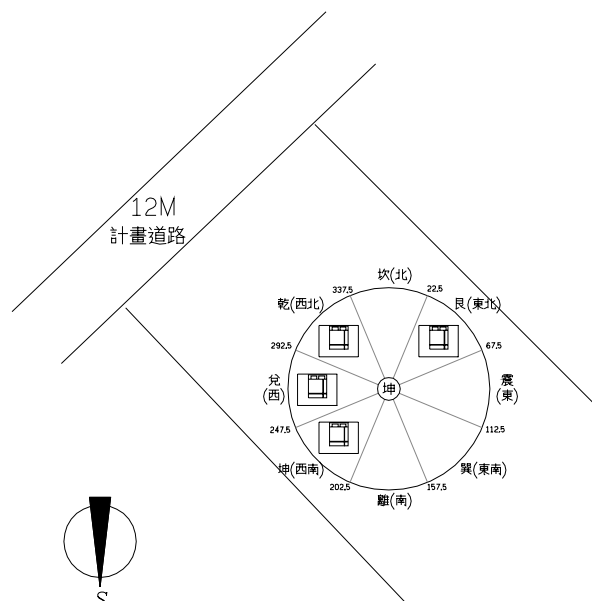


圖 5.38 案例三主人房設置操作

〔操作 2.2：床座擺放朝向操作〕床座的擺放朝向須在宅主妻子的吉方：生氣艮方(東北)、天醫兌方(西)，以及延年乾方(西北)、伏位坤方(西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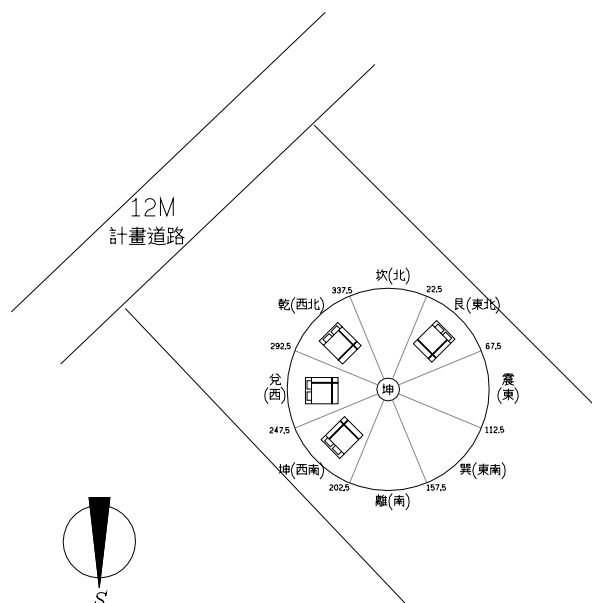


圖 5.39 案例三床座擺放朝向操作

〔操作 3：廁所安置操作〕宅主為離四巽命人，因此廁所應安置於宅主之四凶方：禍害艮方(東北)、六煞坤方(西南)、絕命乾方(西北)、五鬼兌方(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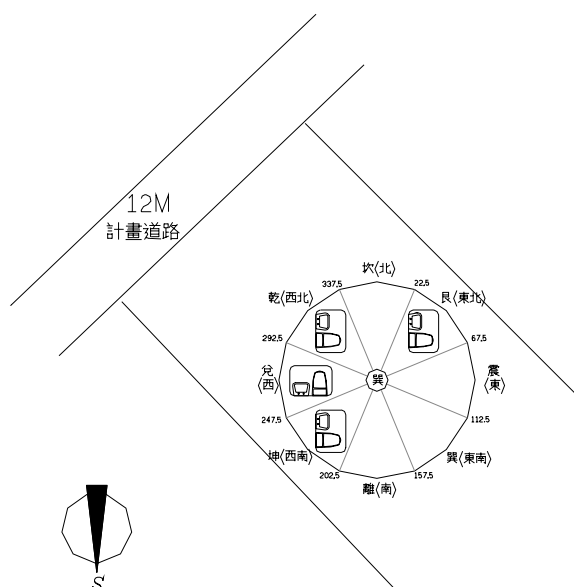


圖 5.40 案例三廁所安置操作

二、現況說明和應證分析

(一)現況說明

以下將針對本宅宅主資料，與此宅坐落處及其宅內配置佈局，以圖表作一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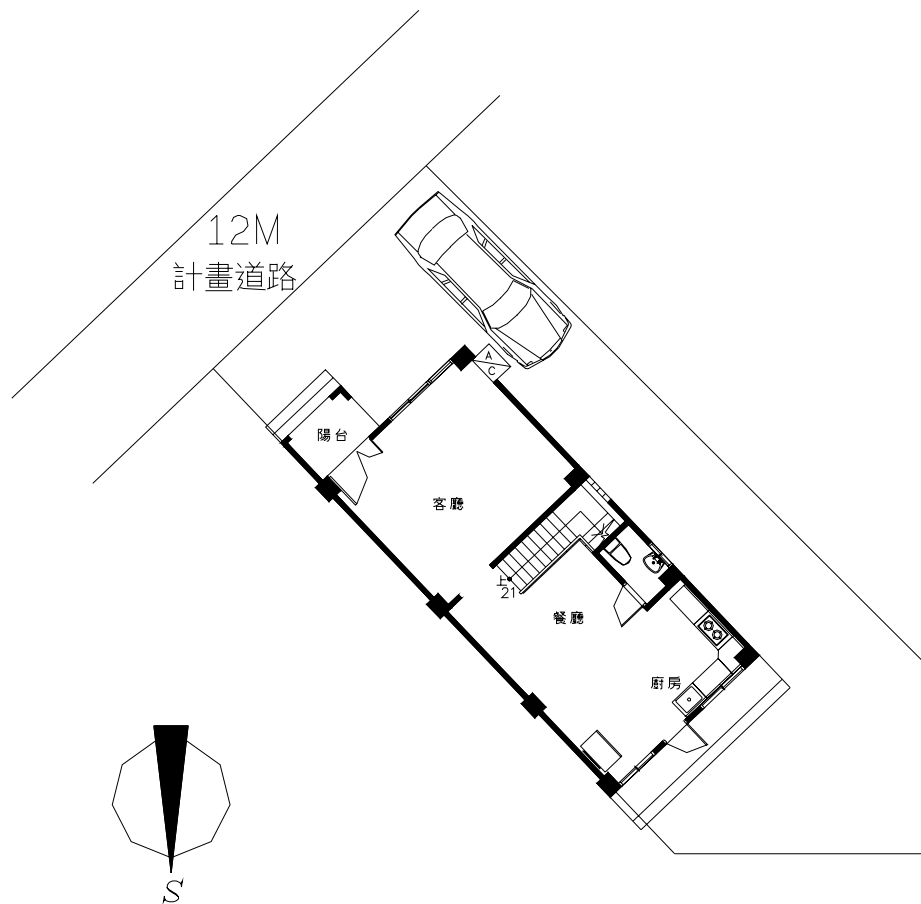


圖 5.41 案例三之周邊環境示意圖與一樓平面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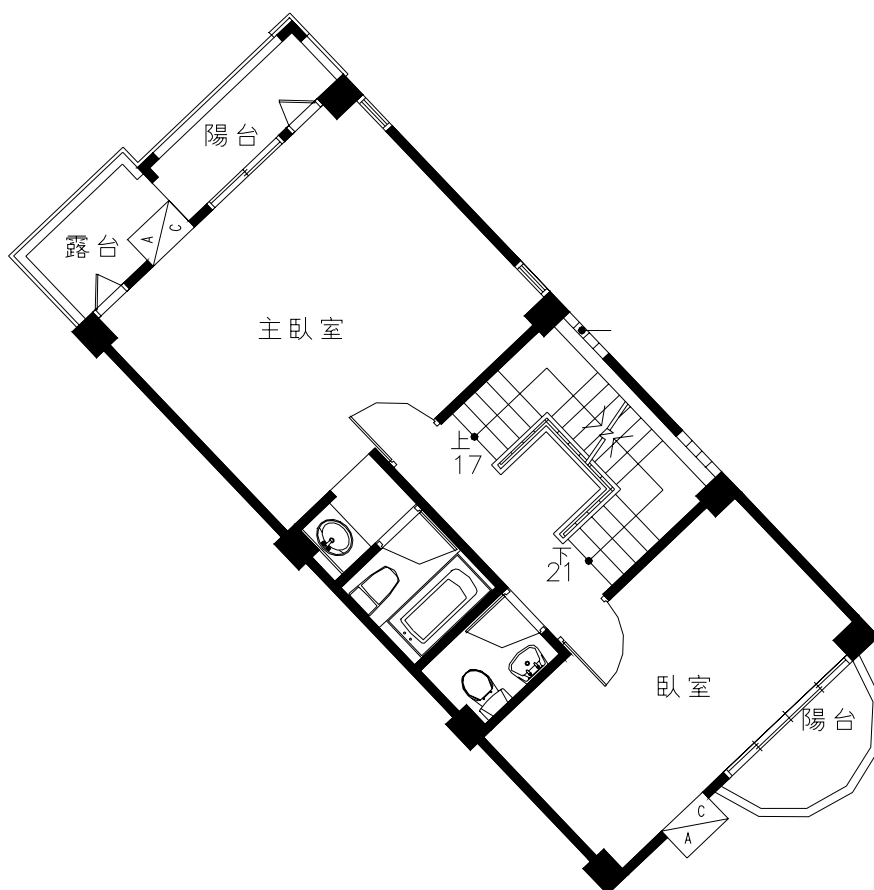


圖 5.42 案例三之二樓平面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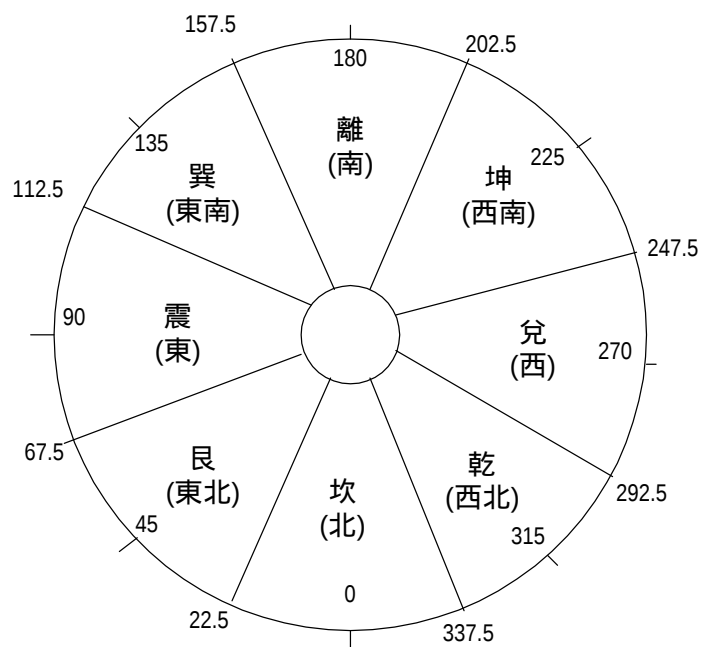


圖 5.43 八宮方位角規範示意圖(同圖 2.11)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表 5.7 案例三之現況說明

項 目	現 況 說 明
坐落位置及使用性質	台中縣某一住宅，坐東南朝西北。
宅 主 資 料	已婚張姓男子，生年民國 62 年， 其妻生年為民國 57 年，育有一子。
大 門	開門位於天醫。(為坐巽向乾是屬東四宅)
灶 座 火 門	灶座方位為東南方，灶口向西南。
廁 所	位於東北方及西南方。
主 人 房 及 床 座	置於西北方，床頭朝向東北方。

(二)應證分析

須注意的是，判斷各配置的方位時，應站在宅中心測量。

表 5.8 案例三之應證分析

項 目	應 證 分 析	附 圖 標 示
宅主資料	王姓男子，屬東四離命人；其妻屬西四坤命人。	
宅主及其妻子命卦示意圖	宅主命卦示意圖 宅主妻子命卦示意圖	
宅 命 定 向	坐東南朝西北，為巽宅，屬東四宅，東南方為宅主本命之伏位方，宜。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大 門 定 向	開門方位為東南方，即宅主本命之伏位吉方，宜。	
灶 座 火 門	灶座方位為東南方，屬宅主妻子本命五鬼方，不宜； 灶口向西南方，屬宅主妻子本命伏位方，不宜。	
廁 所	位於東北方，屬宅主本命絕命方及五鬼方以，在絕命方及五鬼方，宜。	
主人房 及床座	置於西北方，為宅主妻子本命延年方，可； 床頭朝向東北方，為宅主妻子本命生氣方，宜。	
合 婚	夫命屬東四巽命，妻命為西四坤命，是為六煞中婚，雖乍合乍離，而終能偕老，晚景尤順。兒女智慧生成(主有一子)，由於宅灶合宜可再添丁。	

第六章 結論與後續研究

6.1 研究結果與討論

風水，五術之一，原始研究天文地理的一種知識，源遠流長。但風水也不能說他完全是空中閣樓，毫無根據，因為陽宅的觀念其實是古人幾千年來和生存環境互動所產生的智慧結晶，亦是中國人長年累月積聚的生活經驗，以及陰陽五行八卦衍生的一套理論法則，這是民族傳統孕育的文化一部份。現代科技日新月異不斷在改變人們的生活，然而人類對宇宙運行原理的瞭解仍非常有限。儘管如此，當我們靜心觀察天地萬物時，就不難體會到大自然的宏偉奧妙，「以大自然為師」，從大自然的運行中去學習，多能讓人有豐富的收穫及啟示。「無形的力量往往大於有形」。很多人、事、物的成敗起伏，大部分的人可以條理地分析其有形的因果關係，卻忽略了無形的影響力。而無形的力量固然可貴，但有形卻經常在無形中改變氣氛、氣場，如何讓有形和無形的互動達到圓滿和諧的境界，不只是地理佈置哲學所探究的邏輯，更是各項人、事、物提昇精進的重要方略。

人俯仰於天地之間，自然和環境脫離不了關係，而和我們關係最密切的環境便是住家。一個人每天的生活，有三分之一時間是在睡眠休憩的，所以在自己家中度過的時間更多，而無論工作或就學，大部分的時間也都是在屋宅室內，因此選擇一個氣場和內外動線都適合自己的房子是非常重要的，這種說法其實一點也不迷信。除了住宅外部周邊環境外，房子內部的隔局方位、陳設也會影響我們的吉凶禍福。「陽宅風水」講究的是創造與自然調和的居住環境，理想舒適的生活環境，對人的身心健康、財運氣勢都有良好的影響，雖然風水不是唯一影響的因素，但何妨以客觀的角度來看它，利用風水的智慧與哲理來幫助解決問題。

在眾多的風水觀念中，想探究風水中衡量空間運作上的原則與根據，實在是一件浩大的工程，隨著歷代來的演變，在不同派別與不同的年代，所主張的風水觀念均有所差異，面對「眾說紛紜」的風水學時，實讓人無所適從，無法擷擇最佳居所。本研究以「八宅法」及其內容「福元命卦」作為邏輯思考的分析方法，探討八宅法之觀念如何被架構在實質環境之中，亦即對於風水宅法所討論的建築空間與環境建構的部份，以科學性及邏輯性的分析，將文字描述轉換成為邏輯敘述，產生新的描述與歸納方法。希望藉由「八宅法」之「福元命卦」與「游年七星」之邏輯思考為方法論，作為人類生活環境的建構及其精神取向為依歸，故本研究著重於「陽宅」之層面論述，捨「陰宅」之事理而不論。

風水觀念就是將空間概念落實到實質環境之中，面對實質環境的運作方法。此外也對基本的風水概念五行八卦、四神等觀念一併說明，亦對風水作分派別類。

從四季變化而衍生出的五行學說，所指的就是木、火、土、金、水等五個要素。五行之關係可分為三種：(一)相生；(二)相剋；(三)相比。而所謂的八卦理論，乃是起因於兩個基本的原理或力量，就是「陰」和「陽」。「是故，易有太極，是生二儀，二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這樣的關係開始了源源不斷的風水體系。而存在於大地上的陰陽兩氣，與春天出現於東方的青龍，秋天出現於西方的白虎一致，兩者都是以地形來象徵；青龍居左，白虎居右，形成雙臂彎抱之勢，藉以得到庇護。是故所謂四神即青龍、白虎、玄武、朱雀。

風水學依使用或不使用羅盤而分為理氣派與形勢派。陽宅的理論也相同的可分為二派：(一)形勢派：專論內外景觀形勢而斷吉凶，而不論福元命卦、宅命等；(二)理氣派：專論福元命卦、宅命及各項方位之配合而論吉凶。第二章已對形勢派作了說明，並附表圖舉例解說，主要是以宅為主體討論「宅基」、「門前景觀」兩個部分。對於理氣派之朔源與本研究理論基礎「八宅法」，及其中所含之「福元命卦」與「游年七星」，亦描述了其內容觀念，同樣附表圖參用。福元命卦的理論乃根源於易經學，將人分為東、西二位，若福元命卦一錯，則吉星(生氣、延年、天醫、伏位)反成凶星，雖陽宅外形、內形俱吉，皆無用矣。福元命卦決定後，人之命卦或宅之宅命即可用翻掌卦法得知，游年七星主要是根據福元命卦，而決定八個星(游年七星再加伏位)應泊在何宮。

八宅風水又名易卦風水，是目前流行的理氣派風水之一。「八宅法」根據八卦基本原理，將住宅及人命分為兩大類，並利用福元命卦將生人所居宅第分為東、西四宅，稱為「命宅」。東四宅為坎、離、震、巽，西四宅為乾、坤、艮、兌。《八宅明鏡》提出以八卦五行來把「命」與「宅」分類，倘若「命」與「宅」同類便是相配，若是不同則不配，相配吉，不配便不吉。根據「福元命卦」可把人的命卦分為東四命與西四命，因此在八方之中，有四方對東四命的人大吉，但對西四命的人為大凶；另外四方則對西四命的人大吉，而對東四命的人大凶。所以推斷家宅吉凶，事前須知道宅主的命卦是什麼，才能配合之以架設家宅的佈局。若「東四修西，西四修東」則福元錯位，吉星反為凶星，縱使陽宅之形美位佳，亦無用矣。

欲學習八宅陽宅風水法者，必定要先了解福元命卦的觀念，才能判斷吉凶。每個人之福元命卦數，是以出生年為依據而推導出。又分為幾種不同操作方法，且依照男性和女性不同，公式運算亦不相同，已經分別於第三章中列出，也可直接查詢所附表格求得，如表 6.1 所示。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表 6.1 男女福元命卦規範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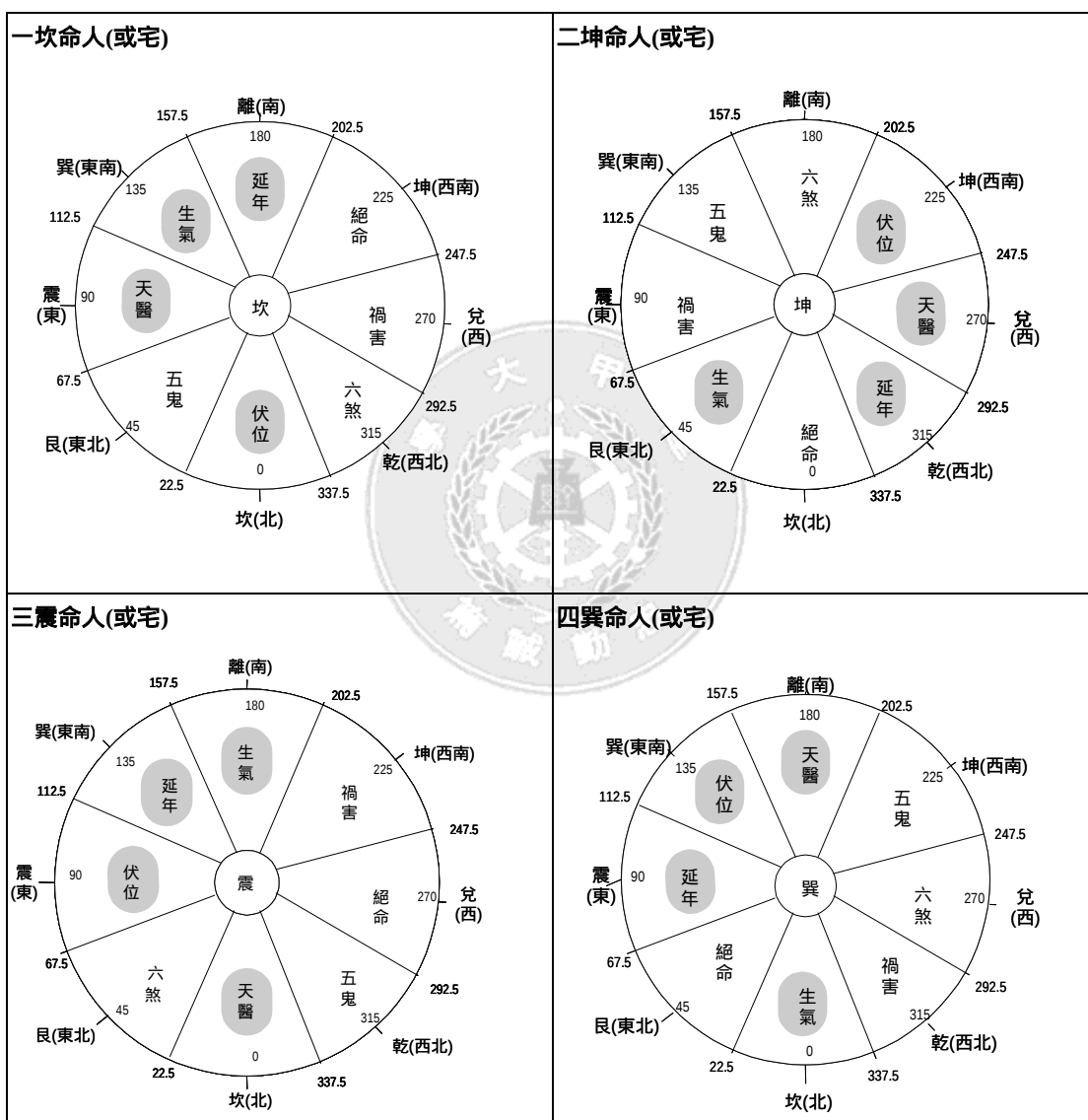
男 命	八卦	離	艮	兌	乾	坤	巽	震	坤	坎
	五行	火	土	金	金	土	木	木	土	水
	東西命	東	西	西	西	西	東	東	西	東
出	公元	1910	1911	1912	1913	1914	1915	1916	1917	1918
	民國	前 2 年	前 1 年	元年	2 年	3 年	4 年	5 年	6 年	7 年
	公元	1919	1920	1921	1922	1923	1924	1925	1926	1927
	民國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公元	1928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1934	1935	1936
	民國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公元	1937	1938	1939	1940	1941	1942	1943	1944	1945
	民國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公元	1946	1947	1948	1949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民國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生	公元	1955	1956	1957	1958	1959	1960	1961	1962	1963
	民國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公元	1964	1965	1966	1967	1968	1969	1970	1971	1972
	民國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年	公元	1973	1974	1975	1976	1977	1978	1979	1980	1981
	民國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公元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民國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公元	1991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民國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公元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民國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公元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民國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女 命	八卦	乾	兌	艮	離	坎	坤	震	巽	艮
	五行	金	金	土	火	水	土	木	木	土
	東西命	西	西	西	東	東	西	東	東	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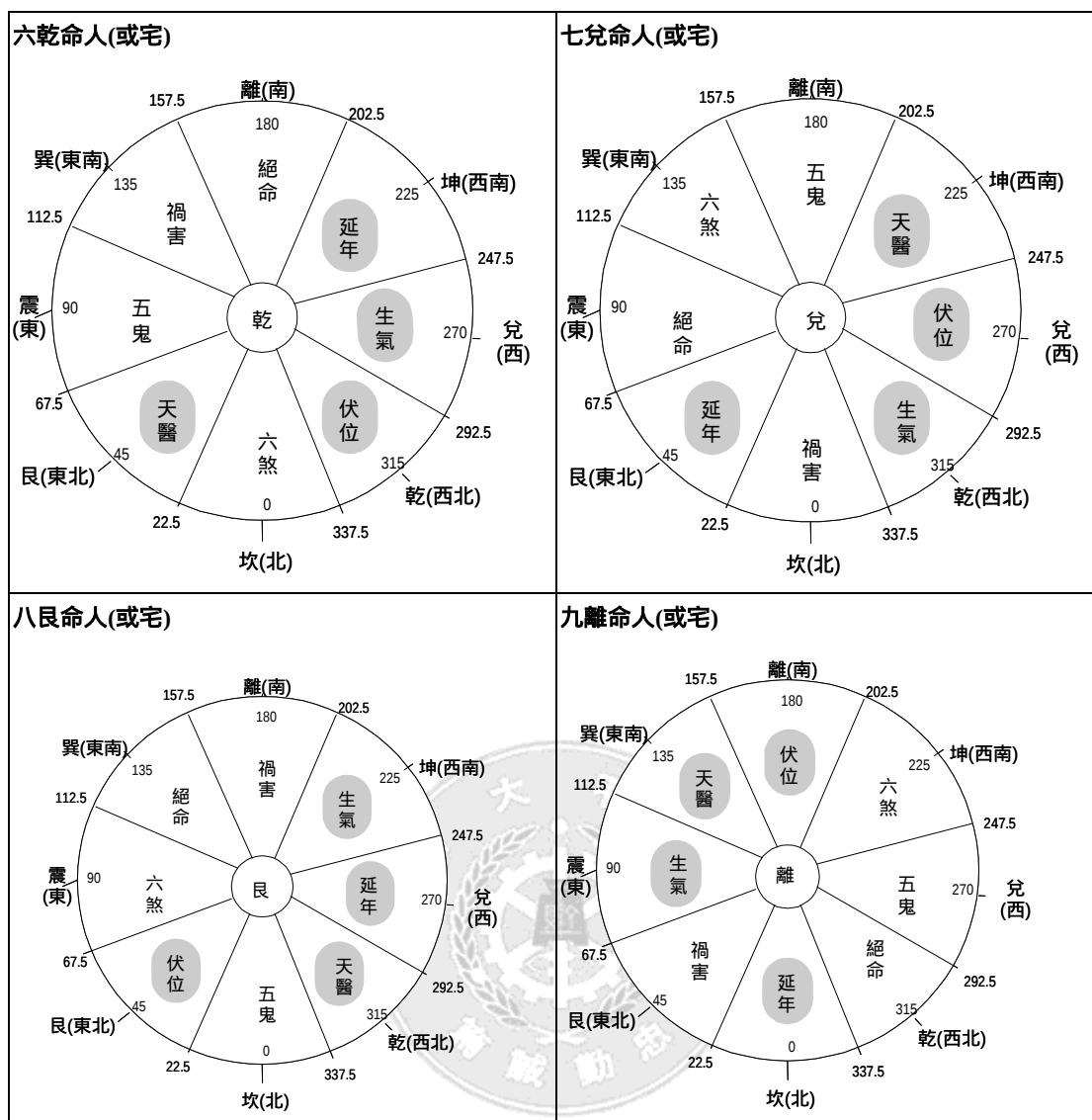
另外在第三章也將由游年七星得知的八個命卦的人或八個宅命，按翻卦掌訣決定八個宮應泊入的星名，歸納成八個示意圖，各別表示了每個命卦的四個吉方(生氣、延年、天醫、伏位)，和四個凶方(五鬼、六煞、禍害、絕命)。再針對福元命卦評估大門修造建置的吉向、健康與合婚規範，灶座火門、床座的適宜安放陳設方位朝向，分房、香火與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坑廁吉凶規範、辦公室配置用人之規範等。最基本的原則還是要先依據宅主之福元命卦，讓東西命的人住在東四宅，西四命則須居於西四宅，倘若宅命無法配合，由於大門的風水對人的影響最大，可改大門方位以作補救，或求其次改變灶座火門及床座的朝向，另外關於分房、香火，甚至辦公室擺置等，都有可以遵循的基準規範。本研究已經做了不少介紹以供參用，相信一定可對宅內之六事有相當合宜的安排，使得該宅居住者在家庭、事業、健康方面無往不利，該八個命卦示意圖則如表 6.2 所示。

表 6.2 八個命卦的游年七星吉凶示意圖





在第四章的部分，很明確地將東四命人：坎命人、震命人、巽命人、離命人，和西四命人：坤命人、乾命人、兌命人、艮命人，分別以圖形表格表示了適合住宅坐落方位、大門開門方向、灶座火門等，其中有些觀念由於過於繁雜或牽涉其他理論，故只列出而不多論述。而後一章則提出數個例子，利用之前所統整的八宅福元理論作分析，以依命不依宅為原則下，發現其論點並非空穴來風，實際上是有其奧妙與深切的基礎及究理，並得以判斷為何案例中的各項建造安置吉凶，會影響該宅主的事業順利與否，或家庭能否幸福和諧、人丁牲畜是否興旺。在最後一個實例中，更十分詳細地對於宅命、大門、主房床座、灶座火門、廁所、合婚等事宜，一一列出游年七星圖，明白分析出四吉星方位和凶位判別吉凶，而對某些應當修改的事項也提出改善方位和建議。因此在研究之後，提出乙套方法，使人人皆可在合理與簡便中，謀求趨吉避凶的方法。

6.2 研究檢討及後續研究

對於本研究，有下列幾點需檢討和值得後續研究：

一、基本風水觀念眾多，無法如數介紹

關於本研究，因主要設定以理氣派之八宅福元理論為操作依據，來判斷宅運指向吉凶，故雖在第二章的部分，已概略分析了五行、八卦等基本風水觀念，然而由風水學術幾千年的成形與演變，其中所含的學理各有其所根據，當然也都是經過應證與考驗的，自有其存在的價值，所以在其他如天干、地支 [論形勢或易經方向等許多理論，也可深切討論。

二、風水派別分支廣泛，亦值得深入研究

風水堪輿之術，又主要以理氣派和形勢派為主要分類，本研究以八宅福元為主要研究對象，經過歸納整理，提出以命卦為主的一套判別陽宅吉凶的操作方法系統，但若參酌陽宅內外景觀，利用形勢派之理論以推論吉凶，亦值得作為研究與探討的題材。而在理氣派方面，已在前面文章中大致分派，如三元、九星、奇門派等，實則上每一法派都是風水家所會參酌運用的，其所含內容若要一一陳述，實非一時所能說的完的，當可繼續對以上所指作研究。而本研究論文的第四章，分別對各宅命人在大門、房、灶、廁等，所應安置或朝向方位做了討論與歸納，其中所提出的生、殺、生旺、退方等，亦可作為探討的課題之一。

三、陽宅建築形式演變快速，且對非住宅建設尚有探究空間

由於現代的建築演變，陽宅多以大廈、公寓為主，特別是都市中，獨棟住宅或三合院、四合院等已漸漸式微，能從建築居宅開始即配合各人命卦，不可否認有其困難性，但若能配合大門等各理論，盡量做到宅命相符，相信亦可趨吉避凶，邀福至家。所以關於風水在住宅以外的建築應用也是另一個研究的領域。例如公共建設、園林建築、紀念建設、宗廟陵寢等建物，都可以見到風水的影響與應用。

四、傳統與現代都市規劃的融合應用

在傳統中國城市之規劃及設計，風水所造成城市興盛敗衰足見端倪。例如南京與北京之建築都影響著該朝代年限，若能將風水導入相關都市規劃應用結合現代設計操作及理論方法，亦是未來十分值得研究探論之課題。

附錄、參考文獻

漢寶德，1969，pp.5~55，風水宅法中禁忌的研究，《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學報》(第三卷第一期)，台灣大學，台北。

關華山，1970，pp.175~215，台灣傳統民宅所表現的空間觀念，《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第49期，台北。

王君榮，1977，《北京大學中國民俗學會民俗叢書專號(3)堪輿篇》《陽宅十書》，婁子匡主編，東方文化供應社，台北。

漢寶德，1983，pp.123~150，風水—中國人的環境觀念架構，《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學報》第二卷第一期，台灣大學，台北。

Needham, Joseph, 1985，中國科學之基本觀念，Science of Civilisation in China (中國之科學與文明)，陳舜政(譯)，台灣商務，台北。

劉佳鑫，1987，《陽宅形法中幾個主要的觀念》，碩士論文，私立中原大學建築研究所，中壢。

Rosbach Sarah, 1988，《風水：中國人的方位藝術》，李煥明(譯)，明文書局，台北。

王武烈，1990，《藏風納氣好運道》，瑞昇文化圖書事業有限公司，台北。

張文瑞，1990a，pp.45~51，陽宅風水研究之背景分析與展望，《第三屆建築學報研究發表會論文集》，中華民國建築學會。

張文瑞，1990b，pp.52~56，陽宅風水流派之分類與分析，《第三屆建築學報研究發表會論文集》，中華民國建築學會。

張文瑞，1990c，pp.57~61，陽宅風水與建築學之分析比較，《第三屆建築學報研究發表會論文集》，中華民國建築學會。

張文瑞，1990d，pp.62~66，都市化八宅理論之探索，《第三屆建築學報研究發表會論文集》，中華民國建築學會。

張文瑞，1991，《陽宅風水與建築相關技術的研究》，博士論文，私立文化大學實業計劃研究所工學組，台北。

王汝元，1991，《陽宅集成》重編，文翔圖書公司，台北。

趙玉材，《陽宅三要》，如意堂書店重編，台中。

天津大學建築系編著，1992，《景觀、建築、風水》，地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出版社，台北。

李人奎，1992，《李人奎談風水》，時報出版社，台北。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 林源田，1993，《陽宅設計精華》，武陵出版有限公司，台北。
- 賴仕堯，1993，風水：由論述構造與空間實踐的角度研究清代台灣區域與城市空間，台灣大學，台北。
- 李人奎主編，1994，《辦公居家好風水》，泉源出版社，台北。
- 程建軍、孔尚朴，1994，《風水與建築》，淑馨出版社，台北。
- 何曉晰，1995，《風水探源》，博遠出版有限公司，台北。
- 周繼，1995，《陽宅大全》，竹林書局重編印行，新竹。
- 戚珩、丹宇，1995，pp.30~48，景觀建築學、生態建築學與風水理論辨析，《風水理論研究(一)》，王其亨(主編) 地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出版社，台北。
- 邱博舜，1995，pp.269~315，從「天圓地方」的觀點看「八宅」的操作，《空間、力與社會》，黃應貴(主編)，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台北。
- 宋昆、易林，1995，pp.66~92，陽宅相法簡析，《風水理論研究(一)》，王其亨(主編)，地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出版社，台北。
- 史箴，1995，pp.13~31，風水典故略考，《風水理論研究(二)》，王其亨(主編)，地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出版社，台北。
- 杜正勝，1995，內外與八方中國傳統居室空間的倫理觀和宇宙觀，《空間、力與社會》，黃應貴(主編)，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台北。
- 葉錦鑑，1995，《吉宅新案》，武陵出版有限公司，台北。
- 周南、呂臨，1995，《安居金鏡》，上海古籍出版社重編，上海。
- 曹羅羿，1996，《風水—傳統環境論術與空間實踐的認識與批判，以相宅術中八宅法之論述分析為例》，碩士論文，國立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台北。
- 鄭智仁，1997，《理氣—陽宅設計操作方法試探》，碩士論文，國立成功大學建築研究所，台南。
- 吳明修，1998，《陽宅真義》，武陵出版有限公司，台北。
- 郭陽明、蕭輔忠，1998，《如何配置富貴興旺的家》，知青頻道出版有限公司，台北。
- 張覺明，1998，《八宅明鏡精解》，牧村圖書有限公司，台北。
- 李綺華，1998，《利用運算觀念對風水宅法的初步研究》，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工業設計技術研究所空間設計組，雲林。
- 程靈凡，1998，《白話陽宅入門》，武陵出版有限公司，台北。
- 黃老師，1998，《住家風水要訣》，易中仙出版社有限公司，台北。
- 周建男，1998，《陽宅科學大廣場》，國家出版社，台北。

八宅法對宅運指向之研究 - 以福元命卦為操作依據

張淵理，1999，《羅經使用正解》，武陵出版有限公司，台北。

龍琳居士，1999，《陽宅高手》，益群書店股份有限公司，台北。

王士紘、王士峰，1999，《陽宅探討與應用》，超玄堪輿研究同好會。

周建男，2000，《陽宅方位學》，國家出版社，台北。

武丁居士，2000，《輕鬆運用陽宅風水改運》，知青頻道出版有限公司，台北。

黃福程，2001，《陽宅算運不求人》，易中仙出版社有限公司，台北。

黃福程，2001，《住家祈福納財不求人》，易中仙出版社有限公司，台北。

鄒明揚，2002，《陽宅天數富貴興旺法》，凱信出版事業有限公司，台北。



作者簡歷

個基本資料

姓 名：謝其安 CHYI-AN SHIEH
出生年月日：51 年 12 月 13 日
籍 貫：台灣省台中市
住 址：台中市北區華興街 59 號
電 話：04-22075867

學 歷

逢甲大學建築系
中華民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建築師高等考試及格
逢甲大學建築及都市計畫研究所

教 學 經 歷

逢甲大學	專任助教
私立明道中學	專任教師
省立台中高工	兼任教師

實 務 經 歷

謝其安建築師事務所	主持建築師
長安建築室內研究所	主持建築師
長長安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負責人
赤兔馬工程有限公司	負責人
台中市建築師公會鑑定委員	
台中市建築師公會法益委員會副主委	
室內裝修檢查人員(內營室審字第 0000625 號)	
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施工技術人員 (內署室技字第 003184 號)	
建築物公共安全專業檢查人(85 營建基訓字第 A0103061 號)	
建築物節約能源查核人員(建能字第 0598 號)	
公共建築物設置身心障礙者行動與使用之設施及設備勘檢人員 (內營無障礙字第 0170 號)	
建築物綠建築種子講師(建築中心 90 結字第 GB344 號)	
消防安全設備設計監造人員(消暫證字第 862831 號)	
新拌混凝土氯離子含量檢測人員(84 台建師學字第 04030 號)	
台中縣沙鹿鎮公所登記合格建築師	
台中市政府評圖委員	
台中縣都市計畫審議委員	
中華民國商務仲裁人員	